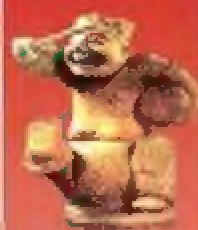
联系我们 ——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

2015
11月下



STORIES

22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故事
让你的声音传得更远



2016年本刊征订工作已开始，请读者及时去当地邮局订阅，国内代号4－225

真情的痕迹



近日看到一篇故事，觉得很有意趣，在这里和大家分享。

开始是一对父子之间的故事。儿子送给父亲一瓶形态奇特的酒，它的瓶身不像一般酒瓶那样规整，而是瓶颈略微歪向一边，瓶身下部还有一处像是手指捏出来的凹痕。父亲举着酒瓶看了一会儿，和儿子打趣说：“这瓶酒不像法国的，倒像意大利的。”儿子问：“为什么？”父亲笑着说：“你看这歪斜的酒瓶，多像意大利的比萨斜塔。”

于是儿子给父亲讲述了这法国著名的葡萄酒——香奈干红的故事。在1985年，香奈干红葡萄酒创始之初，法国大酒窖集团的总裁约瑟夫先生就想设计一款独特的酒瓶，让人耳目一新，绝不会混同于其他任何品牌的葡萄酒。他亲自操刀设计，可尝试了很多方案都不满意。

有一天，约瑟夫先生翻阅资料，看到这样一个故事。有一个技艺精湛的玻璃工匠，从未失手，制作出的玻璃制品个个都是精品。可有一天他的妻子不幸意外去世了，工匠陷入了巨大的悲痛中，再也制作不出像从前一样精美的作品来了。有一次他喝醉了酒，制作个最简单的玻璃瓶子，竟然把瓶颈做歪了……

这是一个悲伤的故事，让人唏嘘。而约瑟夫先生从中得到了启发，构思出了一款造型独特的酒瓶：深沉的黑色玻璃瓶体，瓶颈歪向一边，瓶身有一处凹陷。这看上去“做坏了”的瓶子，却似乎还留有一双手的温度——颤抖着的，因爱情而失去了控制的手。这样的造型也让酒瓶更适宜把握，不会滑脱，拿起来时，瓶颈就向人倾斜过来，瓶中美酒似乎已经迫不及待地要流出来。这样突破传统的设计独具特色，让人过目不忘，因此屡屡获奖，香奈也由此成为世界销量第一的法国葡萄酒品牌。

亲爱的读者，你们一定也发现了，我讲述的这个故事，其实是三个小故事，它们一个套着一个，其中工匠的故事，着实充溢着工匠对妻子的真情。而这也正说明一则能够让人们口耳相传的故事，必定是打动人心的，不必刻意，就会在人们心中留下痕迹，就像真情在香奈酒瓶上留下的痕迹。

（插图：丁德武）

故事会®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微信公众号 story63





本社办公室电话 021-6437 5030
红版编辑部电话 021-6433 2325
绿版编辑部电话 021-6433 6469
地址 上海市绍兴路74号 邮编 200020

出版发行部
发行业务 021-6431 3938
订购电话 021-6433 8113

媒体部
媒介合作 021-6467 7160
广告业务 021-3401 0383

广告经营许可证
沪工商广字3100320080016号

主管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主办 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出版单位 《故事会》编辑部
发行范围 公开

开卷故事

笑话15则

新传说

网文热读

诙段子

传闻轶事

外国文学故事鉴赏

海外故事

法律知识故事

民间故事金库









我们的荣誉：《故事会》杂志创办于1963年7月，曾获得三届国家期刊奖，两届中国政府出版奖，为中国驰名商标。

595
2015
SEMIMONTHLY
下半月刊
11月






征订启事

最近接到许多读者的来函、来电，说他们那里由于报刊亭关闭拆迁，《故事会》杂志有好几期没有买到了，只好从旧书网上购买，花了不少冤枉钱。所以，及时去邮局订阅杂志，还是最为保险的。如果幸运的话，还可以不花钱看杂志。天下有这样的好事？不信，请见本期第112页及封三。

《故事会》邮发代号：4-225。

绿版编辑电子邮箱
朱　虹：zhong98305@sina.com
吴　伦：wulun54@126.com
王　琦：wangqi_8656@126.com
刘雁君：nina_lyj@sina.com

故事会互联网+
《故事会》微博　@故事会
《故事会》微信　story63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网店
shop36332989.taobao.com


故事会网店


故事会微信

国外发行　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
印刷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
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总发行
国内代号　4-225　定价　4.00元



勇敢面对

唐僧再次去西天取经，菩萨说这回用不着徒弟，一个GPS就够了。

唐僧上路以后，发现这GPS还真有用，能提前通知危险情况，一会儿“前方800米是白骨精洞穴，请绕道……”唐僧绕道走了；一会儿又“前方1500米是狮驼岭，请绕道……”唐僧也绕道了。接下来，GPS又响了：“前方2000米处是女儿国，请……”

唐僧把GPS关了，说：“阿弥陀佛，困难来临时不能总是逃避，贫僧要勇敢地面对一次！” （周继红）





（本栏插图：包丰一）

高兴太早了

老婆给老公打电话，着急地说：“老公，我撞车了。”

老公紧张地问：“你没事吧？”老婆说没事。老公又问：“那撞的车贵不贵？”

老婆说：“车不贵，我看了也就几百块。”

老公放心了，说：“吓我一跳，赔他点车钱不就行了。”

老婆说：“人家说车不用赔。”老公不明白地问：“那他要干什么啊？”

老婆带着哭腔说：“老大爷说了，送他去医院就行。” （任万杰）

加薪

强子跟朋友抱怨说：“这个月加了薪，不知道该怎么办。不告诉老婆吧，她总数落我不加薪，说我是笨蛋。”

朋友说：“那你告诉她好了。”

强子把嘴一撇说：“告诉她？你当我真是笨蛋啊！” （周继红）



反正看不懂

小李的孩子刚上学，这天小李发现孩子在纸上写着什么。

小李好奇地问道："你写的什么呀？乱七八糟的。""我在给隔壁班的小美写信。"孩子很认真地答道。

小李疑惑地说："可你都还不会写字啊。""没关系，反正她也看不懂。"

（吴志豪）

买车票

大刚在铁路售票处工作，这天他跟同事抱怨说："真倒霉，我昨天被投诉了。"同事问："怎么回事？"

大刚说："昨天一个阿姨，来买去北京的车票，我想她有可能会订返程的车票，就问阿姨：'您光订去的吗？'那阿姨狠狠瞪了我一眼说：'什么光腚去，我穿乌克兰大花裤衩子去！'"

（桃　子）

各付各的

在早餐店吃饭，老张发现同桌是邻居，只是身上的钱不够付两人的，只好慢吞吞地吃，准备等邻居吃完先结账。

一个小时后，两人谁都没起身。

又过了一会儿，邻居忍不住过来对老张说："要不咱们各付各的吧，我的钱也不够。"

（水　月）

得寸进尺

姑娘去店里修电脑，店里的小伙边捣鼓电脑边跟姑娘搭讪，他指着姑娘手腕上的一串珠子说："你的手链好漂亮，在哪儿买的？"

姑娘心想这串手链是地摊上买的便宜货，不如做个顺水人情，让他把电脑修好点，于是笑笑说："你要是喜欢，就送给你好了。"

小伙鼓足勇气说："还有……你也好漂亮。"

（韦大力）





·笑话·

不敢睡觉

为了惩治上课睡觉的学生，老师在讲台边支起一张床，他指着床对学生说："以后，谁上课睡觉就来这睡吧，免得趴着难受！"

结果，一节课下来，没有一个学生再睡觉了。

平时上课最爱睡觉的小杰抱怨说："谁敢去床上睡啊，知道的是老师在上课，不知道的，还以为在开追悼会呢！"

（荞　麦）



什么是投行

儿子问爸爸："什么是投行？"爸爸拿了一些烂水果，问儿子："你打算怎么把这些水果卖出去？"

儿子想了半天说："按照市场价打折处理掉。"爸爸摇摇头，拿起一把水果刀，把烂水果去皮切块，弄成个漂亮的水果拼盘，递给儿子说："按市场价几十倍卖掉。"

（艾　羊）

坚决不喝

妈妈给四岁的女儿热好牛奶，挑食的女儿却不喝。妈妈哄她："你喝了牛奶以后，皮肤就会像牛奶一样白白嫩嫩，非常漂亮。"女儿听了，很快将牛奶喝完了。

吃晚饭的时候，女儿看着碗里的小米粥，坚决不喝。妈妈问她为什么，她说："喝完小米粥，脸上就会长出像小米一样的痘痘！我才不喝呢！"

（王玉琴）

不客气

小区里，浩浩爸正黑着脸教训贪玩的浩浩："下次考试再不及格，别怪我对你不客气！"正巧刚上幼儿园的小美路过，转过身来对浩浩爸说："伯伯，哥哥要先说'谢谢您'，您才能说'不客气'！"（胡小琼）



广场舞

警察在广场旁边查酒驾，一个小伙子酒后开车被警察扣住了。警察正要给他测酒精，小伙子一下跑进广场舞人堆里，跟着跳了起来。但因为喝多了，跟不上舞步，警察过去一下就发现了他，然后就把他带走了。旁边正跳着的两个大妈吓坏了："妈呀，跳不好还得被抓走啊。"

（余 娟）

亏 损

梁山泊开年终大会，各部门总结一年的情况，朱贵负责的酒店亏了，宋清负责的招待宴请、林冲负责的军训花费严重超支……接着，李逵和鲁智深说他们负责的交通部门也亏损了，宋江听后大怒："他们亏损我信，你们拦路抢劫还能亏损？"

（芙翔宇）

识 破

老杨一脸沮丧，同事小刘问："怎么啦？跟丢了钱似的。"

老杨说："昨天公司发了五千元提成，让老婆发现了！"小刘说："我不是教过你吗，藏电脑音箱里。"

老杨说："我就是这么干的，可是我老婆一眼就瞧出来了，她说家里桌子、柜子上全是灰，就音箱上没灰，指定藏那了。"（飞 飞）

狭路相逢

大妈和城管狭路相逢，城管对大妈说："知道我是谁吧？我一个电话就能叫几辆车的人。"大妈毫不畏惧，说："你知道我是谁吗？"城管把大妈上下打量了一番，心想她只是个普通中年妇女而已，便蛮横地说："你有啥能耐？"

大妈没说话，拿出手机放起了《小苹果》，几分钟后来了一广场的人。

（丁 强）



本栏目欢迎来稿，请将有新鲜感、有精彩细节的笑话佳作尽快投寄给我们。来稿一经采用，最高稿费为一则100元。本期责任编辑电子信箱：wangqi_8656@126.com。



这个拿着车钥匙的小女孩，口口声声要找爸爸，她到底是谁？方茹萍的生活被打乱了……

寻找一辆爸爸的车

曹景建

这天，阔太太方茹萍从美容院出来，去附近的停车位取自己那辆现代牌小轿车，可当她走近车身时，却见一个八九岁、扎着马尾辫的小女孩正坐在车子的驾驶室里，得意地上下打量着。

方茹萍大惊，一摸口袋，车钥匙在的呀，这个小女孩是谁啊，她怎么上车的？做事谨慎的方茹萍环顾一下四周，见没有什么可疑之人，便走上前去，敲了敲车窗玻璃。

小女孩回头一看方茹萍，也吃了一惊，随后笑了起来："阿姨，你是我爸爸的朋友吧？"

什么，爸爸的朋友？方茹萍听小女孩这么一说，脑子飞快地转起来，心想，这小女孩到底是什么来头，怎么张嘴就说什么爸爸呢？

方茹萍换上一副和蔼的面孔，轻声问道："你爸爸是谁啊，你怎么进到车子里去的呀？"

那小女孩晃了晃手里的钥匙："我有钥匙啊，阿姨，这是爸爸留在家里的。"

一向敏感的方茹萍觉得事情不好，她在心里说，刘光明啊，刘光明，这小女孩到底和你什么关系啊！

可方茹萍还是沉住气，对女孩





儿说："小姑娘，这车子是我开来的，能让我进去坐一下吗？"

"这车是你的？不是，是我爸爸的！"小女孩警惕地盯着方茹萍。

方茹萍急了，用钥匙把车门打开，一屁股坐到副驾驶上，说："你看，我也有钥匙，这车子我也能打开呢。"

小女孩"哦"了一声，说："我知道了，你肯定是爸爸的朋友对吧，他把车子借给你开了，所以你也有一把钥匙！"

方茹萍暗想，这辆车子分明是丈夫刘光明开着的，可这小女孩咬定车子是她爸爸的，小女孩一定和刘光明有莫大的关系。结婚二十几年来，自己没有给丈夫生下一儿半女，为此，她虽然心里有愧，可又一直猜疑刘光明。

经常和方茹萍做美容的朋友都曾告诫她，像刘光明这样的成功人士，人到中年，肯定不情愿让自己绝后的，这些年说不定早在外面找了小三。但是方茹萍始终认为丈夫不是那样的人，她相信丈夫对自己的感情。但是架不住那些婆娘的唠叨，最近一两年她开始对丈夫警觉起来，平时对他的经济管得也比较严。

现在凭空多出来这么个小姑娘，方茹萍的心一下子紧绷起来。她心想，现在事情还没有搞清楚，万不可大意。

方菇萍顺着小姑娘的话说道："是呀，这个车不是我的，是你爸爸借给我的，让我开两天。"

小姑娘听了，一把拉住方茹萍，眼泪就涌了出来，滴到她身上那件洗得发白的小红裙上，她哽咽着说："阿姨，快点告诉我，我爸爸在哪儿啊？他半年前离开家后，就再也没有回去看过我和妈妈！"

方茹萍一想，这半年来，他都派表弟跟着丈夫，明着是让表弟当丈夫的助手，其实是监视他，如今小姑娘说半年没有见到爸爸了，难不成这刘光明真的在外面有了家室，而且这姑娘都七八岁了，这个没良心的家伙，隐藏得够深的呀！

一想到这里，方茹萍气得把小姑娘的手猛地甩开了。"阿姨，您怎么了？"小姑娘无辜地看着方茹萍。

方茹萍马上意识到，小不忍则乱大谋。于是，她又平复了一下心情，笑着说："没什么，阿姨腿痒。"说着，伸手装出挠痒的样子，接着又问，"小姑娘，你叫什么名字，爸爸是干什么的呀？"

小姑娘回答说："我叫刘婷婷，



我也不知道爸爸是干什么的，反正从我记事起，爸爸就没怎么回过家，一年也见不了几回，妈妈说他在外面做大生意呢！”

方茹萍哄着婷婷说：“是的，你爸爸生意做得可大了，他为了给你们赚钱，所以才没法经常回家呀。爸爸去外地谈生意去了，不过他前几天还说，让我有空去你们家看望你和你妈妈呢，怎么样，现在我开车去见见你妈妈好吗？”

“好啊，好啊！”婷婷高兴地蹦了起来。



在婷婷的指引下，方茹萍开着车来到了一个老式小区。方茹萍下了车，跟着婷婷进了单元门，她的心怦怦直跳，心想刘光明这些年找的那个女人到底啥样子？不行，现在还不能见婷婷的妈妈，自己有心脏病，见了那个女人，万一心脏病突发，自己有啥意外，就便宜了这个狐狸精！

看到方茹萍停下来，婷婷催促道：“阿姨，我家就住在四楼东户，快点呀！”

方茹萍笑着说：“你看阿姨真是糊涂，竟然一点东西也没有买，我这就去旁边的市场买些水果！”说完，逃也似的离开了。

离开小区，方茹萍躲到一个偏僻的角落，打电话给两个本家弟弟，让他们速来。接着，她又给丈夫刘光明打电话，尽量平静地说：“刘光明，你好狠啊，竟然瞒了我这么多年，在外面金屋藏娇，私生女都那么大了！要不是今天我碰巧遇见，我还蒙在鼓里呢！”

刘光明在电话那边急了：“老婆，你开什么玩笑！”

方茹萍“哼”了一声，说：“这些年要不是我娘家帮衬着你，你生意怎么可能做得这么大，你竟然敢背叛我！现在我就叫表弟把你绑来



对质！”

“不用绑，你在哪儿，我现在就和你表弟一起去就是了！”刘光明说道。

方茹萍点了点头：“有种，今天干脆就作个了断好了！”

挂了电话，方茹萍突然感到心里空落落的，想起早些年和丈夫一起含辛茹苦地打拼事业，由于劳累过度，得了场大病，才导致终身不育的。现在想想，自己真是个可悲的女人！

刘光明来到时，方茹萍正带着几个本家兄弟在楼下等着呢。

“走吧，那个女人就在四楼，你轻车熟路的，现在还愣着干什么？”方茹萍冷冷地咬着牙对刘光明说。

刘光明苦笑着说：“真是胡闹，这是唱的哪一出啊！”

开门的是一个三十多岁、长相漂亮的少妇，她刚想问方茹萍他们找谁，婷婷就从客厅里跑出来抢着说：“阿姨，您来了！”

“哦，你就是婷婷说的她爸爸的朋友？”婷婷妈神情怪怪地看了方茹萍和后面的几个男人一眼，忙拿出几张十块的钞票递给婷婷说：“去楼下张奶奶商店里买包茉莉花茶来。”

等婷婷走后，婷婷妈给他们一一让了座。

方茹萍喘着粗气，四面打量起这个狭小的客厅，突然，挂在墙上的一幅合影引起了她的注意，这是一个三口之家，上面婷婷妈和一个陌生的男人抱着一个一两岁的小女孩。

婷婷妈木然地说：“有些话我不能让婷婷听到，所以打发她出去。唉，这就是我那个死鬼丈夫，这么多年了，可把我们娘儿俩害苦了！”说着，婷婷妈便用手抹眼泪。

方茹萍糊涂了，刘光明他们也面面相觑。

“这，这到底咋回事啊？原来婷婷爸不是刘光明啊？我还以为是……”方茹萍张口结舌，不知道该如何说是好。

在婷婷妈的追问下，方茹萍才把今天遇到的一切说了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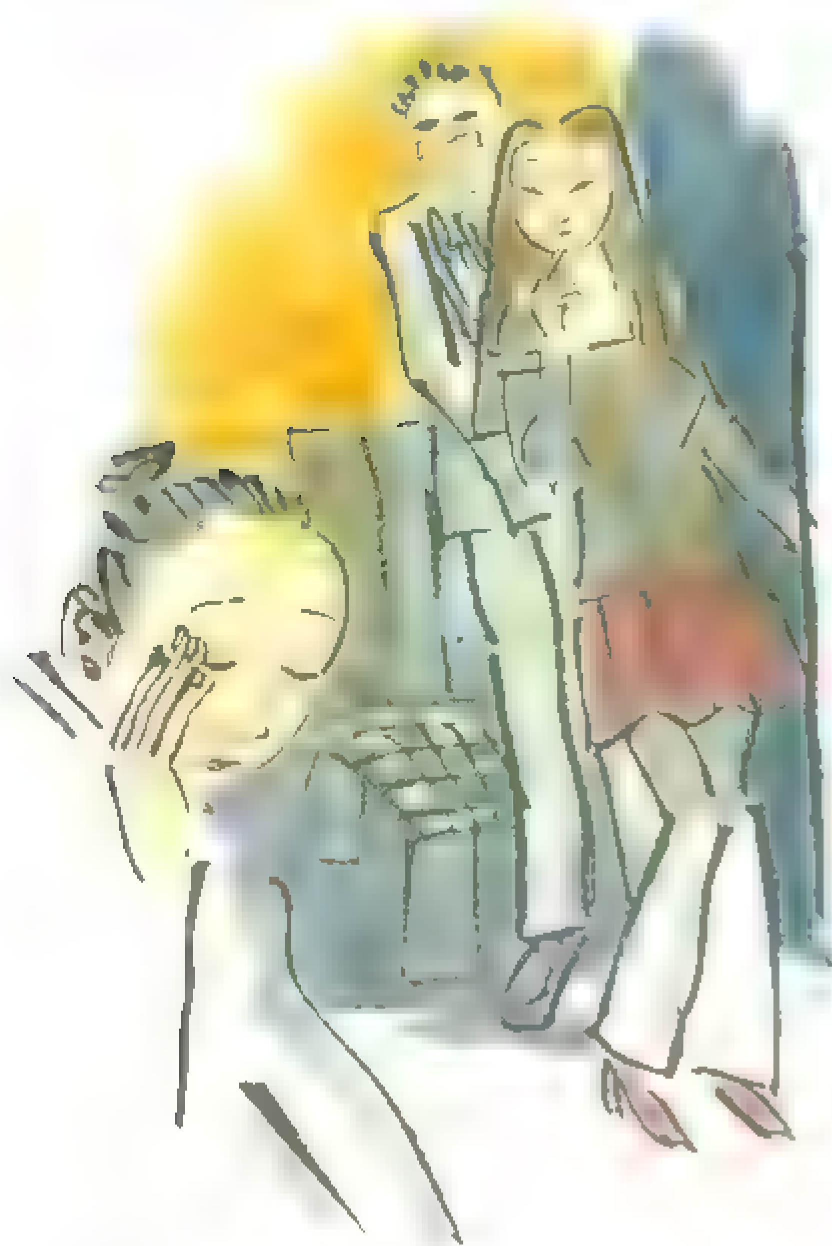
婷婷妈一听，小声啜泣起来：“婷婷爸爸在婷婷两岁多时，参与了一起抢劫案，被警方通缉，从此他便亡命在外，一年也只敢回家一两次，我多次劝他自首，可他怎么也不肯。半年前的一个晚上，他回来看了一眼我们娘俩，扔了点钱，便匆忙走了，慌忙中他落下了一把车钥匙。那天他刚下楼，恰巧有



一队巡逻警察在街上巡逻，见他鬼鬼祟祟的，便上前询问，做贼心虚的他没跑成，被抓到了公安局。”

刘光明听了，突然一拍脑袋：“对，就是他，刘三壮对吧，警方在审问他时，他把偷盗我汽车的事儿也招了，当时警察找到我这个车主，可是刘三壮却怎么也想不起来车钥匙忘哪里了，后来我让4S店又配了一把。”

方茹萍接着说：“没错，想起来了，当时我在桂林旅游，你给我提过这事儿，不过好在车子丢了没几天，又被找了回来，是有这么回事儿。”



婷婷妈叹了口气，说：“这些年，女儿还这么小，我怕婷婷自卑，一直不敢告诉她爸爸的事情，只跟她说爸爸做大生意呢，忙得很，没法经常回家。可她想爸爸啊，非说要去找爸爸，也不知道她从哪里打听到，那把钥匙是现代牌轿车的，于是一到周末，她就拿着那把钥匙到街上，一看到现代牌轿车，就按那把遥控钥匙，她说如果哪辆车子回应‘啾’的一声，就是爸爸的车。”

听了婷婷妈的叙述，不但方茹萍泪眼婆娑，几个大老爷们眼圈也红红的。

这时婷婷买茶回来了，方茹萍抢先走过去，把婷婷抱在怀中，从包里抽出一叠百元钞票：“婷婷，这是你爸爸让我捎给你的，让你和妈妈买几件新衣服穿！”

婷婷妈连忙阻止：“这可使不得！”

刘光明这时也凑上前来，说：“拿着吧，以后我们还会再来的，谁让我们是婷婷爸的好朋友呢！”说着，摸了摸婷婷笑得一脸灿烂的小脸蛋儿。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请你让我摔一跤

■陈亦权

莱克斯警官悠闲地走在马路上。今天是周日，他步行出来，想去教堂坐一坐。

“莱克斯警官，你好！”有个人迎上来，向他问好。

“你是……”莱克斯警官隐隐觉得对方有点面熟，一下子又想不起来，他正准备问对方是谁，那人脸上的红色短须给了莱克斯警官一些提示……他是马克！

马克曾经是一个小毒贩。半年前的一个早晨，莱克斯警官在马克的家门前，趁其不备，把正打算出门的马克狠狠地摔倒在地，制服了他……看来，他已经出狱了。

“马克？你出狱了吗？”看着曾被自己亲手逮捕并送进监狱的人出现在面前，莱克斯警官本能地产生一丝戒备与警惕，手也不由自主地往腰部伸去，但他的腰里是空的。今天周末，他没带枪。

“是的！有点事，我希望你能帮我一个忙！”

马克红着脸，扭头朝远处看了看，有点不自在地说。不过更多的则是胆怯与羞愧。

看到他这个表情，莱克斯警官的警惕也放松了下来。“有什么事吗？”他问。

“是这样子，我想……”马克压低了声音说，“我想请你……让我摔一跤！”

“马克，你是来找我报复的吗？”刚放松下来的莱克斯警官不

禁又重新警惕起来，他甚至暗暗运劲准备随时迎接袭击。

“不！不！是这样子的，我的孩子约翰，他一直觉得我是一个大英雄，所以他还不知道我曾经进监狱的事情。那次你在我家门口逮捕我的时候，他其实就在楼上的房间里往外看……昨天，也就是我刚出狱的时候，他问我：‘爸爸，为什么那个人轻易就把你摔倒了？你怎么被坏人摔倒了？’”

说到这里，马克不禁有些哽咽，他又朝远处看看然后轻声接着说，“我在他的心目中一直都是最棒的，他觉得我是他的保护神……当然，我被捕是我自己罪有应得，我不能责怪你，我只是希望你能让我摔一跤，我想让他知道他的爸爸其实一直都最棒，一直都最有能力保护他……当然，我以后一定不会辜负他对我的期望，我发誓！”

马克说完，又不经意地往身后看一眼，莱克斯警官顺着他的眼光看去，在几十米外的一棵树旁，站着一个六七岁的孩子，正怯怯地往这边看。

莱克斯警官迟疑了，一个曾经被自己亲手逮捕的犯人，居然要求自己被他摔一跤！虽然从来没有人向他提过这样的要求，但是看着那个小男孩，莱克斯觉得自己真的无法拒绝。

莱克斯警官收回目光，对马克轻声说了一句“你准备好了——”然后“嘭”的一声，重重地往对方胸口击出一拳，马克挨了一拳，但嘴角却泛起了感激的微笑，他揉了揉胸口，与莱克斯警官扭打在了一起。

几个回合后，莱克斯警官佯装不敌，一使眼色，马克心领神会，一使力把莱克斯重重地摔倒在地！“饶了我吧！”莱克斯大声喊。

“饶了你可以，但是记住，马克和马克的家人都不是好惹的！”

马克说完，松开了手，然后用英雄凯旋的姿态转身往孩子走去，莱克斯警官则爬起来，假装仓皇地逃走了。

他一边跑一边扭头看去，马克正蹲下身子搂着他的孩子，他的孩子，也满脸敬佩地搂着马克的脖子，他们笑得那么灿烂……

每一个父亲对孩子来说都是最伟大的，每一个父亲在孩子的眼里都是英雄！你可以逮捕一个法律意义上的罪犯，但一定不能破坏一个孩子心目中的英雄……莱克斯警官在心里说。

（题图：孙小片）



成语对话

◆ 自投罗网对游手好闲说：你闲着没事，来我这上网吧，我给你打折。游手好闲说：我又没犯法，干吗要上你的网。

◆ 一字千金对咬文嚼字说：你真行，连文字都能吃，不愧是文化人。咬文嚼字说：快告诉我，是什么字那么值钱？

◆ 虾兵蟹将对招兵买马说：你不是正缺人马吗？我这帮人马白送给你要不要？招兵买马说：你那人马战斗力太差，白送我也不要。

◆ 偷天换日对偷梁换柱说：要干就像我一样整点大的，小打小闹一点意思都没有。偷梁换柱说：一个天，一个日，我真担心你把它们偷换后，咱们今后都得过暗无天日的生活。

◆ 海底捞月对大海捞针说：为了一根不值钱的针，费那么大劲干吗？大海捞针说：月亮本来就在天上，你却在海底捞，真傻。

◆ 斩钉截铁对一刀两断说：瞧你那把刀质量也太差了，一刀下去东西没切断刀却断成了两半。一刀两断说：你的刀能斩断钉子和铁棒？别骗人了，纯属虚假广告。

（推荐者：丁 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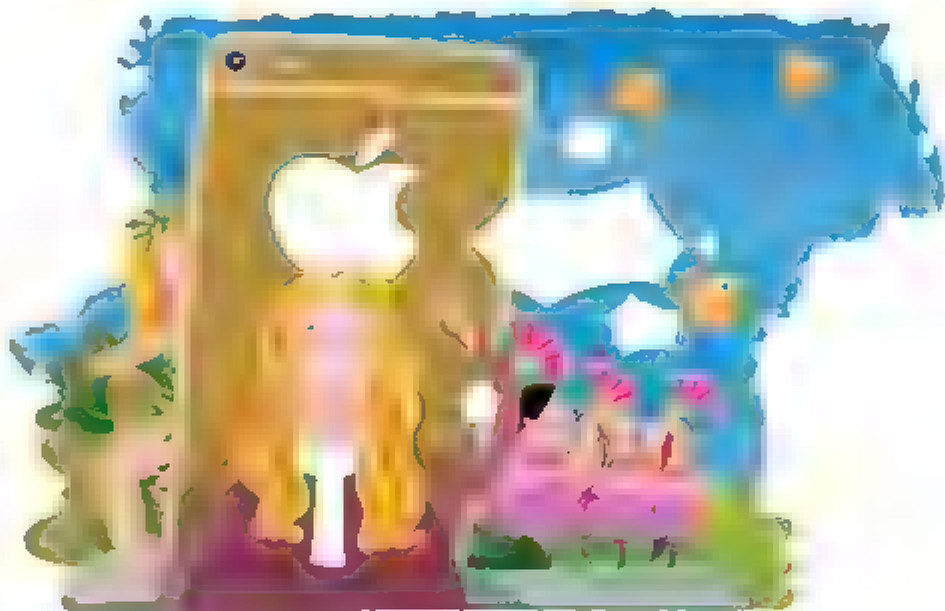
神逻辑

◆ 男人根本不需要一个有深度的女人，只需要一个有弧度的女人；而女人不需要一个有弧度的男人，但一定需要对其他女人“糊涂”的男人。

◆ 乞丐不一定妒忌百万富翁，但可能会妒忌收入更高的乞丐。没有更高的视野，你会纠结于现在的圈子；有了更高的视野，你会把身边的人与事看淡。

◆ 苹果才是水果之王，一个诱惑了夏娃，一个砸醒了牛顿，一个成为手机名牌，一个主宰了广场舞。

（推荐者：游 悠）





花式言情

- 《诗经》式：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伊人何名？织女牛郎。
- 《论语》式：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匹夫牛郎刚勇，王母不可夺志也。
- 刘禹锡式：桥不在高，有仙则名。河不在深，有鹊则灵。
- 文天祥式：妾心一片磁针石，不指男方不肯休。
- 但丁式：过自己的桥，让别人嚼舌去吧。
- 拿破仑式：不想当元帅的士兵就不是好士兵，不想过七夕的情人就不是好情人。
- 马丁·路德·金式：我有一个梦想，银河下降，鹊桥变成一座金水桥，牛郎和织女就像我和我的家人一样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作者：古傲狂生；推荐者：小　强）

说“静”

- 蝉噪林愈静，鸟鸣山更幽。此为安静。
- 落红非有意，流水不争先。此为平静。
- 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这是寂静。
- 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返影入深林，复照青苔上。这是幽静。
- 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深林人不知，明月来相照。这是空静。
- 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这是心静。
- 孤云将野鹤，岂向人间住？莫买沃洲山，时人已知处。这是超尘脱俗之静。
- 松下问童子，言师采药去。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这是空灵澄澈之静。
-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庞然广阔的千山，逐渐缩小为万径，然后一叶扁舟，渔翁枯坐，天降玉龙三百万，图像终化为一线钓丝，若隐若现，似有还无，垂向冰河。安静，寂静，幽静，空静，心静，无所不包，此乃古今静中之极。

（作者：汪　静；推荐者：周继红）

（本栏插图：孙小片）





谁说了算

□陈志荣

刘帅今年读高二，想趁暑假打工挣点钱，他约了一帮同学到劳务中介报了名，每人交了150元介绍费。过了两天，劳务中介就包了辆客车，把他们送到了市郊的光电元件公司。

公司人力资源科李科长点了下人数，是二十五人。他皱了下眉头，公司只招二十人，怎么多了五个，想找中介，那人早跑得没影了。李科长只得挑了二十人，让车间主任领去上岗，余下的人，就让他们直接离开。

刘帅正好去了趟洗手间，等他出来，招工已结束，被录用的人都走了。

挑剩的四位，都说交了钱，他们推刘帅为代表，去向李科长求情。

五个人来到人力资源科，好话说尽，李科长就是不松口，说是上头定下的，他没有这个权力随意增加名额。

也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几个学生决定去找总经理。

进了总经理办公室，见老板桌后面坐着一位上了年纪的老人，正在聚精会神地看一些报表。看见他们，老人连忙站起来，亲自泡茶，还一杯杯地端到他们手里，然后又拿出名片，一张张递了过去。刘帅看了名片才知道，老人叫张中树，是光电元件公司的总经理。



于是刘帅就把招暑假工这件事情说了。张中树听得很仔细，最后爽快地答应道："都留下，我们需要新鲜血液！"说完马下撕下一张信笺，"刷刷刷"几下，写了"请人力资源科立即安排"几个字，然后签名写上日期，让刘帅他们直接去找人力资源科李科长。

正是阎王好见，小鬼难弄。总经理一句话就解决问题了，刘帅他们喜滋滋地又来到人力资源科，递上总经理的条子。

这下，他们腰板也硬了，不再是低声下气求情了。

可是，李科长看了下条子，脸上露出复杂的神色，轻轻地嘀咕了一句，然后把条子退还给刘帅，说："我早就和你们说过了，岗位已满，无法安排，还是趁早到别的公司去看看吧。"说完，摆出一副送客的样子。

刘帅迷惑了，怎么一个科长竟敢违抗总经理的指令，难道总经理说话不算数？这是不可能的事。

他忽然想起有一次爸爸无意中说到，现在领导的批条都是大有玄机的，有些事因自己不好当面回绝，总是让下属去唱黑脸。哪些需要马上办的，哪些可以推迟甚至不办的，都在条子上做好暗号。可一想，又觉得不合常规，对自己这些无名之辈，总经理并不需要讲面子，假如真的不行，完全可以明说啊。刘帅的倔脾气上来了，转身又去了总经理室。

张中树一听他的条子不管用，马上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气呼呼地说："走，我和你们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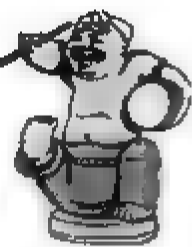
他们一起到了人力资源科，李科长看到张中树来了，慌忙站起来解释："张总，岗位已经满了，实在无法安排。真的。"

一个小小的科长竟敢公开违抗自己的决定，张中树怎么受得了，他"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忽然向一边倒去。刘帅眼快，连忙把他扶住。大家赶紧把老人扶到公司的车上，飞快地送到医院。

经过一番抢救，张中树终于苏醒过来。见总经理为工作安排的事气出病来，刘帅他们好不内疚，不想再为难总经理了，就说："总经理，您不要再费心了，我们到另外的公司去看看。您好好养病。"

可是张中树态度很坚决，一定要他们明天再来，他在办公室等着。既然总经理这样说了，刘帅他们只好答应下来。

第二天，刘帅他们一进公司，



李科长就对他们说，工作已经安排好了，并已向总经理汇报过，要他们别再去找张总了，还收下了张中树写的那张条子。

其实，李科长还是在应付，这天公司要发货，正好让他们临时做搬运工。

张中树是个负责任的人，他下来视察，见刘帅他们在做搬运工，马上来到人力资源科的门口，大声喊："李科长，你出来！"

李科长很听话，马上跟着来到装车的地方。张中树指着刘帅他们说："这些学生还小，你怎么安排他们做搬运工？阳奉阴违，我说的话不算数？"

李科长见张中树发脾气了，连忙说："总经理，岗位是一个萝卜一个坑的，我也是没有办法啊。"

就在这时，一辆高档轿车开进了公司，车上走下一位精神饱满的中年人。

李科长一见，像是见到了救星，大声喊道："张总，您可回来了！"说着快步走了过去。

这下，刘帅他们呆住了，从李科长的言谈举止看，刚来的中年人应该是真正的总经理。难道张中树是副总？可是，昨天他发的名片上写着总经理，而且坐在总经理的位子上。

李科长把招暑假工的事向那位中年人汇报了，还把张中树的条子交给了中年人。

见刘帅他们一脸惊愕，李科长避开张中树的眼光，指了指那位中年人，悄悄地说："这位才是真正的张总经理。这几天，他在省城参加一个项目洽谈会，刚刚回来。"

张总经理示意他要和老人说话，让李科长暂时把人带走。

李科长把刘帅他们带到会议室，这才说出事情真相。原来，那位张中树是这家公司的创始人，也





就是现任总经理张旭东的父亲。五年前，老人患了轻度的老年痴呆症，让儿子接了班。

张中树退下来后，病情加重，脑子糊涂时，出门常常迷路走失，被人送到派出所。后来张旭东就给父亲做了一张信息卡带在身边，上面有家里的电话号码。可是张中树脑子清楚时，就把信息卡撕碎抛掉，愤怒地说："我是总经理，带这个干什么？"

后来张旭东发现，父亲非常喜欢原来总经理的位子，坐上去精神也会显得好转。他突发奇想，把那张信息卡改成了名片，在他的名字后面加了"总经理"的头衔，还安排他每天上午在总经理的位子上坐坐。

老人坐在位子上还经常发号施令，不过大家都没把他当回事，只是敬而远之罢了。

刘帅他们知道了事情真相，也不好再强求什么了。

离开之前，他们来到张中树面前，说："张爷爷，尽管不能在你们公司做暑假工，但我们还是十分感谢您的。张爷爷再见！"

张中树像一头固执的犟牛，他大吼一声："我说的话算数，把他们留下。"还跑上前去，拦住刘帅，说什么也不让他们离去。

这时，张旭东发话了，他对身边的李科长说："让他们留下。不管怎样，你都得腾出岗位，立即安排他们上岗。"

李科长吃惊地说："张总，这完全是劳务中介的事，和我们没有一点关系的。如果把他们留下，公司要多支出劳务费好几万元，损失不小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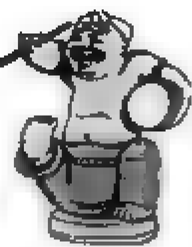
张旭东干脆利落地说："做人要讲诚信，是我让父亲坐在总经理位子上的，他说的话代表我，也代表公司，他已经答应的事，我们怎能出尔反尔呢。再说，只要老人开心，我损失这点钱又算得了什么呢？"

这下，李科长没有什么话好说了，只得小跑过去，对刘帅他们说："张总答应你们留下了，快跟我去车间吧。"

张中树一听，大喜过望，对着李科长说："年轻人，以后长点记性，我说的话还是算数的。"

李科长只得点头哈腰地说："张总，我今后一定按您的吩咐办。"说着，带领着刘帅他们，向车间走去。

（题图、插图：豆　薇）





为你点赞

□廖洪玉

王静单位食堂的饭菜很差，价格高而且不新鲜，为了掩盖，每个菜里都放很多辣椒，吃得职工们一个个嘴里冒泡。

有天王静一时兴起，把辣椒一个个挑出来，堆成一座小山丘，然后用手机拍下传到微信朋友圈里，还特别写上：“谁来为我点个赞？”

老实的王静原以为自己是为全公司几百号人打抱不平，一定会得到热烈的响应，却不料整整一天，这条微信下面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给她点赞。

王静有个小姐妹叫小芳，她见王静傻乎乎地等着人家点赞，就悄悄提醒她：“食堂管理员是邓经理的朋友，不然我第一个就点赞支援你了。”

王静这才恍然大悟，她早就发现，很多同事都喜欢给邓经理点赞。邓经理剪了发，大家点赞；邓经理泡了杯咖啡，大家点赞；邓经理逗小狗玩，大家点赞……部门里一个叫黄莺的女孩，给邓经理点赞最多最勤快，每次邓经理上传相片后，她都抢在大家的前面，第一个给邓经理点赞。

见王静明白过来，小芳问她：“姐，我发现你是唯一没给邓经理点过赞的人，我就不明白了，你为什么不给他点赞？”

王静老老实实地说：“我为什么要给他点赞？他也没有给我的辣椒点赞呀？”

小芳说："你真是死心眼，他是经理呀，你是什么？"

王静说："经理又怎么了？他发的东西我如果喜欢，我当然要给他点，我不喜欢，干吗要给他点呀？"

小芳气急了，骂道："真是个榆木疙瘩！我听人说，邓经理很看好那个黄莺，肯定还是因为她爱给邓经理点赞。"

王静却依然我行我素，没有给邓经理点赞。

有一天刚上班，王静发现大家簇拥在公告栏前，指指点点。王静也没在意，她刚坐到办公桌前，小芳就急匆匆地走过来，说："姐，快去看呀。"



王静说："不看，反正有好事也轮不到我。"

小芳着急地说："错了，你去看看嘛。"

王静被小芳推到公告栏前，她抬头一看，一下子惊呆了！

只见公告栏上写的是："王静同志一贯坚持原则，个性鲜明，能力出众，经总公司领导考核决定，从今天起，任命王静同志为计划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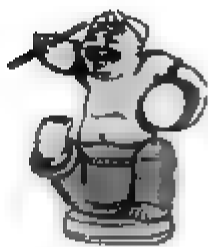
当王静转过身时，发现所有的人都看着她笑，随即哗哗地鼓起掌来。而那位叫黄莺的女孩却垂头丧气地站在一边……

中午，当王静打开微信时，发现邓经理刚刚上传了一张新相片，还写着："接受王静同志提出的建议，对食堂饭菜进行了改革！"

中午吃饭的时候，王静果然发现，今天饭菜的品种增多了，饭菜的质量提高了，红色的辣椒从饭盒里消失了。

王静激动万分，立即在相片下点了赞，这是她第一次给邓经理点赞。

（题图、插图：潘胜奎）





一套遗产房

□曾拥军

周慧曾是湘剧团的一名琴师，三年前她和剧团团长顾立伟离婚后，就离开了剧团，全心全意照顾中风瘫痪的娘，周慧娘因此立下遗嘱：她死后，名下的房产留给周慧。

周慧娘最近又住进了医院。这天，周慧的哥哥周虎来到医院，对妹妹说了一件事：周虎的女儿雯雯学习成绩不好，考大学是没戏了，于是周虎打算让雯雯走艺考这条路。可一打听，艺考得提前好几年就拜师学艺，而且学费贵得吓人，几年下来，少说也得几十万！周虎哪里拿得出这么多钱来？想到妹妹是琴师，如果周慧能教雯雯二胡，那就可以省下一笔天价学费。周慧一听，连连摆手：“哥，你也知道，当年，我是跟顾立伟学二胡而爱上他的，可顾立伟当上剧团团长后，却傍上了富婆，我因此发誓不再碰二胡！你现在让我教雯雯二胡，等于是让我再次撕开心尖上的伤口啊！”

听了妹妹这番话，周虎不好再说什么了，可是，另外拜师学艺，钱哪里来？周虎抱着头蹲到了地上，一筹莫展。

见哥哥这样，周慧想了想，然后对娘说道：“娘，您另立一份遗嘱吧：把原来留给我的房子，改留给哥吧！那房子按现在的市价，卖



个五六十万，是没问题的，这样，哥就可以用卖房子的钱来供雯雯艺考了。"

一听这话，周虎猛地抬起头，连连说道："这怎么能行？妹妹，你接屎接尿地服侍了咱娘整整三年！这房子理应归你！"

周慧的眼睛湿润了，哽咽着说："哥，有你这句话，我就知足了！服侍自己的亲娘，是我这个做女儿的应尽的本分，我不能因为这个就一定要老娘的房子，房子还是留给你吧。"

周虎依旧推托，最后，还是娘冲周虎说道："你就领了你妹妹的这份情吧，雯雯的前程最要紧！"



接着，娘有气无力地吩咐周虎："我已经没有拿笔写遗嘱的力气了，你去打印一份把房子留给你的遗嘱，然后我来签名确认吧！"

很快，周虎就打印好了遗嘱，娘在遗嘱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然后，娘对周虎说："你忙去吧，这儿有你妹妹照料我就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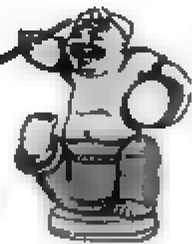
等周虎走后，娘对周慧说："你打电话叫你舅舅来，我有后事要拜托他。"

几天后，娘就去世了。办完娘的丧事，周虎拿着遗嘱去房产局办理房产继承手续。

不料，工作人员只扫了一眼遗嘱，就把遗嘱又退给了周虎："你这份遗嘱是无效的！"

周虎立马瞪大了眼睛："遗嘱无效？上面有我娘的亲笔签名，你凭什么说这遗嘱是无效的？"

工作人员给周虎解释："遗嘱分为自书遗嘱和代书遗嘱，你这份遗嘱是打印的，不能算自书遗嘱；而代书遗嘱应当有代书人、见证人和遗嘱人签名，你这份遗嘱仅有遗嘱人一人的签名，所以也不符合代书遗嘱的要求。总之，你这份遗嘱在形式上是无效的。"



周虎赶紧回去跟周慧说了这事，周慧安慰哥哥："别急，娘以前立的那份把房子留给我的遗嘱，是她本人亲笔书写的，我还没丢，我拿那份遗嘱把娘的房产继承下来，然后把房子卖掉，卖房钱给你供雯雯艺考吧。"

周虎一听，感动地说："妹妹，我替雯雯谢谢你！"

接下来，周慧顺利地继承了娘的房子，然后，周慧把房产证交给周虎，让周虎具体张罗卖房的事。

几天后，有人要买房，周虎叫上周慧，和买房人一起去房产局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然而，让周虎万万没想到的是，房产局的工作人员告知他们：这套房子已被法院封存了！

无奈，周虎只好把房款退给买房人，然后到法院一打听，才得知：原来是顾立伟借了别人的钱，无力偿还，债主于是请求法院封存了周慧名下的房产。

周虎大叫："周慧和顾立伟三年前就离婚了！他们已经没关系了，凭什么封存周慧名下的房产？"

法院的人回道："顾立伟借钱这件事是他和周慧离婚前发生的，按《婚姻法》的有关规定，夫妻离婚前产生的债务，属于夫妻共同的债务，应由夫妻双方共同连带承担，不能因为夫妻的离婚而免除任何一方的责任。"

周虎转念一想：顾立伟既然傍上了富婆，那他应该有钱，于是周虎叫上几个平时在一起打牌的牌友，找到顾立伟。顾立伟一听周慧的房子被法院封存了，大吃一惊。接着，他叹口气："怪我不懂法律，我还以为和周慧离了婚，我欠的债就跟她无关了，没想到会出现这样的结果！"

周虎冷哼了一声："别说没用的！你不是傍上了富婆吗？赶紧叫那富婆帮你还债，否则我跟你没完！"

周虎的话音刚落，一个中年女人从门外走进来，冲周虎说道："我就是你要找的'富婆'。"

冤有头，债有主，一听富婆来了，周虎迫不及待要她拿钱。

那中年妇女见躲不过去，才说出了实情。

原来，她其实是顾立伟的亲姐姐，一直生活在国外。这些年，传统戏剧的生存极其艰难，顾立伟为了不让湘剧团在他手里散掉，他变卖了自己所有的资产，还欠债累累，而湘剧团到底能撑到哪一天，他也没底。



为了不让周慧跟着他受苦，顾立伟向周慧提出离婚，周慧却死活不同意，无奈之下，顾立伟只好和姐姐演了一出“傍富婆”的戏。

说到这里，顾立伟姐姐高兴地说道：“不久前，我们得知，湘剧已被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后，湘剧团每年都能得到国家下拨的扶持经费，我弟弟的苦日子总算熬到头了！所以，我现在也可以把我弟弟‘傍富婆’的实情说出来了。”说着，她转头冲顾立伟打趣道，“弟弟，我没赶上你的结婚酒，这复婚酒无论如何也要吃哟！”

接下来，顾立伟姐姐替顾立伟先垫付了债务，法院随即解除了对周慧房子的封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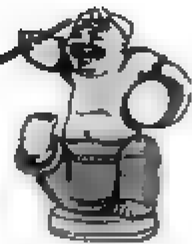


从法院出来，牌友们冲周虎说道：“虎哥，房子已经到手，接下来你把房子卖掉，咱们就可以在一起大过赌瘾了！”

周虎却严肃地回道：“我妹妹当初立下再不碰二胡的誓言，是误以为顾立伟‘傍富婆’，我这就回去把实情告诉我妹妹，我妹妹心结一打开，就会答应教雯雯二胡了，我干吗还要卖掉我妹妹的房子？！”

牌友们顿时惊叫起来：“虎哥，你当初跟我们说，‘供雯雯艺考’只是你的一个借口，你是冲着你老娘的那套遗产房去的！难道你现在要假戏真做，真的让雯雯艺考？”

周虎点点头：“一开始，我的确是冲着娘的那套遗产房去的，我明知道我妹妹发过誓不碰二胡，还要假意恳求她教雯雯二胡，我知道我妹妹心善，她不教雯雯二胡，但她一定不会不管雯雯的事。果然，我妹妹接着让我娘改立遗嘱，把原先留给她的那套遗产房改留给我。但是，后来



我慢慢地改变了主意——我妹妹太善良了，她一点儿也没意识到我是在骗她，还主动把房产证交到我手里；当我得知顾立伟‘傍富婆’的实情后，我更是从心底里感到羞愧，瞧瞧人家是怎么善待自己老婆的，哪像我一天到晚只想着怎么从老婆身上骗钱，结果，老婆最后被我骗怕了，跑了。跟我妹妹和顾立伟一比，我发现自己真他妈的不是人！”

接着，周虎去周慧那儿还房产证。到了妹妹那里，周虎意外地发现当律师的舅舅也在那儿。

周虎把房产证还给周慧，恳求周慧教雯雯二胡，周慧点点头，同意了。接着，周慧转头冲舅舅说道：“我们该兑现娘的最后交代，在遗产房上加上哥哥的名字了！”

见周虎一时摸不着头脑，舅舅冲周虎说道：“知子莫若母，你平时爱打牌赌博，所以那天你来医院要周慧教雯雯二胡，你娘就知道你是冲着遗产房来的！你娘此前听我说过打印遗嘱是无效的，于是她先弄个打印遗嘱稳住你，然后，她叫来我，要我设法阻止你从周慧手里骗走房子。不过，你母亲还是给你留了一条后路：如果你能真的供雯雯艺考，就在遗产房产权证上加上你的名字！”

周虎一听，一下子不知说啥好，只管搓着手一个劲地傻乐！

（题图、插图：陆小弟）



蛙声如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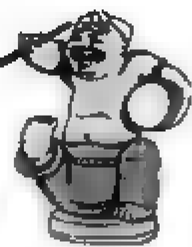
□王永坤

民国初年，苏北古黄城驻守着一个保安团，团长叫刘二黑。有一年遭天灾，庄稼颗粒无收，来年春，饥民成群，饿殍遍地，保安团也闹起了粮荒。刘二黑请示上峰要粮，上峰回电四个字：就地解决。

本就是土匪出身的刘二黑这下堂而皇之地重拾老本行，命部下打家劫舍、四处抢粮。转眼间到了夏天，负责南路抢粮的团副向刘二黑报告一桩古怪事：城南二十里有个汪家寨，是个两千来人的大村寨，村民们虽说也都面黄肌瘦的，却没一个外出逃荒要饭的，更没有饿死的，突袭抢掠之下，却发现寨子中家家户户也不过只存有半口袋粮食而已，最多撑上三五天；而过得十来日，寨中村民依旧乐呵呵地活着，岂非咄咄怪事？

老奸巨猾的刘二黑立马就明白了——汪家寨一定有“度荒粮”！所谓度荒粮，乃是乡间有些德高望重、目光长远的老族长，在丰年时按人头逐户收缴些粮食，秘藏某处，等荒年再均分给大家，共度饥荒。

刘二黑软硬兼施，终于暗地里从汪家寨中收买了一个内线，得知汪家寨的度荒粮全藏在村西汪翰林的墓室中。这汪翰林是明朝人，堪称汪氏族人的祖先，中过翰林做过高官，死后受封，墓地规格极高，只是几百年过去，屡经战乱，墓室早被盗墓贼一扫而空。事不宜迟，刘二黑点起一个连的士兵，押着十



几辆胶轱辘大马车，自己则扯着那个内线，共坐一辆双开门的马拉轿子车，亲打头阵，直扑翰林墓。

来到汪家寨西，在内线的指点下，沿着一条野草掩映、蜿蜒曲折的小径，刘二黑他们终于找到了翰林墓，只见翰林墓地处高阜，周边尽是野芦苇丛生的水洼，翰林墓前，高高地竖着一座四柱三门的石牌坊，石牌坊后站立着两溜石马石羊，煞是威风。士兵们下了马车，正要挖掘石墓门，却见一个手牵山羊的牧羊人从地下冒出来似的，不顾一切地扑挡在墓门前。刘二黑下了轿子车一看，只见这牧羊人打着赤脚，腰横一支竹笛，长相极是奇特：四肢细短，肚子却高鼓如孕妇，四方大脸，鼓眼泡，招风耳，大嘴巴，粗脖颈，活脱脱一身蛤蟆相貌！

刘二黑忍不住“扑哧”一笑：“你就是汪蛤蟆吧？果然人如其名。”牧羊人一怔：“你怎么知道我的外号？”随即大叫道，“这是我们汪家祖先的坟墓，我是守墓的，你们青天白日的，岂能干伤天害理的盗墓勾当？”刘二黑一声冷笑：“哼，我看你不仅是守墓的，更是守粮的！快快滚开。”汪蛤蟆反将墓门护得更紧。刘二黑一使眼色，团副拔出手枪，“叭”的一枪将汪蛤蟆牵的山羊打了个羊头开花。汪蛤蟆呆愣半天，到底敢怒而不敢言，离开墓地，钻进了芦苇丛——不用说，他是跑回汪家寨通风报信去了。刘二黑毫不为意：有兵有枪，怕个鸟！

士兵们吭哧吭哧，费了好大功夫终于挖开墓道门，钻进墓室，只见墓室内极是宽敞，既干爽又通风，确是藏贮粮食的好地方，拧亮汽灯再一照，人把高的荆条粮囤一个挨一个，抓把囤里的粮食一嚼，咯巴干脆。粗略一算，这些粮食足够全团人马吃半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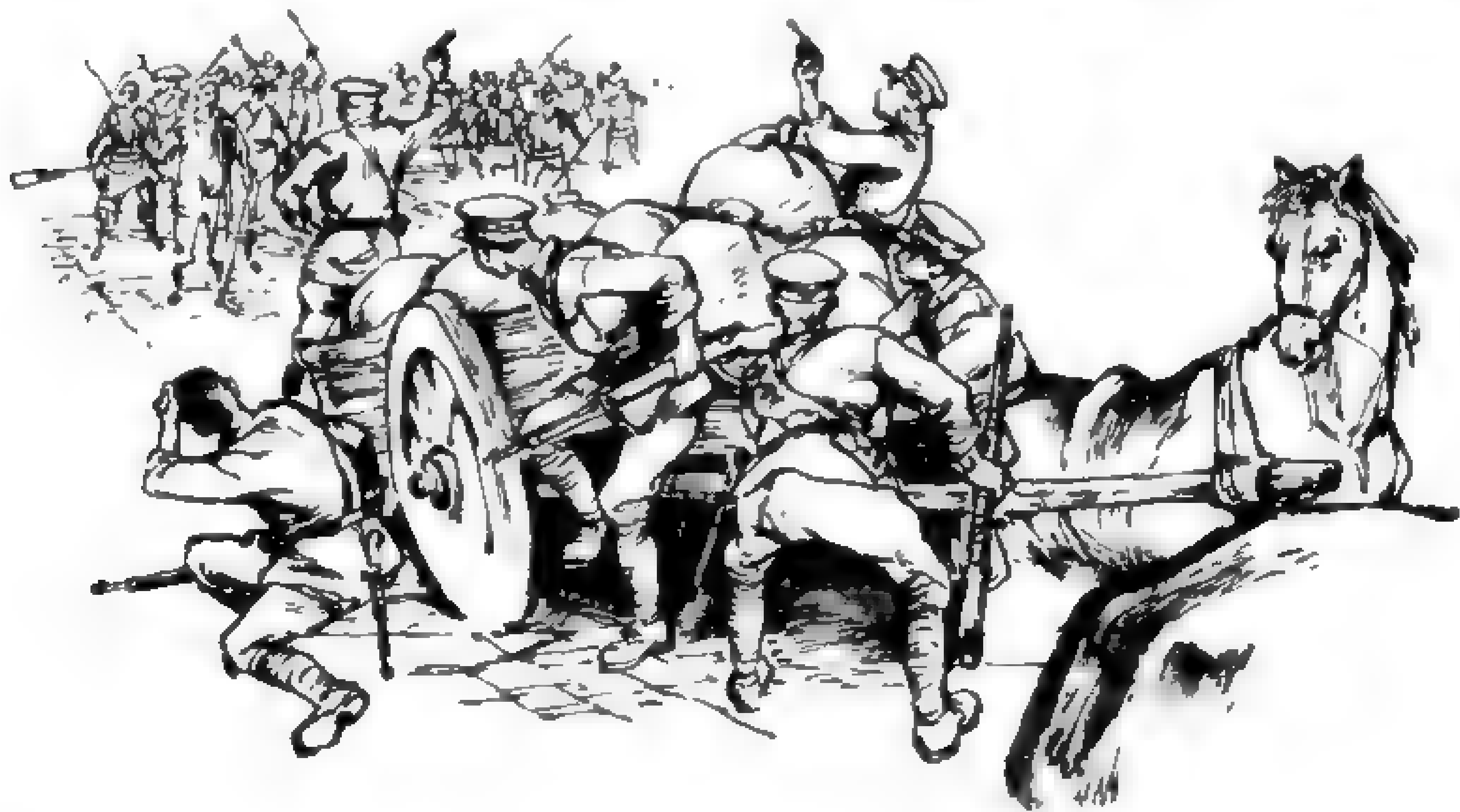
"快搬快搬！"刘二黑喜得眉开眼笑。士兵们卷起袖子正要搬运粮食，只听一片呐喊声中，手执大刀长矛、镰刀铁锹的村民们赶了过来，黑压压地将翰林墓围了个密不透风。汪家寨白发苍苍的老族长带头上前，质问刘二黑为什么要掘人祖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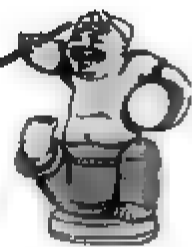
刘二黑"嘻嘻"一笑，耍起了无赖："你们的祖先汪翰林昨夜托梦于本团长，说要向本团捐献军粮。本团长半信半疑的，来到这儿掘开坟墓一看，还真的有粮！"老族长强压怒火哀求道："刘老总，实不相瞒，墓中粮食是我们寨两千口人的活命粮，请您给我们留下一半，不，哪怕留下几囤也成……"

刘二黑眼一翻："颗粒不留！"一闻此语，怒火中烧的村民们气炸了肺，直向前拥。"你们胆敢抢军粮？"随着刘二黑的威喝，团副拔出手枪，冲天连放几枪，总算止住了村民们的脚步。对峙了一阵，见村民们仍不退去，刘二黑勃然大怒，喝令士兵们压上子弹，拉开枪栓，将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村民。村民们牙齿咬得咯吱响，拳头攥得紧紧的，不时有人低吼："吃枪子是死，没了粮食也是死，咱们不如拼了！"人群又躁动起来，连一向稳重的老族长也额头青筋绽出，就要带大伙往前冲。

刘二黑见状，"嗖"的从腰里拔出一面小红旗——只要小红旗一举一挥，士兵们就要放枪！

千钧一发之际，汪蛤蟆挤上前





来，手摆得似风吹荷叶，力劝老族长带大家往后退。老族长气呼呼地道："没了粮食，让大伙吃啥保命？难道吃你汪蛤蟆不成？"

汪蛤蟆一跺脚，一咬牙："好，若是没了粮食，就、就吃我汪蛤蟆，不，是让大伙儿吃蛤蟆！"

大伙儿闻言，鼓噪声不觉低落了许多：汪蛤蟆之所以得了这么个外号，不仅仅是他的长相像蛤蟆，更因为他号令得动蛤蟆，是远近有名的"蛤蟆王"！翰林墓周边的这片芦苇茂盛的水洼之地，与几里外水波浩渺的小神湖相通，养不得鱼虾，恰成了蛤蟆生长繁衍的天堂，平常日子，随时随地便可见到铺天盖地的蛤蟆们从小神湖跳跃而来，成片成串地在芦苇间掐脖扯腿，荡秋千似的嬉闹，而雨过天晴，更是蛙声聒噪，响彻十里。独守孤墓的汪蛤蟆吹得一手好笛子，每日与蛤蟆们朝夕相处，熟识了蛤蟆的生活及习性，反复揣摩、试探之下，竟似懂得了蛙语，只消笛子一吹，蛤蟆们便如得到号令一般，"呱呱"相鸣，此伏彼起，应节而和！蛤蟆多，便有嘴馋之人带了网兜和铁笊篱，伏身芦苇丛中，捕捉起蛤蟆如拾草芥。汪蛤蟆每每见了，便骑上石马，吹起"呜哩呜噜"的笛音，便只听一阵"扑扑簌簌"之声之后，芦苇丛中的蛤蟆竟一只也不见了，全跳往小神湖了！不用说，全是汪蛤蟆使的神通，实在令人称奇而又恨得咬牙切齿，诅咒他是蛤蟆精转世。如今，若是汪蛤蟆允许大家来此捕捉蛤蟆以充饥腹，估计度过离秋收仅剩两个月的饥荒应是不成问题。大伙儿又是一阵骚动，不过，这阵骚动并没有再往前拥，而是往后退去。老族长知道汪蛤蟆是言而有信之人，便无力地向村民们挥挥手……

村民们退走之后，刘二黑也命令士兵收起枪支，继续搬运粮食。不一时，墓室中的粮食搬尽了，十几辆大马车上成袋的粮食堆得小山高，把原本鼓鼓的胶皮轱辘压得半瘪。刘二黑抬脚上了轿子车，而轿子车的另一侧则溜下来一个戴眼罩的家伙——不是别人，正是那个眼线。那眼线点头哈腰地从刘二黑手中接过一百个袁大头，揣进怀中，一弓身钻入芦苇丛中，先走一步。接着，刘二黑的马车队也掉转车头，后车作前车，随着一声鞭响，车辚辚，马萧萧，沿原路返回。

不成想刚行了十来步，却听芦苇丛中传来一阵急促而迅疾的笛声，怪异而刺耳——不用说，是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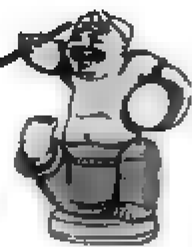


个汪蛤蟆所吹。忽然，第一辆马车的驾辕马一声嘶叫，停下来四蹄乱弹，直尥蹶子，任车夫如何鞭打，再也不肯前行。刘二黑和士兵们大诧，跳下车往前一看，只见芦苇丛中无数的蛤蟆奔跃而来，小的如拳头，大的似簸箕，齐聚马车前方，个个昂首鼓睛，一派同仇敌忾的气势。士兵们被眼前这幕场景惊呆了。不一时，蛤蟆越聚越多，在那条蜿蜒小道上垒起了一堵蛙墙。突然，旁边不远处又传来一声惨嚎——原来那个怀揣袁大头、尚未走多远的内线竟被蛤蟆们推搡倒地，随之大大小小的蛤蟆们在他身上叠起一层又一层的罗汉。蛤蟆们努力地向上攀登，很快摞起一座小山。内线惨嚎着，不一会儿便没了声息，显然是断气了——一个大活人，竟被蛤蟆生生压死！

眼见眼前的蛤蟆阵潮水般涌过来，士兵们全吓傻了，就是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刘二黑乍见之下也心惊肉跳，两腮乱抖，好不容易才咬紧牙关拔出手枪，将一只冲在最前面的蛤蟆打了个肚皮翻白。枪声使士兵们回过神来，随之举枪齐射，“啪啪叭叭”地将子弹一排排地放出去。那蛤蟆虽倒下一层又一层，腥气四溢，但在笛子声中，依旧前仆后继，视死如归。这下，士兵们握枪的手不听使唤了。刘二黑还要再放枪，团副哭丧着脸提醒他：“大哥，弟兄们的子弹不多了……”

刘二黑愣怔半天，忽有所悟：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怎么忘了那个蛤蟆王了呢！刘二黑一弯腰，“蹭蹭”地爬上了高高的石牌坊，居高临下，循着芦苇丛中的笛音，连开两枪，笛声哑了！刘二黑舞着手枪高叫：“快快开枪！”士兵们压上最后一排子弹，一阵格外猛烈的射击之后，蛤蟆阵终于动摇了。“冲，给老子冲





过去！”刘二黑不失时机地指挥。士兵们扬鞭打马，马车直向蛤蟆阵冲去，胶皮轱辘下血肉横飞。眼看蛤蟆阵就要崩溃，却又听得芦苇丛中笛声骤起，曲调为之一变，悲怆激昂，似银瓶乍破水浆迸、铁骑突出刀枪鸣！蛤蟆们精神大振，不仅重新鼓勇结阵，而且蹲踞如虎，颔下气囊鼓翕起来。一霎时，齐鸣的蛙声轰然雷响，十几匹拉车的马顿止嘶叫，一齐喑哑！士兵们先是目瞪口呆，随之头晕目眩，胸中气血翻腾，耳中鼓膜尽裂，个个疼得捂耳抱头，有的甚至躺在地上打起滚来。高居石牌坊上的刘二黑更是为蛙声所震，肝胆俱裂，一个倒栽葱栽了下来，直撞石基，脑浆迸裂！

眼看就要遭受灭顶之灾，最先明白过来的团副连连冲天开枪，喝令士兵："快快快！把粮食全、全搬卸下来……"士兵们强忍疼痛，将马车上的粮食一袋袋直往下丢。待车空粮尽，笛声停了下来，蛙声也戛然而止，随之蛤蟆阵也如退潮一般，渐退渐小，不一时竟无影无踪！士兵们哪敢多停留，拉了刘二黑之尸，惶惶如丧家之犬，赶上马车落荒而逃。

再说心犹不甘的村民们全在村口站着呢，耳听从翰林墓传来的阵阵枪声和蛙声，个个震撼莫名，待看到保安团空车而逃，更是惊奇不已，急忙重聚翰林墓，只见蛙尸遍地，而袋袋粮食全在道上堆着呢。道旁不远处横卧一具人尸，尸身下袁大头撒了一地，细一看，其人乃是村中富户、常去古黄城卖油的油坊主——原来，出卖度荒粮的内鬼是他！而在芦苇丛中，人们也找到了汪蛤蟆，只见他已身中两枪而亡，手中犹自紧握竹笛……

村民们眼含热泪，将汪蛤蟆就地掩葬在翰林墓主墓旁的耳墓中——他是汪翰林的好子孙！此后，每到傍晚，翰林墓的周边便涌起一阵阵蛙声，越来越响亮，越来越宏大，如怒潮拍岸，如松风过壑，经夜不息……

（题图、插图：谢　颖）



杰克·里奇（1922—1983），美国侦探小说家。作品有长篇小说《虎岛》及五百多篇短篇小说。1982年，里奇凭借短篇小说《艾米莉的失踪》获得了爱伦坡奖。

第二封举报信

□姚人杰 编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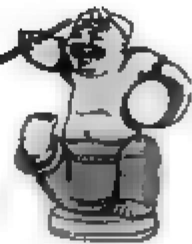
弗兰克是个惯偷，假释出狱后仍旧没改掉恶习，每回钱不够用的时候便出远门偷点财物。

这回，他瞄上了杰斐逊镇购物中心里的一家酒品商店。趁着午夜时分，四处无人，他悄悄溜到了后门，开始撬锁。突然间，他听到远处传来汽车驶来的声音，以为是巡逻的警车来了，立马猫腰躲进阴暗地带，大气都不敢出一口。

汽车拐弯开进酒品商店后面的小巷，缓缓驶过商店的后门。弗兰克见到这辆车不是警车，这才松了口气。

汽车继续向前驶出二十来英尺，突然停下，右前车门被人推开。弗兰克听见车内传来吵架声和扭打声，很快一名男子滚下车。男子刚要起身，一记枪声响起，男子中枪后倒在地上，接着，汽车内伸出一只手，将车门拉上。当这辆车扬长而去时，弗兰克发觉自己下意识地盯住了车尾的车牌。

等到汽车开远后，他冲向男子倒地的地方，拿手电筒照着察看，男子大概三十来岁，前胸中弹，已经没救了。



弗兰克竟然目睹了一起凶杀案，可是他不能去警局报警。他已经有两年多没见过假释官，如果报了警，让假释官知道他在哪儿，弗兰克一定会被送回监狱。思量之下，弗兰克觉得忘掉整件事、赶紧离开这个小镇才是明智之举。

回到市区里的公寓后，弗兰克喝了杯烈酒，上床睡觉，可怎么也睡不着。那名死者的模样和那串车牌号码似乎已经牢牢地烙印在他的脑海里。他使劲想忘记，但怎么也忘记不了。

尽管弗兰克干偷鸡摸狗的事情多了去了，但杀人还是头一次见着。假如就这样让杀人凶手逍遥法外，他的良心会十分不安。

最终，他爬下床，戴上手套，写了封信：

敬爱的警长：

昨夜，我在杰斐逊镇目睹了一名男子被人枪杀。具体地点在购物中心那家酒品商店的后门小巷里。

出于个人原因，我不能直接报警。但我记下了凶手所驾驶车辆的车牌号码，可供警方破案时用。号码为C45 871。

一个公民

弗兰克填好信封后，出门寄出了这封给杰斐逊镇警长的举报信。他心想，现在就看警长怎么处理了，反正他已经尽了身为公民的义务。



一个月之后，弗兰克手头又有点紧，决定再去趟杰斐逊镇，从那家酒品商店里偷些值钱的玩意。

清早时分，他开车抵达了小镇，饥肠辘辘之下，走进了街边的一家餐馆，在柜台旁坐下，点了份早餐。

弗兰克忽然想知道上次的那宗命案警方调查得怎么样了，于是向女服务员搭话："你们这个小镇真宁静，不过我听说前阵子不怎么太平？"

这会儿餐馆生意不忙，女服务员正愁没人说话呢，立刻接过话茬："可不是嘛，就在一个月前，开修车行的鲍勃·詹森被人枪杀了。警方到现在还没破案呢！"

弗兰克蹙起眉头："没破案？警方没抓到什么嫌疑人吗？"

"警方把镇子里半数居民都问遍了，什么线索都没有。也不知道是本地人干的，还是外地人作案呢。"女服务员说道。

弗兰克沉思起来，难道说那串车牌号码属于某辆被盗失车，警方的侦破进入了死胡同？还是当地警



方压根没收到举报信？弗兰克觉得多半是信件被邮局寄丢了，他决定把好事做到底，再写一封举报信。

吃完早餐之后，弗兰克找了家文具店，购买了信封信纸和邮票，又借了支圆珠笔，当即写下第二封举报信：

敬爱的警长：

大约一个月前，我在杰斐逊镇上亲眼目睹了一起凶杀，给你写来一封信，说了有关事宜。信中包括那名开枪杀人的凶手驾驶的汽车的车牌号码。

可能，你没有收到我的上一封信。因此我再次写了封信给你。凶手的车牌号码是C45—871。

一个公民

弗兰克在信封上写上收信人为“杰斐逊镇警长”，把信投进最近的邮筒。他本打算当晚就动手偷窃，再立刻离开小镇，但最终决定把行动推迟上一两日，先弄明白警方收到第二封举报信会有何举动再说。于是，他在镇子里找了家便宜的小旅馆住下。



第二天上午，弗兰克还在旅馆客房内休憩，门外突然响起敲门声。他打开门后，发现门口站着一名身着警服、肤色黝黑的中年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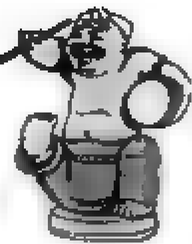
“你好，我是本镇的警长。今天早上，我收到了你寄来的一封信。”男子说道。

警长怎么找到我了？弗兰克内心泛起一丝恐慌，决定装傻充愣应付过去。“信？什么信？我听不懂。”



警长笑了笑：“信封上只有杰弗逊镇的邮戳，说明是从镇上寄出的。说不定寄信的人还在镇上，很可能住在旅馆里。幸亏本镇的旅馆不多，我向老板一一打听，又比对了旅馆登记簿上的笔迹，确信写信的人就是你。”

到了这分上，弗兰克只得承认：“确实是我。不



知警长有何贵干？”

“我来是想问你几件事。你对那串车牌号码吃得准吗？”警长问道。

“我绝不会记错。”弗兰克答道。

“你亲眼见到詹森中枪？能描述一下凶手的模样吗？”

“亲眼见到，但我恐怕描述不了凶手的样子，因为我只看见凶手的手臂。”

“验尸官说，詹森被枪杀的时间是午夜前后，你午夜时在那儿做啥呢？”

弗兰克临时编了个理由：“我那时睡不着觉，出来散会儿步。我以为从那条小巷能抄近路回旅馆。”

警长似乎相信了这套说辞。“好吧。我想让你跟我去趟案发现场，指一下詹森被杀的准确地点。行吗？”

弗兰克一口答应，跟着警长下了楼，一起上了警车。到了购物中心后，他向警长指出詹森滚下车的位置。

重新上了警车后，弗兰克本以为警长会开车送他回旅馆，可好像警车一路向反方向开去。

弗兰克不安地探问道：“警官，您好像开错了方向？”

“没错，我们要去趟我的副手家，告诉他这件事。他今天轮休在家。”警长说道。

弗兰克点了点头。“我想，您接下来会联系车辆管理局，查一下那串车牌号码吧？”

“不用，没那个必要。我知道那辆车的车主是谁。”警长平静地说道。

“是谁？”弗兰克问道。

忽然，警长转过头看向弗兰克：“我。”



弗兰克盯着警长，觉得心神不宁：“可是，凶手开的车不是警车啊。”

“我可不会公车私用。我的名下另有一辆私家车。”警长说道。

警长的回答犹如当头棒喝，让弗兰克一下子想通了。一个月前，警长收到第一封举报信，知道有人认出了自己的车牌号码。他肯定毁掉了那封信，还寻找过弗兰克，但弗兰克早已离开镇子，警长没能如愿干掉目击证人。但没想到弗兰克犯了个天大的错误，又来到小镇，还向警长寄出了第二封举报信。

想到自己竟然愚蠢地往枪口上撞，弗兰克悔青了肠子；想到杀人凶手就坐在自己身旁，他害怕得汗



如雨下，着急地辩解："警长，我这会儿又想了想，觉得我记错了车牌号码。我这个人记性非常差，视力也不太好，车牌的最后三位数是我乱估的。您千万别信啊！"

警长看了弗兰克一眼，笑着说："我相信你的举报信。"

弗兰克闭上了眼睛，琢磨自己还有什么出路。警长的块头比他大得多，制服警长估计是办不到的；现在车速差不多有六十五迈，此时跳车只会丧命……

弗兰克正考虑要突袭警长时，警长却减慢了车速，警车拐弯驶入了一条土路。

"我从始至终没收到过你的第一封举报信。"警长说道，"詹森被枪杀的时候，我和家人还在夏威夷度假。"

"我出门休假时，副警长查理·沃特金斯暂代警长一职，所以那时寄给警长的信件都会由查理来处理。我去了夏威夷度假，可我的私家车没有跟着去。查理的汽车出了大故障，于是我让查理在我休假的日子里先开我的车。"警长叹息了一声，"现在一切都说得通了。詹森和查理是一对酒肉朋友，我猜想那天晚上他俩一语不合起了争执，查理一气之下杀害了詹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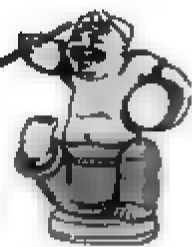
警长在土路尽头的宅子前停下车，一边打开车门，一边说道："前面就是查理家，咱们一起过去吧。"



最终，查理被逮捕归案，刑侦实验室出示了检测报告，证明副警长查理·沃特金斯的佩枪正是杀害了鲍勃·詹森的凶器。经过法庭审理，查理被判有罪，落了个坐牢的下场。

而弗兰克因为违反了假释规定，被立刻送回监狱。不过，他和警长成为了一对常常通信的笔友。警长勉励弗兰克出狱后好好做人，让那尚未泯灭的良知继续发扬光大……

（题图、插图：佐　夫）





到底啥意思

□燕沐郎

巧安装饰公司最近谈了个大项目：城建局新办公楼的装饰工程。为了这个重要项目，冯经理可没少下功夫，光方案就组织骨干写了整整两周，又辗转托人认识了局长手下的游秘书，好打探内情。

到了给城建局作汇报的这天，冯经理早早带着手下牛小海在城建局的小会议室里候着了。三点半，孙局长带着游秘书来到了会议室，扫了一眼冯经理他们，便一屁股坐了下来。

牛小海翻开厚厚的设计方案，滔滔不绝地讲了起来。可是孙局长有点心不在焉，抽着烟，喝着茶，一会儿看看手机，一会儿瞅瞅窗外。

突然，孙局长打断了牛小海的话，对游秘书说："游秘书，几点了？"

游秘书看了一下手腕上的表说："四点了！"

孙局长于是站起身来，皮笑肉不笑地说："哦，四点啦！好，各位，过会儿局里还有个会，今天就到这里吧！"

从城建局出来后，冯经理连连叹气，牛小海马上把责任揽下来说可能是自己汇报得不够简练，回去一定好好改改。

接下来，冯经理又一连向游秘书送了几次新的汇报方案，可游秘书一次又一次地说汇报稿不合格。

这天，冯经理再去送汇报稿时，游秘书终于不耐烦起来："我说冯



经理你是假糊涂，还是真糊涂啊，问题的根源不在方案上，也不在汇报稿上。”

冯经理赶紧问：“还请游秘书告诉我们，局长究竟啥指示？”

游秘书笑着说：“局长的指示？那天你们汇报设计方案时，局长不是告诉你们了吗！回去好好想想，好好悟悟！”

回到公司后，冯经理把牛小海叫过来，一起回想局长说过的话。牛小海突然一拍脑袋：“哦，对了，我当时在读装饰设计的方案，孙局长突然问了游秘书一句几点了！”他一下子跳了起来，惊喜地说，“我明白了！原来是这个意思！”牛小海指了指自己的左手腕，“我注意到孙局长当时穿着短袖，手腕上根本没有戴表。看来他问时间是假，暗示我们送表是真啊！”

冯经理兴奋地一拍桌子：“原来如此。好，就送他一块表！”

这天，冯经理走进游秘书的办公室，把一块价值两万多的品牌手表递给游秘书，游秘书微微点了点头：“你开始有点意思了，不过我们局长手表太多了，这块表啊，你还是拿回去吧。今天算是有点进步了，可是还要再想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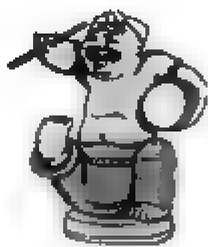
冯经理结结实实吃了个闭门羹，回到公司铁青着脸把这件事跟牛小海说了。牛小海这下也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只好向父亲求助，父亲老牛想了想，笑了：“明天你带我去你们公司，我当面告诉你们经理到底该怎么做！”

第二天，老牛一见冯经理就说：“我在工厂干了一辈子办公室主任，见过多少领导，这里面的道道太多了。我问一下，你们这个工程的立项金额是多少啊？”



“两百万啊！”冯经理回答。

老牛说：“去吧，准备一个八万的银行卡送过去，保准事成！唉，这些贪官，





摆了摆手，小声说：“局长和游秘书下午被纪委给带走了！”

“啊，不会吧，昨天我们还见游秘书了呢！”冯经理觉得看门大爷在开玩笑。

看门大爷说：“你们当然不会那么快知道，刚带走的，下午四点局里会议一召开，纪委的人就进了会场，当场抓走的。据说孙局和他的秘书涉及好几个违规招标的事呢！”

“几点被带走的？”冯经理又问。

看门大爷不高兴地说：“刚才不是说了嘛，下午四点！”

（题图、插图：张恩卫）

不敢明着说，想要钱还出谜语让人猜！”

“为什么是八万啊？”冯经理不解。

老牛笑道：“四点，就是工程造价的四个点，孙局长这是要你给他四个点的回扣哩！四个点，不正是八万块？”

果真，当冯经理把存着八万块的银行卡交到游秘书手里时，游秘书满意地说：“终于开窍了，局长这么明白的指示你前些时都没有参透，人情练达即文章，要想做好生意，以后逢事脑子多转几个圈！”

收了钱，事儿就好办了，第二天一早，冯经理就接到了游秘书的电话，说下午局长开完会，大概五点半时能抽出时间来见见冯经理，谈谈下一步施工的事情。

到了五点钟，冯经理来到城建局机关大院，看门老大爷神秘地

2015年11月(上)动感地带答案

神探夏洛克：农户根本没见过轮胎的样子，但是下面却讲了“根据农户电话里的要求”送来了轮胎。

疯狂QA：因为那是潜水艇。

思维风暴：C.21。每个三角形三个角的数相加，所得的和正好是后一个三角形中心的数。第四个三角形的三角之和是第一个三角形中间的数。



有学生证、学位证、驾驶证……您见过“好人证”吗？这不，连办假证的阿龙也被搞糊涂了。

好人证

□梁永逸



阿龙是个“办证”的。这天，一个老太太打来电话，小心翼翼地问他能不能办“好人证”。阿龙以为对方故意恶搞，丢过去一句“神经病”，就生气地挂了电话。

哪知，过一会儿，老太太又打来电话，带着哭腔恳求：“我是认真的，求你帮我办张‘好人证’吧！”老太太好像不是开玩笑，阿龙边想边说：“好人证和身份证差不多，你确实要的话，就准备好订金和个人资料，在人民路公园门口等我。”

老太太连说：“好好好！我马上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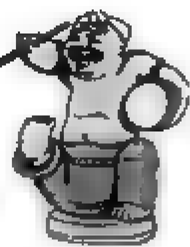
挂断电话，阿龙觉得十分好笑，他干这行多年，这是头一次遇到要办“好人证”的！

阿龙赶到人民路公园，门口果然站着个老太太。她有些担忧地问阿龙：“好人证要几天才能办好？”阿龙拍拍胸口，说：“放心吧，最多三天，到时还是在这里交货。”

老太太连连点头，交了订金和一张身份证复印件，最后叮嘱说：“你一定要照着身份证上的姓名办一张好人证，千万别弄错了！”

回到住处，阿龙打开身份证复印件，发现身份证上的人叫刘二柱，是个三十岁的男人。阿龙更加好奇了。

琢磨了两天，阿龙参照身份证的样式，设计了一张“好人证”，上面刘二柱的出生日期和家庭住址标得一清二楚。



第三天到了交货时间，阿龙拨打老太太的电话，一连打了好几遍却无人接听，他只好带着这张“好人证”赶去人民路公园。到了那儿，左等右等，却始终不见老太太的身影。

阿龙等得心烦，气呼呼地离开了。中午，他正在饭馆吃饭，有个嗓门沙哑的男人打来电话，开口就问：“证办好了吗？”

阿龙警惕地反问：“什么证？你是不是打错电话了？”

男人说：“是这样的，几天前是不是有个老太太要求办好人证？我是来拿证的，你把证给我吧。”

阿龙犹豫不决：“老太太为什么不来拿？你不会是警察吧？”

男人信誓旦旦地说：“不不不，你大可放心。老太太昨天摔疼了腿，才叫我来拿证的。”

阿龙怕出事，一时拿不定主意：“我怎么知道你说的是真的，要不，过几天等老太太方便了，再联系我。”

见谈不拢，男人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说：“好吧。”

挂了电话，阿龙越想越觉得不妙，生怕这是警察给他下的套，万一被逮住，别说坐牢，光是罚款就够他喝一壶的。为了稳妥起见，他当天就把手机号码换了，把那张“好人证”丢到了床底下。

换了手机号，办证的广告就得重新张贴。过了好几日，这天，阿龙正在一家酒店外的墙上偷偷粘小广告，肩膀忽然被人拍了一下。阿龙以为是城管，把手中广告一丢，撒腿就要跑，但一条胳膊被人死命地抓住了，他回头一看，抓他的是个四十多岁，留着平头的中年男人。

阿龙恼怒地斥道：“抓我干什么，快放手！”

平头一听他的声音，居然惊喜地叫起来：“我认得你的声音，可找着你了！”

阿龙也听出来了，这平头就是电话里那个嗓门沙哑的男人，没想





到竟然在这儿撞上了！阿龙摸不准对方底细，挣扎着问：“你谁啊？找我做什么？”

平头生怕阿龙跑了，紧紧抓着他说：“我真的不是警察，我找你，只是来拿好人证的。”说着，掏出一百块钱，硬塞进阿龙口袋，“这是剩下的钱，加上之前的一百块订金，老太太一共花两百块让你办一张好人证，证件上的姓名叫刘二柱，我没说错吧？”

阿龙仍有些怀疑：“你说的倒是没错，可我不知道你是谁，只怕你是和警察串通的，这跟斗我栽不起。”

见阿龙还不肯信，平头焦急万分，居然急得眼泪打转。忽然，他猛地跪到地上：“兄弟，求求你，把好人证给我吧，我这几天都在到处找你，再拿不到好人证，就来不及了！”说着就要给阿龙磕头。

阿龙大吃一惊，连忙伸手去扶，平头硬要他答应拿好人证才肯起来。阿龙只好答应了。他让平头在原地等，他回去拿好人证，但平头怕他跑，说什么也要跟着。

回到住处，阿龙从床底下找出那张好人证，平头见了，眼睛放光，伸手就要抢过。阿龙眼珠子一溜，急忙把证藏到身后：“好人证在这，但还不能让你拿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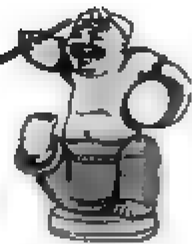
平头愣了愣：“兄弟，你嫌钱给少了？”他毫不犹豫地翻开皮包，抓出一把钱来：“你再开个价吧，只要我给得出，多少都无所谓，好人证我一定要拿回去。”

阿龙慢慢踱了两步，紧盯着平头，说：“不是钱的问题，钱已经够了。”

“那你这是？”平头疑惑不解。

阿龙笑了笑：“我是做假证的，办过的证无数，可今天这事儿太怪，居然有人要办好人证，连我这个假证贩子也觉得不可思议。你要是不把原因告诉我，我





宁愿退钱，也不把证给你！”说着，他两手慢慢把好人证举起来，作势要撕毁。

“啊！”平头叫了一声，立马紧张起来，最后重重叹了口气，“你真要知道，那我就告诉你。实不相瞒，之前找你办好人证的老太太是我娘，好人证上的刘二柱是我弟弟，我叫刘大柱。”

原来，刘大娘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叫刘大柱，小儿子叫刘二柱。两兄弟小时候爹因车祸死了，刘大娘为了不让两个儿子受委屈，年纪轻轻就守寡，直到两个儿子长大成人。

俗话说得好，龙生九子，各个不一。刘大柱和刘二柱虽然同在一个贫寒家庭长大，但刘大柱较懂事，书也读得好，如今已是一家公司的经理；刘二柱自小惯了些，不但不思读书进取，长大后吃喝嫖赌无恶不作。

这一年，刘二柱终于走上不归路，连犯几宗抢劫杀人案，逃亡一段时间后，被捉拿归案。刘大娘得知这个消息，心知杀人是死罪，连哭了几天几夜，以至于精神都有些恍惚了。

那一天，刘大娘偶尔看到阿龙贴在街边的办证小广告，她在痛苦中突发奇想，要办一张“好人证”。

原来，刘大娘是想等刘二柱饮弹之后，把“好人证”放到刘二柱身上一起火化，到了那边，阎罗判官看到“好人证”兴许会网开一面，受的报应也许就会少些。于是，刘大娘就给阿龙打电话办好人证。可谁知，刘大娘第二天就摔坏了腿，住进了医院。

刘大柱含着泪，说：“我知道这个好人证听起来荒唐，但为了娘，我也要把证拿回去，这是一个母亲为了儿女的心啊！还有几天，法庭就要开庭宣判了，依我弟弟的罪行，枪决已是板上钉钉。我娘只希望赶在收尸的时候，把好人证放到他怀里……”

刘大柱说不下去了，他抹了把眼睛，恳求地看着阿龙。

阿龙脸上的神情早就僵了，他愣了许久，慢慢地把“好人证”放到刘大柱手里。

不久，阿龙收拾铺盖回了老家。他没有再做办假证的行当，把机器统统丢进了垃圾场。同时，他也带走了一张“好人证”，证件上赫然是他自己的姓名，他决心做个好人，以证为鉴！

（题图、插图：潘胜奎）





捡来的丈夫

□郑 啸

珍妮弗是巴西一个牧场的女主人。这天，她忽然听到屋后池塘里传来一阵响动，跑过去一看，居然是一个陌生男人掉进了池塘里！珍妮弗把男人拉上岸时，他已奄奄一息，身上脸上伤痕斑驳。

经过救治，男人活了过来，但他却回忆不起过去。珍妮弗就为他取名洛瑞，让他留在了牧场。

日子一久，洛瑞除了对自己的身世十分懵懂外，恢复得与常人无异，他干活勤快，能歌善舞，风趣幽默，很快俘获了珍妮弗的芳心，他们结了婚。

牧歌式的生活是平静而甜蜜的，夫妇俩有了两个孩子。珍妮弗曾有过一段不幸的婚姻，因此她对洛瑞格外珍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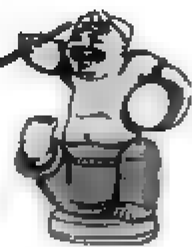
席卷整个巴西的经济危机到来，珍妮弗家的牧场遭受沉重打击，濒临破产。夫妇俩商量了一下，将牧场贱卖，搬到里约热内卢郊区去住。

大城市工作机会毕竟会多些，在那里，珍妮弗做勤杂工，洛瑞当起了出租车司机。他们的日子过得十分辛苦。

这天，珍妮弗忽然听到一个消息，一家电视台要举办大明星查尔斯的模仿秀，奖金十分丰厚。

珍妮弗大为惊喜，因为她早就发现洛瑞跟查尔斯长得很像。

珍妮弗替洛瑞报了名，又替他置办了几套行头，回到家给洛瑞稍稍装扮了一下，天哪！除了脸上淡



淡的几块伤疤，洛瑞简直是查尔斯再生。

于是，洛瑞就参加了查尔斯模仿秀。从初选到复赛，他过关斩将，表现十分抢眼。

决赛那晚，珍妮弗因为不得不加班，洛瑞自己去了赛场。

当天晚上，洛瑞没有回家，珍妮弗打他手机一直无人接听。

次日早上，警察局打来电话，说洛瑞死了，他在回家的路上遭遇了车祸。这个惊天噩耗彻底将珍妮弗击倒。她很快见到了洛瑞的尸体，血肉模糊，不成样子。

珍妮弗强忍悲痛，仔细检查了尸体，然后她摇头对警察说："不，不！我想你们是搞错了，他绝不是洛瑞！我熟悉他的每一寸皮肤，每一个小特征，这个人明显不是洛瑞！"

所有人都认为珍妮弗是悲伤过度，有些神经质。

这天，洛瑞的葬礼在亲友的操持下顺利进行。棺材已经落入墓穴，牧师带头唱起哀歌。外围的人群忽然骚动起来，大明星查尔斯竟过来参加洛瑞的葬礼了。

他带着妻子和一帮随从，挤进人群，看着墓穴中那副棺材，静默不语。周围有人小声议论："模仿秀决赛时，查尔斯本要到场的，可因有要事临时取消，他一直是个仁慈的好心人，听说可怜的洛瑞模仿秀的冠军横祸身死，特地跑过来哀悼的。我想他一定也非常想看一眼棺材里躺着的这个可怜人跟自己究竟有几分相似。"

珍妮弗这时也发现了异常，她看了一眼查尔斯，身子便禁不住颤抖起来。

这时，查尔斯的妻子克拉拉，一个妖娆的女人向她走过来，轻轻地搂了她一下，塞给她一沓钱："这是查尔斯的一点心意，这两万雷亚尔希望能帮到你和你的孩子。"





两万雷亚尔，这可是不小的一笔钱。周围的人惊叹着赞美查尔斯的仁慈。珍妮弗却没接钱，起身向查尔斯冲了过去：“是你吗？洛瑞！我就知道你没有死！”可她还没冲到查尔斯跟前，就被随从拦住。

克拉拉返身回到查尔斯身旁，将那沓钱扔到珍妮弗脚下，踮着脚在查尔斯耳边说了句话，一行人便转身匆匆离开。



在邻居眼里，自从洛瑞死后，珍妮弗就变成了疯女人。她到处说，洛瑞没死。她在查尔斯的豪宅外尖声呼喊：“洛瑞，我知道是你，回到我身边来吧，我和孩子都需要你。”几次三番她被保安驱逐，可赶走之后，过不了多大会儿，珍妮弗又折了回来。

有一回，查尔斯正在片场拍新片《喧哗着死去》，珍妮弗悄悄冲了进去，死死搂住查尔斯，口中叫着：“洛瑞，跟我回家吧！”她看着查尔斯的脸，泪流满面。

查尔斯一动不动，任她抱着自己，脸上表情复杂，两行泪也落了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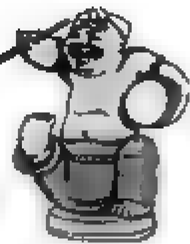
这时，克拉拉带着两名助理飞快地奔过来，她凶狠地诅咒：“你这个疯女人，醒醒吧！你男人早睡在棺材里了。”说着，她命令助理将珍妮弗拖出片场，并向当地法院递交了诉状。



法官判珍妮弗不得靠近查尔斯300米的距离，否则将把她关进监狱。

珍妮弗流着泪回到家。她确信查尔斯就是自己的丈夫洛瑞，可是，洛瑞为什么不理她呢？

这时，家里的电话响了，一个神秘的声音告诉珍妮弗：“赶快带着孩子从家里离开，有人要谋害你们！”



她将信将疑，带着孩子从自己家出来，住到了附近的一家宾馆。当晚，珍妮弗的房子发生了一场大爆炸，被夷为平地。

现在，珍妮弗不但失去了丈夫，连家也没有了。正在迷惘无助时，有人给她寄来一张二十万雷亚尔的支票，附了一封短信：赶快离开里约热内卢，这里对你来说是座危险的城市。

珍妮弗不愿走，带着两个孩子在庞大的里约热内卢东躲西藏，艰难度日。她在等丈夫回来，她想洛瑞一定是遇到了什么艰难的问题，被人控制软禁起来了。

三个月后，珍妮弗得到一个消息，查尔斯要参加一档脱口秀访谈节目，宣传他的新片《喧哗着死去》。当天，珍妮弗想方设法带着孩子混进了节目直播现场。

舞台上，查尔斯、克拉拉跟主持人坐在沙发上妙语连珠，聊查尔斯的日常生活趣事以及《喧哗着死去》这部影片的主旨。

突然，查尔斯站起身，走到舞台中央，他高声说道："我要澄清一个事实：我并非查尔斯，查尔斯早已死去！"

台下哄然大笑，所有人都以为查尔斯是在搞怪开玩笑，只有克拉拉神情明显紧张起来，她大叫着："查尔斯，你疯了吗？！"

台下人群里的珍妮弗激动万分，也向台上冲去。查尔斯手里拿着话筒继续诉说着。

原来，大明星查尔斯得了重病，眼看就要死掉，而他签约的影视公司及他的妻子克拉拉都不愿失去这棵摇钱树，所以，他们举办了一场查尔斯模仿秀，选中了模仿秀冠军洛瑞做查尔斯的替身，真正的查尔斯则被他们化装成洛瑞的样子葬身于一场车祸。

洛瑞被这帮人威逼利诱签下一纸私密合作协议，开始的时候，洛瑞想这也不错，可以大大改善妻子和孩子们的生活，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越来越看清克拉拉这帮人的丑恶嘴脸，尤其是当他们想害死他的家人时，他醒悟了，他想摆脱他们的控制，却发现自己被软禁，与世隔绝。洛瑞假装合作，终于等来了这次脱口秀的机会……

警方很快查清了整个案件，可当他们提取以洛瑞之名安葬的那具尸体的DNA后，却发现，这尸体并不是查尔斯的。

那么真正的查尔斯哪里去了？多番提审后，克拉拉以及查尔斯的



老板等人，又供述了另一个秘密：真正的查尔斯八年前就已死去。

查尔斯的老板说，那时候，大红大紫的查尔斯不想再在他旗下继续干下去，想跳到别的公司去，这是他无法容忍的，于是，他找了个与查尔斯十分相像的人，之后，就找个机会，将查尔斯暗杀了。查尔斯是从私人小型飞机上被推下去的，具体会掉到哪里，他们还真说不清楚。



珍妮弗一家又重新团聚，这让她激动不已。洛瑞说："亲爱的，我们离开这块污秽之地，回乡下去吧。"

珍妮弗听从了这个建议，一家人重回了亚马孙河岸边广袤的土地，用一笔钱买了牧场和田地，自给自足，清苦但幸福地生活着。

只是有一天，洛瑞喝醉后忽然搂着珍妮弗和两个孩子大哭起来。他说，他什么都想起来了。

八年前，他的老板约他去亚马孙河边度假打猎，他坐上了老板的私人飞机。飞机飞到一处偏僻的地方时，他被两个人从两千多米的高空推了下来，多亏他冷静机智，脱掉自己的夹克，扯着两个衣角，缓冲下坠的冲力，又刚好掉到一个足够深的池塘里，才大难不死，被珍妮弗救了上来。

洛瑞，其实就是查尔斯。

这让珍妮弗很是震惊，怪不得有一段时间，他总是闷闷不乐，他一定是在回忆起往事之后，开始厌倦眼下枯燥的生活，想念当年荣耀无比的时刻。

珍妮弗搂住丈夫的脖子，说："亲爱的，要不我们还回里约热内卢吧，那里才是你的舞台？"

查尔斯连连摆手："不，不！比起纸醉金迷的过去，我更喜欢如今这简单幸福的生活，珍妮弗，让我们就这样静悄悄地在此终老吧。"

珍妮弗哭了，流下的是幸福的泪水。

（题图、插图：佐　夫）





就是不还你

□李新忠

杨阿四工作的企业倒闭了，他卷铺盖回了农村老家。

杨阿四的老婆小娟很贤惠，不但没有埋怨他，还从各方面照顾他。而杨阿四却不争气，既不做家务活，也不下地干农活，整天和一帮哥们游玩。

一天下午，杨阿四打麻将输了，几个哥们怂恿他请客，杨阿四头脑一热，就带着这帮人来到村头的饭店。

一顿胡吃海喝后，杨阿四把老板王春叫过来，说自己身上没带钱，钱先欠着，到时自己一块儿算账还钱。

王春和杨阿四是同村人，知根知底，他晓得杨阿四家里有钱，他巴不得杨阿四多来饭店，所以一口答应，并拿过账本让杨阿四签好了字。

从那以后，杨阿四隔三差五就带人到王春的饭店吃喝，杨阿四每次吃饱喝足后，就在账本上写上欠的酒饭钱和自己的名字，然后扬长而去。

时间一长，小娟知道了这件事，就来到了王春的饭店，当着众人的面，直截了当地对他说："王哥，俺家阿四没有钱，以后你不要再让他来这里吃喝了。"

王春心想：杨阿四没钱，你有钱啊，我可不能失去这个老客户。



于是就不耐烦地对小娟说："欠的酒饭钱不用你管，你家杨阿四说了，到时候他会和我算账还钱的。好了，我忙着呢，你回去吧。"

小娟碰了个钉子，只好又回去劝丈夫，可杨阿四根本听不进去，依然我行我素。

到了年底，王春手里拿着账本，找到杨阿四，说他欠自己6232元钱。

杨阿四哪有钱啊，于是今天推明天，明天推后天，到了后来，索性玩起了失踪。

杨阿四离家出走，王春开始还不太急，毕竟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他转而去找小娟。

哪料小娟态度坚决："你亲口说的，杨阿四欠的酒饭钱不用我管，这事你别找我。"

王春看来还懂点法律，说："你们可是夫妻，你丈夫欠钱，你是他老婆，哪能不还钱，你再推三阻四，那我们法庭上见！"

小娟也是倔脾气，当时就说："随你便，我就是不管！"

过了几天，王春真的到法院起诉了小娟，让她偿还她丈夫杨阿四在自己饭店欠的6232元钱。

他可是信心百倍，这官司自己肯定能赢。

不过，事态的发展出乎王春的意料。

法院经过审理后认为，杨阿四与朋友在王春饭店吃喝产生的费用，不属于杨阿四与小娟在生活中产生的债务范围。按照法律规定，杨阿四应自己承担王春的所有欠款。

律师点评：

本故事涉及的法律问题是：夫妻双方的共同债务与一方明确约定的个人债务的法律区别。

《婚姻法》规定：债权人就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以个人名义所负债主张权利的，应当按夫妻共同债务处理。

但夫妻一方能够证明债权人与债务人明确约定为个人债务的除外。

故事中杨阿四的行为，明显不属于家庭生活需要所欠债务，且债权人王春与债务人杨阿四同小娟明确约定，所欠酒饭钱与小娟无关，属于杨阿四的个人债务，由他自己本人承担。

据此法院依法驳回王春的诉讼请求是正确的。

（题图：丁德武）





一“错”罚三年

□余人

清朝雍正时，杭州有个名叫何云的书生，非常勤奋好学，人又聪明，是远近闻名的人物，可他生性耿直，不愿意攀附权贵，因此一连参加了多次科举考试，都未能考上，他一怒之下便决定永不再参加科举考试。为了养家糊口，他在涌金门外摆了张桌子，专门给人写字。

这一天，何云照例把桌子放到了涌金门外坐定。一个衣着华丽的中年人在他的桌子前停住了。他看了看何云摆放在桌子前的字，不由得连连赞叹：“好字，好字！”

何云一听，瞟了中年人一眼，不以为然地说：“字好能怎样？文章写得好又能怎样？有一腔爱国之心又能怎样？”

中年人听后不觉吃了一惊，忙问道：“听这话，想必你是遇到了什么不愉快的事儿了？”

何云把手一挥，说：“先生要是需要字，就请言说；要是不需要，就请继续赏景。”

中年人哈哈一笑说：“还真别说，我一看就相中了你的字，那我得烦请你为我写一联了。”

何云根据中年人的要求，一边研墨一边思索，墨研好后，手中的毛笔宛如游走的龙蛇一般，纸上就出现了一副对联：龙点荷叶湖边知水亭，秋沾细雨河塘晓雪阁。那字



果然点点如桃，捺捺如刀，笔法甚是精熟。

中年人逐字欣赏着，可眉头不由得皱了起来，原来何云把这副对联中“秋”字的“火”字旁写在了左边。中年人指着“秋”字问道：“这个‘秋’字是不是写错了？”

何云看了看，不屑一顾地说：“先生有所不知，所谓的‘秋’，乃禾之成熟也，没有火，禾怎么能够成熟？因此，这样写非但不是错误，而是很有道理。你看那金文小篆，哪一个‘秋’字不是火在左边？”

中年人听完何云的一番辩解，微笑着说：“你字写得这么好，又如此博学，为何不去考取个功名，偏偏要在这里卖字求生呢？”

何云的脸色不由得一沉，不耐烦地说：“先生是来买我的字，不是来教导我的，还是赶紧把买字的钱给我，我也好等下一位主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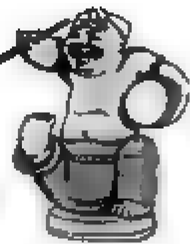
中年人见他有些不悦，就从口袋里掏出两块银子，放到桌上说：“听你刚才的话音，我感觉着你应该是参加过科举考试，可未能高中，就心灰意冷了，这才蜷缩在这里卖字为生，不过心里一定有股怨气。”

听了中年人的这番话，何云不由得暗暗吃惊，但脸上依然是不耐烦的神情，说：“先生给的银子太多了，我一个穷书生，哪有钱找你。”

中年人说：“实不相瞒，我这人略懂相面卜卦，刚才趁着你写字的当头，好好给你相了一番，我看你天庭饱满地阁方圆，有股入仕之气环绕左右，如果能再参加一次科举考试，一定能够高中。这两块银子多的，算是我借给你的，等你高中的那一天，再还我如何？”



何云吃了一惊，他刚才目测过了，那两块银子，少说也得有二十两之多，足够自己赶考的费用。可人家与自己素不相识，怎么能借人家的钱呢？



中年人看何云正在犹豫，就一笑说："等你高中了，你还来这里卖字，我自会前来讨要欠账。"

说完这句话，中年人把何云写的对联包裹起来，转身就离开了。

遇上了这么好的事情，何云再也无法静心卖字了，他匆匆忙忙把摊子收拾好，字也不卖了，转身就回到了家中。一番思索后，当下决定在家用心读书，等科考时前去报名，再搏一次。

很快就到了科考的日子，何云当即就报了名，没想到正如那中年人所言，他一路凯歌，最后竟进入了殿试。

到了面见皇上这一天，何云早早地收拾一番，就在午门外等候。后来总算叫到了他的名字，他赶紧随着传旨官进到了大殿之上。朝拜之后，就垂手站在一旁，等着皇上考问。他偷眼看了看皇上，觉得似曾相识，可一时又想不起来在哪儿见过。

皇上并没有说话，而是随手拿起身边的纸笔，刷刷点点在上面写了一个"和"字，命传旨官递给了何云。何云展开一看，发现这个"和"字的口竟然在左边。他看了半天，实在想不出皇上写这个奇怪的字有什么意思。正当他等着皇上解释的时候，传旨官告诉他，殿试已经结束，让他回去等待诏书供职。

第二天，一份诏书被送到何云住处，传旨官说："你拿着诏书去找浙江巡抚，他自会安排你官职。"

就这样，何云拿着诏书，马不停蹄地回到了杭州，见过巡抚之后，把诏书呈了上去。巡抚打开诏书一看，不觉笑了，他朗声言道："圣上诏曰：何云去涌金门外卖字三年，再来供职。"

何云一听，愣住了：皇上怎么会给自己下这么一份奇怪的诏书呢？正当他狐疑不解的时候，巡抚把诏书递给了他，原来在诏书的后面，还有一行文字，只见那上面写道：粮食，禾也，每一张口都有粮食吃，岂不'和'也，口有禾，而非禾有口，它绝非错字！另，还欠银十八两七钱，交予巡抚。

到了这个时候，何云才恍然大悟，原来当初买字的那位中年人是微服私访的雍正皇帝。

三年的时间很快过去了，雍正的另一份诏书下来了，命何云进京，成为了翰林院中的一员。从此以后，何云时刻牢记这个教训，再也没有写过这样的"错"字。

（题图、插图：刘为民）



最值得纪念的事

戴维·布伦克特曾先后出任过英国政府的教育大臣和内政大臣，是全世界盲人中最有成就的一位，但在说起自己最值得纪念的大事时，他却提到一件在别人看来似乎是很微不足道的小事。

2001 年是布伦克特出任教育大臣的第四年。这年 5 月的一个星期天，他独自上街去购物。

以前每次走到那个最繁华的十字路口时，总有一位年轻的交警帮助他通过，但那天那个交警休假了，布伦克特只好静静地站在那里，他要等到车少人稀时，然后靠着感觉慢慢摸过去。

这时，布伦克特忽然觉得肩膀被人拍了一下，接着一声问话传进他的耳朵：“先生您好，我是个盲人，您可以帮我过马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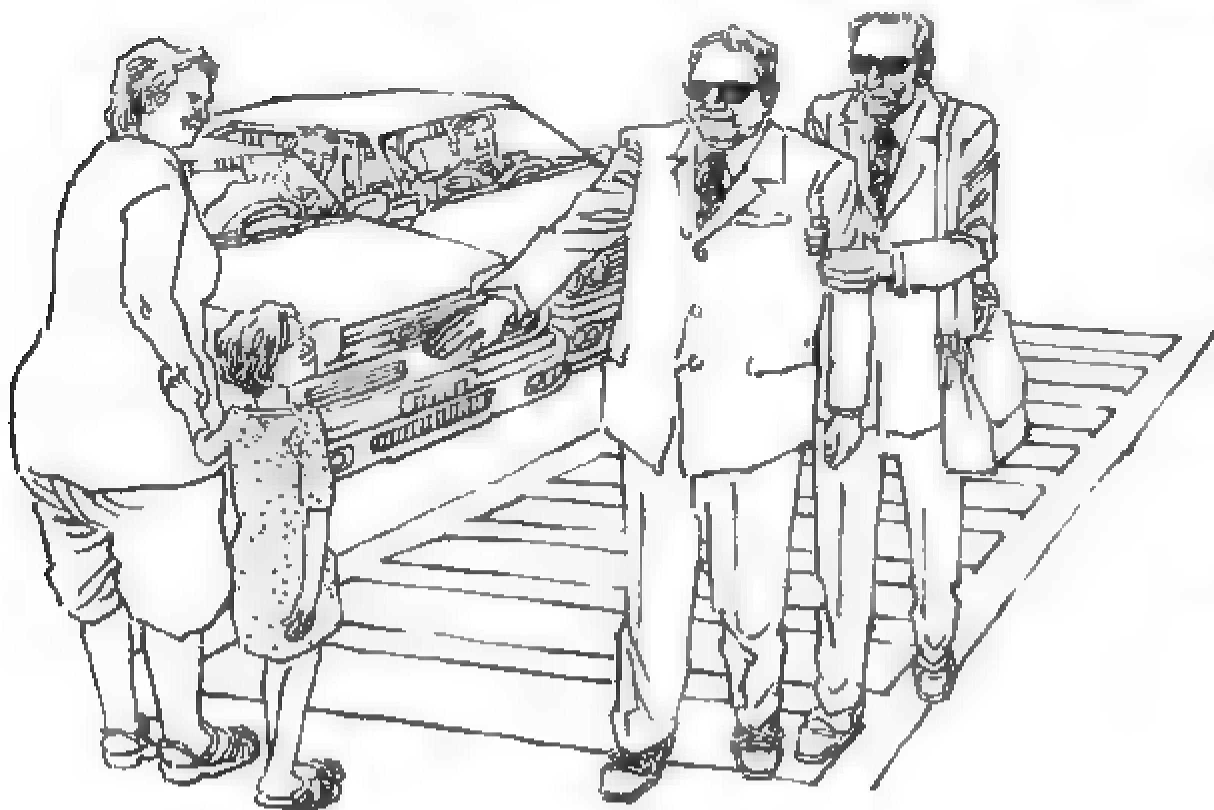
布伦克特愣了一下，随即便笑了，心想，自己在等别人的帮助，却来了一位和自己一样的盲人寻求帮助，真是有趣啊。

但布伦克特没有任何犹豫，笑着对那个盲人说：“您放心，我这就带您过去。”

当车少人稀时，盲人布伦克特带着那位盲人朋友，摸索着慢慢向马路对面走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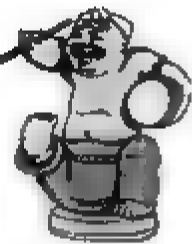
即将准备通过马路的车辆和行人看见了这一幕，都自觉给布伦克特和他正在提供帮助的那位盲人让道，直到看着两位盲人安全顺利通过了马路，大家这才继续各行其道。

事后，布伦克特不止一次地对朋友说起这件事：“过去总是别人在帮助我，上天有眼，终于赐予我这样一个机会，让我帮助一位盲人朋友安全过了马路，这是我有生以来最值得纪念的一件事，我会永远铭记它。”



生活中的一些细节，常常不经意暴露了人的品质。智慧的人，总能捕捉到这些细节并以此来鉴定自己的品质。

（作者：张达明；推荐者：彤　彤）



逼出来的天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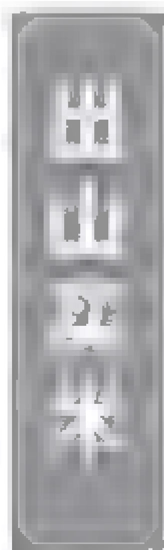
在美国的一个小酒吧里，一位年轻小伙子正在用心地弹奏钢琴。说实话，他弹得相当不错，每天晚上都有不少人慕名而来，认真倾听他的弹奏。一天晚上，一位中年顾客听了几首曲子后，对那个小伙子说："我每天来听你弹奏，那些曲子我熟悉得简直不能忍受了，你不如唱首歌给我们听吧。"这位顾客的提议获得了不少人的赞同，大家纷纷要求小伙子唱歌。

然而，那个小伙子面对大家的请求却变得腼腆起来，他抱歉地对大家说："非常对不起，我从小就开始学习弹奏乐器，从来没有学过唱歌，恐怕会唱得很难听。"那位中年顾客却鼓励他说："小伙子，正因为你从没唱过歌，或许连你自己都不知道你是个歌唱天才呢！"此时酒吧的经理也出来鼓励他，免得他扫了大家的兴。

小伙子认为大家想看他出丑，于是坚持说只会弹琴，不会唱歌。酒吧老板说："你要么选择唱歌，要么另谋出路。"小伙子被逼无奈，只好红着脸唱了一曲《蒙娜丽莎》。哪知道他不唱则已，一唱惊人，大家都被他那流畅自然、男人味十足的唱腔迷住了。在大家的鼓励下，那个小伙子放弃了弹奏乐器的艺人生涯，开始向流行歌坛进军。这个小伙子后来居然成为了美国著名的爵士歌王，他就是著名的歌手纳京高。

要不是那次偶然的开口一唱，纳京高可能永远坐在酒吧里做一个三流的演奏者。其实，我们每个人从事的工作不一定是最适合我们的事业。开拓视野，多去尝试一下，或许你会在别的领域做得更好。

（推荐者：李彦峰）



在一座寺庙里，住着一老一小两个和尚。这天，老和尚对小和尚说："我们的米不多了，你出山到集上买些米吧。"小和尚答应一声，第二天就出发了。

可是走了没多久，小和尚就回来了。他告诉老和尚，出山过河的那座桥，木头朽坏了，人不能走。老和尚问："不是可以从别的路绕过去吗？"小和尚说："绕过去那得多走几倍的路。我听附近的山民说了，那桥他们马上就修，还不如等桥修好了再出山。"老和尚沉默不语了。

几天后，老和尚又派小和尚去买米，几个时辰过去后，小和尚背着袋子又回来了。看到老和尚，小和尚立刻说："师父，那桥正在抢修，现在还没修完，等他们修好了再去买米吧。我想，修这桥不会用太长时间的。"老和尚看看已快见底的米缸，叹口气：



"好吧，就按你说的等吧。"

估摸着桥该修好了，这时米缸里的米也已吃得干干净净了。老和尚说："去吧，赶快去吧，再买不到米，咱就该饿肚子了。"小和尚收拾收拾东西，上路了。可是这一次，小和尚去得快，回来得也快。一见面，小和尚就着急地对老和尚说："师傅，不好了，桥是修到头了，可是被上游突然暴发的山洪又冲坏了，连那条绕过去的路也被洪水淹没了，我们该挨饿了……"

老和尚叹口气："其实，这种状况是一开始就注定了的。当初桥朽坏了的时候，你如果早下决心，从绕过去的路出山，虽然费些体力，但米应该是早已买回来了。可你不想费力，又心存侥幸，结果，一而再，再而三，造成了今天的困境，你说，这能怨谁呢？"小和尚不由得低下了头。

许多时候，我们总是考虑如何抄近道、走捷径，即使出现意外情况，也是心存侥幸，不肯相机而变，付出更多，结果，成功的时机就这样被我们自己轻易地放走了。

（作者：张　玮；推荐者：周继红）



我更喜欢《西游记》

艾格尼丝·史沫特莱，是美国著名记者、作家和社会活动家，她1937年到延安，后赴抗日战场，写了大量报道，被誉为"熟知中国事实真相的、为数不多的作家之一"。

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周恩来到西安与蒋介石谈判，希望国共能实现第二次合作，一致抗日。但是在最关键的红军改编问题上，双方一直悬而未决：蒋介石担心红军是身在曹营心在汉的关羽，而他最需要的是愿意接受招安的宋江。

史沫特莱似乎也洞悉了蒋介石的心思，于是她采访了毛泽东，委婉地问："毛先生，听说您很喜欢看《三国演义》和《水浒传》，那么，请问关羽和宋江，您更喜欢谁？"

毛泽东笑了，告诉史沫特莱说："其实，我更喜欢《西游记》，来自不同领域的师徒四人，齐心合力，战胜了千难万险，完成了西天取经啊！"

毛泽东的回答，让史沫特莱叹服不已：寥寥数语，暗示蒋介石不应该为了一己私利，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而应该携手同心，共同打击日本侵略者；同时也一并回答了，红军既不是关羽，也不是宋江，而是国家利益与民族利益的坚定守护者。

（作者：许加锁；推荐者：马　达）

（本栏插图：陆小弟）







推手

□余显斌

乾隆年间，又到大比之时，主考一公布，大家一片哗然，这个主考竟然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年轻翰林，名叫王墨庵。当时有条不成文的规定，荣任主考的必须是硕德大儒，这个王墨庵究竟是何许人也？大家纷纷打听，据说王墨庵能吟诗作文，可文名并不盛，至于道德，却有些欠缺。

不久前他和著名文人纪晓岚产生过矛盾。那天，他坐轿出行，撞着纪晓岚的轿子，按说一个后辈应让前辈先走，可他愣是不让，为此气得纪晓岚直吹胡子。这样不知敬上的人，怎能做天下举子的老师呢？

可是，人家有强人举荐。这个举荐者，就是乾隆面前第一大红人和珅。

原来，王墨庵与纪晓岚产生矛盾后不久，消息就传入宫中。当时，和珅正陪着乾隆皇帝下棋，听了太监的汇报，推枰而起，向乾隆拱手祝贺："圣上，我已有了本届主考人选了。"

乾隆最近也为这事上心，一听之下忙问是谁，和珅说出三个字——王墨庵。

以和珅的话说，王墨庵一个年轻后生，竟敢对抗文名传天下的纪晓岚，这是什么？这是刚正不阿宁折不弯，只有这样的人当主考才会秉公取才。说到这儿，他摸着胡须道："至于说年纪太轻嘛，这也没啥，圣朝新气象，自应不拘一格选拔人才啊。"



几句马屁一拍，乾隆频频点头，拍板定案，就选王墨庵做主考。

所有举子知道这条消息后，都认为王墨庵一定是和珅亲戚，或者给和珅送了很多银子。结果一打听，王墨庵和和珅从无交往，更别说亲戚了，而且王墨庵是个穷翰林，俸禄之外，还得靠卖字补贴生活，更不可能行贿。

这个和珅这次真的是看中了王墨庵的品质，为天下公平选才了？

和珅推荐了王墨庵，一身轻松地回到家，写了张帖子，让人去请王墨庵。不一会儿，王墨庵脚步匆匆赶来了，显然，他也得到了自己被任命为主考的消息，兴奋得满面红光。



和珅连忙站起请他就坐，又让仆人上茶，然后道："王大人荣任主考，品评天下士子，真是莫大的荣耀啊。"

王墨庵忙站起谦逊道："谢和中堂栽培，下官没齿不忘。"

和珅捋着胡须呵呵大笑，又忙让座，喝了一会儿茶后轻声道："王大人此次主掌秋闱，和某有一事相求，不知可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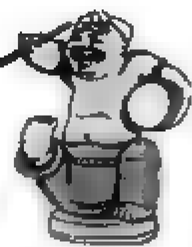
王墨庵连连应允，请他详细说来。和珅告诉王墨庵，自己膝下一子名叫和书，好学不倦，无奈资质鲁钝，也准备参加此次科举，希望能榜上有名。

王墨庵一听，忙躬身回答："既是和相所托，下官理当从命。"然后询问和珅，希望和公子仅仅是榜上有名，还是名列三甲。和珅呵呵一笑说当然三甲，最好是状元及第，和家也祖上有光啊。

王墨庵当即拍着胸脯保证："下官担任主考，定让和珠公子高中三甲。"

和珅一听，忙告诉王墨庵，自己儿子不叫和珠，叫和书。

谁知这个王墨庵年纪轻轻竟然





耳背，又说："下官铭记在心，是和珠公子。"

和珅气乐了，随手拿了案上纸笔龙飞凤舞写道："犬子和书，万望大人周全。"怕这位听力不敏的王墨庵忘记了，顺手将字条递给他。王墨庵接了字条，再次感谢和珅提拔，然后转身离去。

和珅也长吁一口气，一颗心放回了腔子。

自从儿子和书准备考试以来，他就操心主考人选。他知道，儿子腹中墨水就那么几滴，要考上就必须托人情。可按照惯例，主考一定是文名很盛的人，可那些人一般都和纪晓岚诗酒唱和，也和纪晓岚一样脾气臭硬，根本不买自己的账。因此，他暗暗决定，要选一个既和纪晓岚不和又有一定文名的人，这人地位最好很低，得了自己举荐，一定会感恩图报，同时也可塞住天下人悠悠之口。于是，他选定了王墨庵。

他想，看来他和家也要出个状元郎了。

考罢放榜，和珅乐颠颠地坐在太师椅上，等待"哐哐"的报喜锣声，可是一直等到第二天，别说锣声，连报喜的人影也不见一个。

和珅很惊讶，派人出去一打听，鼻子都险些气歪了，自己儿子不但没中三甲，甚至连名字都没上榜。

他咬牙切齿，让人立马找来王墨庵，狠狠地道："你既然答应了和某的要求，为什么又要骗我？"

王墨庵不卑不亢，冷冷一笑，告诉他，如果自己当时推辞，以他和相的手段，自会想法撤掉自己的主考，选一个拍马溜须的人，这样对天下举子太不公平。自己之所以答应下来，就是为了给天下举子一个公平竞争的机会，让他们知道，状元榜眼进士都是靠勤奋苦学得到



的，而不是靠背景和势力所能谋得。

和珅站起来，瞪了王墨庵许久道："知道得罪和某的结果吗？"

王墨庵淡淡一笑："无外一死，只要给天下考生一个公平，我愿一死。"

和珅冷笑一声，恶狠狠地告诉王墨庵，太小看自己的能力了，自己儿子落榜，这次不但要让他王墨庵死，还要让这次科举作废，他要告诉圣上，这次考试，主考作弊，泄露消息，就不信圣上不听自己的。

王墨庵听了，知道和珅会这么做，也知道和珅能说动乾隆皇帝。他不慌不忙地走到和珅身边轻轻耳语了两句，和珅顿时傻了眼，看着王墨庵转身一步步离开，一屁股坐在椅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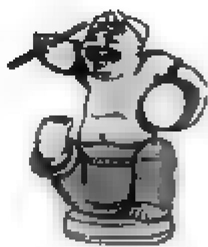
王墨庵告诉和珅，和相写的那张条子还在自己手中，如果他和珅敢让这次科考作废，自己就把那张字条公布出去，让天下士子瞻仰一下和中堂的书法。王墨庵提醒道："和中堂的书法，圣上是不会陌生的吧？"

和珅急了。他想，这张字条自己一定要弄回来，不然的话，一旦传出去，虽然皇恩浩荡，可也够自己喝一壶的。

王墨庵走后，和珅绞尽脑汁地思考着补救办法，最后想出一法：这个王墨庵没带家小，一人租住一间房子，自己派个刺客去一刀杀了那小子，再拿回字条付之一炬，谁能想到自己头上？想罢，当即派出自己网罗的一个亡命之徒，让他连夜去办，天亮赶回，千万别留下线索。



刺客答应了，一身黑衣匆匆而去，不到一个时辰，门外一响，那个刺客闪了进来，垂头丧气地告诉他，自己扑空了，屋内



空空的不见一人，只有桌上放着张纸条。

刺客说完递上字条，只见上面写道："墨庵得罪和中堂，内心惶恐，今已挂印辞官。此次科举若无变动，中堂所留手迹下官将妥为珍藏；若稍有风吹草动，中堂手迹将遍告天下。"

和珅看了，气得咬牙切齿道："王墨庵，你以为你能逃出去吗！"他断定，夜里城门关闭，王墨庵不可能出城，他要出城也一定得在明天天亮之后，届时自己带人在城门左右蹲守着，瞅准后悄悄跟上，一刀宰了永绝后患。

第二天一早，和珅带着一群家丁在城门口不远处紧紧守着，一个个瞪圆眼睛，可是一直到了上午也不见王墨庵的影子。

这时，只见一辆驴车踢踢踏踏而来，远远一看，竟然是纪晓岚。看到和珅，纪晓岚跳下车呵呵一笑："和大人，你怎么知道我去郊游，等在这儿准备和我结队而行吗？"和珅连声打着哈哈，心说，别和他搅和，不然让王墨庵跑了，于是连连打躬："和某有事在身，不能奉陪，纪大人您请便吧。"

纪晓岚眼一翻，打量着和珅道："不欢迎我？"

和珅忙摇着手说："不……不，和某粗人，不善于风雅之事。"

纪晓岚一听呵呵大笑，上了车，让车夫驾车而去。

和珅看着纪晓岚离开，又忙吩咐家丁别懈怠，不要让王墨庵跑了。大家应一声，打点起精神。可是，一直到天黑也不见王墨庵出城。

再说纪晓岚坐车出城，走离了和珅视线，车子停住，车夫一掀帽子，扯了胡子，赫然正是王墨庵，对纪晓岚拱手道："老前辈，我们就此分手吧。"

纪晓岚拍着他的肩道："为了这次科考公平，让你受累了。"

原来，纪晓岚和王墨庵争吵是故意演双簧给和珅看的，他们知道，这次科举，和珅的儿子也要参加，一定要找一个和纪晓岚不和的人，便于自己走后门。于是，两人就想了这个方法。

听了纪晓岚的话，王墨庵一笑："为了天下举子，值！"说完，挥挥手转身离开。

不久，和珅派人悄悄赶到王墨庵的家，王家却空无一人了，听左邻右舍说，几天前王家人就搬走了，至于去了哪儿，谁也不知道。

（题图、插图：刘为民）



阿P扮警察



□加　贝

阿P是一名保安，至今还是单身。

这天，朋友大明打来电话，说单位有个叫小兰的女孩还没处对象，想给他俩牵牵线。

阿P大喜，忙说："好，好，成了我一定请你喝酒！"大明马上开出条件，说："你得先请客！到时我叫上小兰，你们不就……"

阿P一想，这顿饭值，于是就说："星期天中午12点，顺天大酒店，不见不散。"

激动过后，阿P不觉犯愁了，自己既没地位又没钱，凭什么能抓住女孩的芳心？别到时又是竹篮打水一场空。这几天,阿P心事重重。

星期天上午，经理陪着几名警察来小区检查工作，走过门卫室，经理特别向警察介绍阿P："这是我们的阿P，很尽责的一名同志，因为有了他的辛苦工作，小区才一直无案件发生。"

警察微笑着向阿P伸出手,说："保安和公安虽不是一个系统，但工作性质是相同的，都是保一方安定，辛苦了，阿P同志！"

阿P心下一热，忙立正，高声答道："为人民服务！"大家都被阿P的话逗笑了。

因为天气热，有个警察脱下警服和帽子，随手就挂在门卫室里。检查的人走了，阿P知道，经理陪他们吃午饭去了，自己也该去赴约了。这时阿P看见衣架上的那件警服，忽然灵光一闪！前几次相亲失败不就因为自己是保安吗？假若穿



着警服，这身价就不一样了。阿P朝外看看，警察们吃饭估计时间不短，我先借穿一下，等会儿还回来，那可是人不知鬼不觉。

阿P身穿警服来到顺天大酒店，大明已经到了，还带了几个哥们，他一见阿P那身打扮，吃惊不小："你不是保安吗？咋穿上警服了？"

阿P挤了挤眼，悄声说道："别说破，先给哥留点脸面。"

不一会，那个叫小兰的女孩到了，阿P一看，不觉心跳加速。女孩高高的个子，白皙的肤色，再加上一双灵动的大眼睛，这不是自己的梦中情人吗？

阿P穿着警服，小兰不住地拿眼瞅他，这让阿P心里油然生出几分得意。大明也是配合到位，故意大声说："阿P，你考进警察队伍也不吱一声，让我们跟着沾沾喜气，太不够意思了。今天可要好好宰你一顿！"

阿P拍着胸脯连声保证说："放心，哥不是那种小气的人！"两人一唱一和，大伙都乐了。

大家热热闹闹地喝开了酒，正喝得带劲，忽然房外传来一阵吵闹声，紧接着门被撞开了。一个服务员慌里慌张地闯进来，结结巴巴地说："隔壁，有打架的……"

大明有些不高兴地说："打架？关我们屁事！"

服务员怯怯地指了指阿P，小心翼翼地说："他，他不是警察吗！"

大明"扑哧"一下乐了，笑着调侃阿P说："对，他是警察，有警察在，还怕什么打架的！"阿P狠狠地瞪了大明一眼，还没说话，小兰的眼神已经跟了过来，意思是看你的了。阿P大脑一热，立时站起身，装模作样冲服务员喊道："走，看看去。"小兰等人也急忙跟了出来。

到了现场，阿P表情严肃地问："谁先动的手？"

听这话，打架双方又争执起来，





都说对方先动手。阿P生气地说："别争了，你们先把现场清理了，我要先看你们的态度，态度不好的先接受处理。"

话音刚落，双方撅起屁股收拾起残局来，不大一会就清理干净了。阿P满意地笑了："你们现在还有怒气吗？"双方面面相觑，不置可否地摇摇头。

阿P接着教训说："本来好好的吃个饭，你说你们打个什么架？现在是法治社会，文明社会，讲点社会公德好不好。"说着，又转过头跟身边的服务员交代说，"好了，双方现在都消气了。要是再动手，你们直接打110，让他们来处理，到时恐怕就不是收拾残局这么简单了，听明白没有？"

在阿P威严目光的注视下，打架的双方又都乖乖地回到了座位上，小兰带头鼓起了掌……

这次约会，阿P风头出尽，一顿酒喝完，小兰主动给阿P留下了联系电话。喝完酒，送走小兰等人，大明忍不住地夸赞说："阿P，你真会演戏，我看，你小子干保安还真是屈才了呢！"阿P推出摩托车，让大明坐在后面，得意地回应："我阿P是什么人？要是放在过去，还不是京城当大官的。"说着顺手把警服脱下来搭在肩上。

摩托车刚启动，就听"吱"的一声，有辆警车在他们身边停下来，从车上下来两名头戴警盔的警察，冲阿P敬了礼，然后严肃地对阿P说："你身为人民警察，多处违反条例。第一，上班时间穿警服到公共场合饮酒，而且喝得大醉；第二，警容不整，你看看你下面的裤子；第三，酒后驾车。请跟我们回去接受调查处理。"

阿P暗叹一声，这下可惹大麻烦了！

（题图、插图：顾子易）

·本刊信息传真·

阿P系列幽默故事征文

阿P系列幽默故事栏目开辟二十多年来，深受读者欢迎。为了把这个栏目办得更好，本刊再次面向全社会征稿。

来稿方法：1. 从邮局寄发，请在信封上注明"阿P故事征文"字样，本刊地址：上海市绍兴路74号《故事会》杂志社，邮编：200020；2. 从网上传递，可寄以下信箱：wulun54@126.com，请在主题上注明"阿P故事征文"字样。凡已和我刊编辑有联系的作者，稿件可继续投给联系的编辑。



建筑工人邓光这天居然捡了个女人，这女人到底是人，还是鬼……



阴阳奇遇

□梁业范

邓光是一个建筑工地的工人，这天傍晚，他从工地收工回来，打开出租屋的门，立刻觉得一股寒气扑面而来，更让他毛骨悚然的是，居然有一个女人坐在他的床沿！邓光是个光棍，哪里来的女人？门锁好好的，她是怎么进来的？

邓光下意识地一声喊叫，女人不知怎么已经来到了他面前，一脸愁苦地对邓光说："大哥，别怕，我一个女人家，不是坏人。"邓光努力定定神，仔细看面前的女人，不过三十岁左右，长得端正俏丽，只是面色惨白，头发凌乱，衣裳倒还整齐洁净。

邓光想反正自己这破屋子也没有值钱的东西，慢慢放下心来，询问女人的来历。女人几番欲言又止，似有满腹悲怨，最后只说自己是个命苦的人，求邓光收留她。

邓光打光棍到四十好几，今天居然有个女人送上门来，可她实在来路不明，邓光说："妹子，我光棍一条，不方便收留你，你还是走吧。"他一边说，一边翻口袋打算给她点钱。

哪知，女人忽然跪在他面前，泪流满面地哀求说："大哥，你是个好人，如果不嫌弃，就让我跟着你吧！"邓光哪里架得住这阵势，



手忙脚乱扶女人起来，又偷偷瞄了她几眼，觉得这女人实在惹人怜爱，心头一软，答应了下来。

女人告诉邓光她叫钟平，实在是无家可归，走投无路了，暗地里观察了邓光几天，觉得他是个可以托付的老实人，才投奔他而来的。

邓光心里一热，又特意去买了几个好菜，招呼女人吃。女人只说自己不饿。在外流浪肯定吃不到什么东西，怎么会不饿呢？

邓光问她："你是不是生病啦？脸色咋这样差？"

女人挤出一丝笑说："大哥放心吧，我没病。"邓光没有多问，一个劲催女人吃饭。女人拗不过，最后拿起碗筷，像小猫似的抿了几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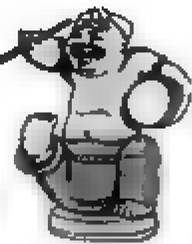
从此，这个叫钟平的女人就在邓光的出租屋里住了下来。白天，邓光在工地干活，钟平留在出租屋里，她把小屋整理得井井有条，单身汉的陋室渐渐也有了家的温馨。小日子过得有声有色，邓光心里喜滋滋的。但他也一直担心一件事，就是钟平吃得特别少，可以说不怎么吃东西，脸色还是那么苍白，手也总是冰凉凉的。邓光担心钟平的健康，劝她去医院瞧瞧，但钟平说自己好好的，屡屡推脱。

转眼过了一个月。这天，工地休假，邓光揣着刚收的工钱，拉着钟平上街。逛到一处商场门口，邓光忽然觉得背后有些异样，回头一看，有个留着短寸头的男人远远地跟在后面，直愣愣地盯着钟平看，还冲着邓光笑了笑。



邓光觉得这短寸头不像什么好鸟，赶紧拉着钟平走了。

过了几天，邓光从工地上回来，走到半路时，路边一家小饭馆里有人冲他招手，仔细一看，竟是那个短寸头。邓光本不想理会，但短寸头跑出来，硬是把他拉进去，按坐在一张椅



子上。

这短寸头一张脸生得横眉竖目，神色间隐藏着一丝凶悍。邓光正在暗自打量，短寸头忽然嬉皮笑脸地问：“怎么样？我的老婆不错吧？”

邓光愣了一下：“啥老婆？”

“少他妈装蒜！”短寸头猛地站起来，一把揪住邓光胸口的衣领，压着声音怒道：“你是不是跟一个叫钟平的女人住在一块？告诉你，那娘们就是我李六的老婆！她背着我跑出来，害我找了好几个月！”

邓光听得吃了一惊：“你是说，钟平是你跑丢的老婆？你是来找老婆的？”

李六恶狠狠地说：“那还有假的？你若不信，大可以回去问问那娘们！”

邓光结结巴巴地问：“那，你想怎么样？”

李六一声冷笑：“我的老婆，当然是要回来。”

邓光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回去的，隐约记得李六约他明天再见。他回到出租屋时，钟平已经做好饭菜等着。见他回来，钟平马上倒上一杯酒，温声催他吃饭。邓光心中异常温暖，他举杯呷了一口酒，想到李六，心中顿时满是惶恐不安。

他想了许久，一咬牙，还是将遇见李六的事说了出来。钟平听到“李六”两个字，不等邓光把事情说完，已经是满面惊恐：“我不要见他！我死也不要见他！我绝不跟他回去！”

最后，钟平抱住邓光的胳膊，泣不成声地哀求：“大哥，我求求你，咱们走吧，走得远远的！”

邓光低下脑袋，极是为难：“可你是他老婆呀，他总是要找你的。”

钟平可怜巴巴地看着邓光，咬着嘴唇，愣了好一会，想说什么，却没有再开口。

吃完饭，邓光由于喝了点酒，早早躺在沙发上睡了。睡梦中，好像感觉有人立在旁边，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却又什么也没有。到了半夜，只听有人不断轻声叫“大哥”，邓光睁开眼一看，钟平像影子一样坐在旁边唤着自己，两眼饱含着泪水。

邓光愣了愣，不知如何安慰。

钟平抽泣着说：“当初是我看走了眼，嫁了李六那个无赖！大哥，你一定要替我想想办法呀！”

邓光一阵难受，不敢抬头看向钟平的泪眼，最后无奈地点了点头：“我……试试看吧。”

第二天，邓光在小饭馆外的巷



子里遇见李六，他壮着胆子告诉对方："你老婆不会跟你回去的，她说这辈子都不想再见到你……"

他边说，边偷瞄李六，以为对方听到这样的话，一定会勃然大怒。可谁知，李六抚着下巴，还没听完，就奸笑着说："行啊，没想到那娘们才跟你几天，居然就不要亲夫啦！呵呵，既然你想要我老婆，而我老婆也愿意跟你，那也可以，你给我二十万，我不但不会再来打扰你们，而且，我马上同意和钟平离婚，让你和她结为夫妻！"

邓光惊得许久说不出话来，真是没想到，天下竟有这样的人。他颤着声音问："要是，我不给呢？"

"不给？哼！"李六掏出一把匕首，在邓光眼前亮了亮："老子他妈的先给你点教训，再打断那娘们的腿！"

邓光背上一阵发凉，心中突突发跳，他含糊地点头答应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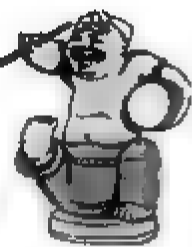
回到出租屋，他清醒了许多，后悔得猛拍脑门，那可是二十万啊！吃饭时，邓光正想把这件事情告诉钟平，但还没开口，钟平就先唠唠叨叨地诉说起来。

原来，钟平和李六结婚已经十多年。几年前，李六生意失败，失意间染上赌博、酗酒的恶习，不出一年，竟像换了个人似的性情大变。钟平就成了出气筒，每天遭到李六的拳打脚踢，她实在无法忍受，就趁着李六大醉，逃了出来。说着，她挽起衣袖，露出雪白的胳膊，上面全是殴打留下的伤疤！



邓光看得暗暗心惊，不敢再把见李六的事情告诉钟平，他独自呆在小客厅的角落里，心底反反复复地想：我该怎么办呢？毕竟这个女人与我只不过是几夜情分。

想到天色发亮，忽听"嘎——"的一声，



客厅旁边的房门开了，钟平穿着单衣，径直向厨房走去。不一会儿，厨房的窗口里就闪动着一道忙碌的身影。

“她，这是为我做早餐呢，多好的女人，他咋就不懂珍惜呢？”邓光望着窗口里的身影，喃喃自语。最后他下定了决心：俗话说一夜夫妻百日恩，我和她虽不是夫妻，但不管怎样，我一定要帮她！

天全亮后，邓光怀揣着一本存折来到银行，将这几年积攒的钱全部取了出来。总共有六万整，但离二十万还差得远。邓光回到出租屋，将钱藏在客厅的沙发下，又急急忙忙地跑了出来。

奔走了一天，问遍了所有认识的朋友，最后只凑到四万块。吃过晚饭，钟平在卧室里休息，邓光独自在客厅里踱步。

“怎么样？钱呢？”门突然被人打开，李六坏笑着走了进来。

邓光赶紧从沙发底下将钱拿出来，李六两眼一亮，抢过来数了数，忽然恼怒起来：“不是说二十万吗？我的老婆都给你了，你他妈的才弄来十万？”

“我真的只有这么多了。”邓光哀求着说，“能不能看在过去的情分上，不要再为难她？”

李六哈哈笑了两声，伸手在邓光脸上拍了拍，奸诈地说：“我都把老婆让给你了，难道一个老婆不值二十万吗？我再给你一天时间，明天我再来，要是凑不够钱，就等着瞧！”

李六威胁完了，正要转身走人，这时，卧室的门开了，钟平从里面冲出来，对着李六怒目而视。李六怒气上涌，转身跑来，伸手一抓钟平的胳膊。哪知，他的手竟然从钟平的胳膊里穿了过去！

钟平一声冷笑：“李六，你看清楚了，我已经死了，我早就不是你的老婆！”

说完，她的身体就像正在融化的冰雕一样，一点点化成了烟雾，最后散在了空气中。

李六吓得直打哆嗦，嚎叫着夺门而去。邓光呆呆地站在客厅中央，空气中只听到钟平的声音。原来，钟平不堪忍受李六的暴力折磨，一年前，她从家里逃出，途中不幸遇到车祸，这一股怨恨，到死都没有消磨尽。

第二天，邓光离开了工地。走的时候，他看到李六疯疯癫癫地从大街上跑过，逢人就问：“我的老婆二十万，你要吗？”

（题图、插图：海 人）



本期话题：诚信的故事

做人要有立身之本，这诚信就是一种基本的品德。可能就是一句话，或一件小事，看似不经意，却有着千斤分量。有的人诚实不欺，成就一生；而有的人言而无信，自取其辱……今天，就给大家讲一讲关于诚信的故事。

金斧、银斧和铁斧

从前，有一个叫程实的小伙子，十五六岁，在地主张剥皮家里当小工。有一天，程实上山去打柴，过河的时候，一不当心，把斧头落到河里去了。

程实失落了斧头，不能上山砍柴，回家又怕张剥皮的皮鞭子，他急得在河岸上放声大哭。哭声把树叶子都震动了，把河水都感动得在呜呜哭泣。他的哭声感动了河神。

"孩子，你哭什么？什么事情使你这样伤心？"河神化成个白胡子老头，站在程实面前。

"老公公，我的斧头落到河里去了，我怕东家的皮鞭子！"程实老老实实地回答。

"孩子，别伤心啦，我下河给你捞上来。"老公公刚说完话，"扑通"一声跳到河里。

老公公拿上来一把金斧头，问程实："孩子，这把斧头是你的吗？"程实接过来一看，金光闪闪，怪可爱的，但是他说："老公公，这不是我的。"老公公点点头，和蔼地笑了笑。

老公公又跳下河去，这一次拿上来的是一把银斧头，银光亮亮，怪可爱的。但是，程实说："老公公，这把斧头也不是我的。"老公公仍然点点头，又和蔼地笑了笑。

老公公第三次跳下河去，这一次拿上来的是一把铁斧头。程实接



过来一看，说："谢谢老公公，这把是我的斧头了。"老公公仍然点点头，又和蔼地笑了笑说："孩子，诚实的孩子，你会永远快乐和幸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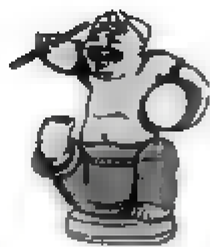
程实拿了这把斧头，砍起柴来感到特别轻松省力。昨天要一天才能砍一担柴，今天一个上午便砍了一担柴。他愉快地唱着山歌，挑着柴回家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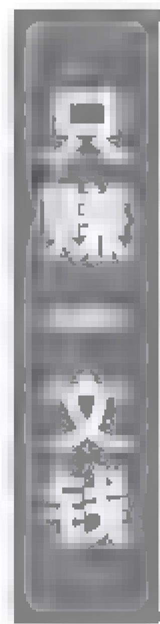
言不二价

齐白石是享誉中外的画坛泰斗。成名之后，他曾经贴出告示，公布画价："白石画虾，十两一只！"索价纹银十两，足证其技艺之精。

尽管价钱昂贵，登门求虾者仍然不少。一位富人见了画价，心中盘算了一番，于是，以白银三十五两向画家购画。他洋洋自得，以为必有赚头：付纹银三十五两，总得画四只虾吧？

次日，画家作品已成，富人展卷一瞧，画上只有三只虾！不对啊，那多余的五两白银岂不白送了！富人正待开言，仔细一看，发现还有半只虾隐身于水草之中，只见一截虾尾。富人张口结舌，齐白石抚须笑而不语。





只赚一文钱

有个年轻人叫赵二，在集市上开了酒馆，取名"实惠酒家"。

开始的时候，赵二东西卖得很实惠，碗大，酒香，价钱便宜。每天生意兴隆，客人爆满，不到天黑，酒就卖完了。赵二看在眼里，乐在心里，忍不住动了歪点子，把大碗变成小碗，但还是大碗的价钱，并且欺骗客人说在酒里加了名贵的中草药。

客人们相信赵二的话，口口相传，顾客比以前更多了。赵二凭空赚了不少钱。尝到甜头的他开始往酒里加水，而且越加越多。渐渐地，客人越来越少了。

一天，一位白胡子老头走进店来，四下看看，问赵二："你这店里怎么会这么冷清啊？"柜台后的赵二一边赶苍蝇一边说："在下也正烦恼此事。"

老头哈哈大笑道："拿笔来，我告诉你一个秘方。"赵二拿来纸笔，只见老头写了两个字：诚信。

赵二于是把酒店招牌改为"只赚一文钱"，从此诚实经营，坚持一碗酒只赚一文钱，很快，生意又好了起来。



崔枢还珠

唐朝时有一个叫崔枢的书生去京城应试，他在路上遇到一个商人，两个人很聊得来，就一起同行。商人觉得崔枢这次进京赶考可以高中，崔枢说若真是高中，就会请商人到京城最好的酒楼吃饭，商人听了很高兴。

崔枢和商人到了汴州后，找了一家客栈休息。住进客栈的当天晚上，商人就得了急症。崔枢日日细心照顾商人，为他请了很多大夫，可是商人的病却一天天加重。有一天，商人把崔枢叫到跟前，希望死后崔枢能将他安葬，并把自己价值连城的宝珠给了崔枢。很快，商人去世了。伤心的崔枢为商人办理好后事，独自进京赶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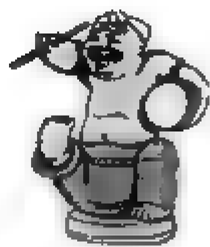
一年后，商人的妻子来到汴州寻找丈夫，她打听到丈夫已经死了，是书生崔枢安葬的，心想着崔枢肯定是把那价值连城的宝珠占为己有了，于是她向官府报了案。崔枢被召至官府，说自己没有独占宝珠，而是将宝珠同商人一起埋葬了。商人的妻子不信，就要求官府将自己丈夫的坟墓打开，官府派人查看，宝珠果然是跟商人安葬在一起。

温琏还灯架

五代时候，有个叫温琏的官员，为人厚道。有一次，有人在街上出卖家中的旧东西，温琏看见有个黑漆灯架，做工精致，拿在手中分量很重。他以为是铁灯架，就花很少的钱买了回去。

温琏的家人想用这个灯架点蜡烛，就把它揩洗一番，谁知有的地方居然露出了银白色。大家仔细一看，才发现它是银子做的。全家大小都高兴极了，只有温琏皱着眉头，说："非义之物，怎能据为己有。"

温琏立刻去街上找到了卖主，



要把灯架还给他，说："这是白银做的。我不能拿很少的钱买这样珍贵的东西。"那个卖主也是老实人，不肯接受灯架，并且说："我自己不识货，拿到街上卖掉，你又没有向我强买，这灯架我不能收回。"温琏坚持要还给他，卖主推辞不掉，只好接受了，把当时卖的钱还给了温琏。

过了几天，卖主也来找温琏了。他对温琏说："这灯架我已另外卖给别人了，得了四五万铜钱。如果没有你还灯架，哪里来这么多钱呢？这笔钱你也应该得到一半，请你不要拒绝。"说罢，他拿出二万多钱，要交给温琏。温琏坚持不拿。卖主无法可想，就把这二万多钱施舍掉了，说："为温琏这样的好人祝福吧！"

这件事很快传了开去，人们都纷纷称赞温琏和那个卖主的为人。

诚实不欺

北宋时候，有个晏殊，他少年时就很有才能，有人向朝廷推荐他。朝廷把他召到宫殿，正好碰上宋真宗亲自考试进士，便令他一道参加考试。

考试题目发下来，晏殊看了试题说："十天以前，我已作过同样题目的文章，请另外给我出个试题。"宋真宗非常喜爱他的诚实坦率、不隐私情的性格。

后来，晏殊到史馆任职。当时，天下太平无事，京城中的官员经常设宴聚会。晏殊当时家境贫寒，不能外出游乐，只好独自留在家中，和兄弟一起读书学习。

宋真宗要挑选官员，辅导太子。一天，忽然从皇宫中传出圣旨，诏命晏殊进宫辅导。执政的大臣不明白宋真宗为什么选上晏殊。真宗告诉他们说："近来我听说馆阁里的官员，没有一个不日夜游玩，饮酒作乐，只有晏殊和他的兄弟读书学习。这样谨慎忠厚的人，正适合做辅导太子的官员。"

晏殊接受任命以后，一次宋真宗召见他，当面告诉他让他做辅导太子官员的原因。晏殊毫不掩饰，老老实实地对真宗说："我并不是不爱游乐，只是因为家境贫寒，没有力量置办美酒佳肴。如果有钱，我也会去的。"宋真宗听了，更加赞许他的诚实，也更加宠信他了。后来，到宋仁宗当朝时，晏殊被授予更重要的官职，当了宰相。

（本栏插图：陆小弟）

一道无可匹敌的苍城名吃，却谦为“天下第二汤”，想不到有一天居然遇到了自称“天下第一汤”的挑战。这林大厨的汤里到底少了哪一味呢？

味道

□张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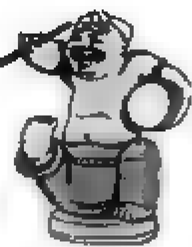
1.金牌大厨

苍城是全国著名的吃城，今年入冬，为期一个月的美食节隆重拉开了帷幕。各路“吃货”不远千里慕名而来，打算大饱口福。全市大大小小的饭店酒楼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有的打折优惠，有的惠赠礼品，有的干脆抽大奖送真金白银……一时间大街上彩旗飘飘，横幅连连，几乎所有的店家门前都是清一色的美女发广告散传单，拉顾客聚人气……竞争真叫一个激烈。

唯独“醉月楼”大酒店显得有点冷清，既没音响乐队也没有美女迎宾，它的门前只立着一块巨幅广告牌，上面是一张大照片，一个年轻人戴着高高的厨师帽，手擎大勺，勺子上方大字醒目——金牌大厨林子。最下面又是一行大字：天下第二汤。

林子在去年全市厨师大赛上脱颖而出，一举夺魁，摘得金牌。一战成名，令整个烹饪界震动了好长时间。然而他平时为人低调，少言寡语，对自己师从何方、来自哪处，只字不提。市里也没听说有亲戚，更没有太密切的朋友，所以整个人仿佛就是一个谜。

谜还有一个，就是他的招牌菜“天下第二汤”。



“天下第二汤”到底是什么菜呢？其实就是一道普普通通的家常菜——羊肉炖粉条。

对于食客而言，酒席宴上，当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际，如果后面再上来的菜，品相味道不足以震撼全桌的话，那是很难勾起食欲的。但是在醉月楼，人们就没有这样的忧虑——“天下第二汤”总能“惊艳登场”。这道菜看起来很寒酸，就是一个小火锅。小火苗不急不缓地舔舐着锅底，掀开盖子，一股浓香扑鼻而至，只见沸腾的汤汁里翻滚跳跃着一块块的肉，肉是羊肉，一指厚，三指宽，肥瘦相间，半个巴掌大小。食客们先咬下一口肥肉，肥肉保证不油不腻，也绝没有想象的那种熟烂绵软，越嚼越香。吃过肥肉再吃瘦肉，瘦肉一点也不柴，异常滑嫩，当然搭配粉条吃才有营养，好消化。粉条是红薯纯手工制作的，久煮不烂，像玻璃一样明亮而有光泽，不停地在筷子上弹动着，用嘴一吸溜，粉条就到了口中，韧劲十足，清爽鲜香。最后的汤必须要喝，肉的醇香、粉条的清香都炖在了汤里。羊肉的膻气完全被压制，而粉条的土味一点也寻不见，一口喝下去，一缕缕的香气从口舌直贯到四肢百骸，美得通透。这道菜虽然没有昂贵稀奇的食材，但是它的味道就是绝。食客们认为，林子的这道菜自称天下第二，应该没有第一。林子却不这样说，他说他永远都做不出母亲当年的味道来。

美食家们一致评价：来到苍城，要是没品过“天下第二汤”，就算是白来一遭！

2.天下第一

美食节期间，醉月楼就凭着林子和他的“天下第二汤”，天天爆棚，火得一塌糊涂。众人也服气，谁让咱没这本事呢？然而有一家店却公然发起了挑战，说得严重点，是挑衅！挑衅者要是大的食肆也不足为怪，这竟然是一家小吃部。苍城各色小吃价廉物美，甜咸荤素皆备，形色香味俱全，看着热闹有趣，吃起来新鲜解馋。大街小巷一间门脸，一个摊位，立马就能开业。

这家小吃部就在醉月楼的对面，一间窄小门脸，招牌惹眼——天下第一汤。

醉月楼和林子当然不会跟它计较，可是坊间就慢慢有了风言风语，说那里做的跟林子做的一模一样，但是味道却更好一些。林子并没介意，怎么可能呢？

这天一位相当熟的老食客来到了醉月楼。他就是市烹饪协会的吴秘书长。吴秘书长屡屡在烹饪大赛中担任评委，市里的厨师们提起他来就毕恭毕敬，看到他就点头哈腰。吴秘书长这回是单独来的，专门点了一锅“天下第二汤”。他反复品了半天，让服务生把林子叫了过来。

“林子，咱是老交情，所以有些话我必须得说，不说不痛快。”

林子笑道：“是。您讲。”

吴秘书长点点头：“那我就说了——对面的汤的确超过了你的汤。一开始我也不信，经不住别人撺掇，去了一次。你也知道，美食家咱算不上，可这嘴够刁。”吴秘书长要这样说，那就是板上钉钉。



林子面色凝重：“您细说，哪里不同。”

吴秘书长说道：“不比不知道，一比就有了差别。”吴秘书长说话很留情面，没说差距，说成了差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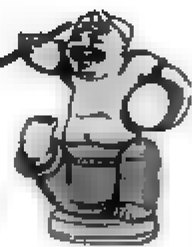
林子追问：“差在哪里？”

吴秘书长说：“味道。一种特别的味道，具体什么样我用语言也表达不清，反正你的缺了一种味。”

林子沉默不语。

吴秘书长安慰道：“众口难调。兴许她放的作料不同，味道也就有了分别。见仁见智，各有所爱，你别往心里去。对了，那家小吃店的主人是个姑娘，比你略微小三四岁，说话爽快……但是挺特别，好像不为赚钱。谁在那里消费只要肯拿一份寻人启事就半价。喏！”吴秘书长说罢从兜里掏出一张折叠着的纸。

吴秘书长缓缓把纸打开：“我来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这个启事——‘林阿涛，男，林家屯人，妈妈在找你’……你看照片，跟你像不像？要不是你偏胖一些，要不是你说母亲早就去世了，我立马就会认定是你。”



林子拿过启事说道："哪里会是我呢？我还忙，有什么吩咐您唤我。"林子礼貌地告退，但是他并没丢下手里的那张寻人启事。

3.往事回首

入夜，林子躺在床上，细细审看那张寻人启事，大脑当中一些支离破碎的镜头逐一拼合到了一处，形成了清晰的影像……

寻人启事上的林阿涛就是林子。

林子出生在农村，父亲平时在城里打工，只有到了隆冬才会回来。父亲回来以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杀羊。剥皮，剔骨，剁块……一头大羊转眼就收拾得妥妥当当。父亲留出一块肉来，其余的就埋进雪窝里。林子明白，从此以后自己就会有羊肉粉条汤吃了，可以一直吃到来年开春父亲离家为止。父亲把留出来的肉就交给母亲，母亲便放下手里的活计，笑眯眯地拎进厨房，开始了忙活……林子馋得上蹿下跳，父亲便呵斥道："给我消停点，还早着呢！"

林子做了厨师才晓得，当年为什么不能立刻就吃上，因为这纯粹是一道功夫菜。先要将肉放进温的淘米水中浸泡两个小时。水温必须要保持一致，不能高也不能低，低了就要加热水，基本上十分钟加一次。泡好的肉在砂锅里先用急火烧沸，然后移到微火上焐一个小时，捞出放进煮沸的砂锅里汆一汆，再移到微火上焐……三焐三汆，肉才会有嚼头。当然这还没完，肉焐好了就要切片腌制。腌制是入味的关键，肉还得腌制起码三个小时，光腌肉的料不下二十种，其中几味主料是秘传，外人不得而知。最后还有关键的一步——炖煮。所以这道菜无论做的人还是吃的人都得有耐性。当然在酒店里，林子都是头天夜里就开始料理，保证第二天客人能享用。正因为太费事所以就限量，因此更加刺激食客们挤破了门。

小时候，林子问父亲："爸，这肉咋这么好吃呢？"

父亲一本正经地说道："因为这是御膳。"

林子不解："啥叫御膳？"

父亲说道："御膳就是过去皇上吃的菜。咱家的祖爷爷当年给慈禧老佛爷当御厨。这老娘们可不好伺候。那一年，传说老佛爷害小病……"

林子问道："小病是哪样的病？"



父亲张口道："小病就是怀孕了。小孩子不该问的别问……说到哪了？对了，害了小病就吃啥也不香了。那天你祖爷爷费时费力地做好御膳，老佛爷只尝了一口就说难吃死了，说你祖爷爷想谋害她……要不是众人求情就得灭九族。你祖爷爷被打了四十大板赶出大内，回了老家。回到老家，你祖爷爷越想越伤心，就把这一辈子辛辛苦苦研究出的一部御膳食谱一篇篇地撕下来，放到火盆里给烧了。你祖奶奶发现时已经晚了，从火盆里只抢出来一篇。你祖爷爷不干，这一篇也不让留。你祖奶奶苦苦哀求，说好歹留个纪念。你祖爷爷同意了，但是留下祖训，凡是林家后代男丁不得掌灶做厨师。记住了，长大了干啥也不能干厨师。你祖奶奶就用那一篇留下的食谱做成了咱林家的传家菜——这道羊肉粉条汤。从此以后只要嫁到咱林家的媳妇必须要先学会做这道菜。这道菜做地道了才算老林家的人。"

林子似懂非懂地问道："爸，你说的是真的吗？"

父亲一板脸："这还能有假？我给你看看咱老林家的祖传食谱，老珍贵了。将来你长大了我就传给你，等你娶了媳妇……"

林子一撇嘴："我才不要娶媳妇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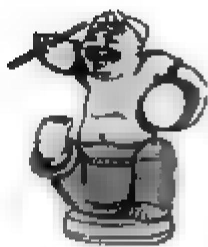
父亲哼一声："不娶媳妇你就喝不上羊肉粉条汤，馋死你！"

林子也哼一声："我有我妈给我做。"

父亲叹口气："你妈哪能跟你一辈子啊。"

这话还真让父亲说中了。林子十岁的时候，母亲患癌症去世了。林子还没从伤心中缓过劲来，父亲就把另外一个女人领进了家门。父亲让林子管这个细腰身长头





发的标致女人叫妈。

林子拧着脖子哪里肯叫？父亲气得张开巴掌作势要打，林子反而倔强地把脸迎了上去。女人拦住父亲，亲切地抚摸着林子的头道："放心，我会像你妈妈一样疼你的。"

林子一拨浪脑袋："滚！你个狐狸精。"狐狸精是林子从村里人嘴里听来的名词。村里人都说女人比父亲小了七八岁，看上啥了，图钱呗。林子黑着脸狠狠地往地上吐了一口唾沫。

日子一天天地过，母亲去世的悲痛也渐渐地淡了。但是林子和后母的关系始终没有多少改善，他也从没喊过一声妈妈。不过，后母也学会了做羊肉粉条汤，并且做得和母亲一样好吃。

林子十六岁，初中毕业，没考上高中，于是闲待在了家里。在这期间，他跟几个小混混玩到了一起，抽烟，喝酒，还赌博打牌……一天林子偷偷卖掉了家里的老黄牛，当揣着一沓钱玩牌玩得正起劲的时候，后母闯了进来，拼死拼活把他拽回了家。他前脚进家，父亲后脚也从城里赶了回来。

父亲一照面就甩给他一个大嘴巴子："混账玩意！老子打死你！"

林子昂着脑袋："打！打！谁怕谁孙子。"

父亲气得暴跳如雷，随手抄起了一根棍子。后母一把拉住父亲："他爸，好好跟孩子说，他还小。"

林子发狠地说道："别装好人了。是你把他喊回家的吧？好，你们合起伙来整治我，有本事你们把我弄死！"

父亲浑身发抖，脸色铁青，大骂不绝："你给我滚！我没你这个儿子！"

林子冷笑道："在你眼里只有这个狐狸精，我算老几？放心，我一定会走！"

后母好说歹劝总算把父亲弄进了里屋。

晚上，林子怎么也睡不着，他拿定了主意，离家出走。林子悄悄起身，来到堂屋，没太费劲就撬开了地柜，然后拿出家里平时放钱的盒子。林子从里面胡乱抓了两把便翻墙跑了。这一跑就是十几年，大大小小的城市去了不少，苦也受过，罪也遭过，林子从一个懵懂少年成为了今天的金牌厨师。

多说一句，当年林子从盒子里并没拿出多少钱，零票多，整的少，最珍贵的就是一页泛黄的毛边纸，上面就是祖传的羊肉粉条汤的



食谱。正是这页食谱才让林子从事了厨师这个职业。一来为了谋生，二来也是赌气，父亲当年讲祖训不让林家的男人做厨师，那我就偏干。

往事不堪回首，本来觉得都忘得一干二净了，好好的怎么又冒出来一个“天下第一汤”呢？

4.妈妈找你

这天午后打发掉最后一拨客人，林子换上便装出了门。他径直走进了对面的小吃店。他模糊地记得对面过去好像是一家卖早点的，怎么能做出正宗的羊肉粉条汤呢？

进了店，林子四下打量。店很小，十来张长条桌摆放有序，很好地利用了有限的空间，墙壁地面，上上下下倒还干净。

“林先生您好！欢迎光临。”一个二十几岁的姑娘迎了过来，热情地伸出了手。姑娘看不出一般女孩子的娇气，肤色略黑，眼睛亮若辰星，透着一股子飒爽。

林子一怔，只好把手握了过去。

“我认识你。你的大照片在我的店里都看得清眉眼。”

林子抽回手道：“我也不是明星大腕，认识我没什么用。”

姑娘笑了：“那咱就说点有用的——你的‘天下第二汤’，我尝过了……”

林子“哦”了一声。

姑娘接着说：“我来到这个城市的第一天就专门过去品尝了。说实话，你的汤连第二都排不上。我知道你不会服气，眼见为实，你稍等，请尝一下我做的。”姑娘言毕便进了里间。

不大工夫，一锅汤就端了上来。林子带着满腹疑问，掀开了锅盖……

林子服了。

姑娘说道：“其实我这汤也称不起天下第一。现在有一个人做得比我还要好，她就是你的妈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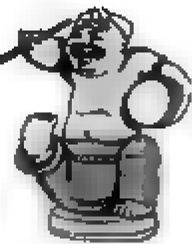
林子一摇头：“我知道我妈妈做得好，所以我才说是第二。但她早就过世了。”

姑娘也摇下头：“我说的是你的后母。她在找你，找了你十二年！”

林子警觉起来：“你是谁？你跟她什么关系？你故意开店引我到这里什么目的？我跟那个女人一点关系也没有。”

姑娘展颜一笑：“你别紧张，听我说完。”

姑娘叫文雅，她说她爸爸当初起这个名字就是希望女儿温文尔雅，但是事与愿违。文雅从小就野



得很，天不怕地不怕，十八岁便独自一人骑单车去了青藏高原。文雅爱旅游，爱美食，这些年基本上都是漂泊在路上。三年前，文雅来到了林子的家乡，偏赶上大雪封路，文雅又得了病，饥寒交迫，让她一头栽倒在路边的雪窝里，是林子的后母救了她。

文雅说道：“你的后母是好人。我知道你跟她有隔阂，但你回想一下，你跟她也相处了好多年，她的为人怎么样呢？可能那时你太小根本就没用过心，再加上你本来对她就有偏见，所以……”

文雅把话打住，一双大眼睛直视着林子。文雅说得不无道理。

文雅道：“你的偏见是受了村里人的影响。你后妈年轻漂亮，大家就眼红，认为她看中了你家的钱财。你难道不是这么认为的吗？”

林子无言以对。

文雅接下来所讲的事情像一把利剑，一下把林子的心刺穿了。

林子的父亲知道林子离家出走后，急火攻心，脑血管破裂，后母把他送到医院，经过救治，命是保住了，但人却瘫痪了，而且神志不清，完全成了废人。当时村里很多人嚼舌根说，这女人肯定得跑，待不住的。但是后母却留了下来，艰难地撑起了家。下地，放羊，打零工，照顾病人……一年又一年，苦苦煎熬。

林子听到这里，胸腔满是酸涩。

文雅说道：“你爸爸的病花光了所有的积蓄，你后妈辛辛苦苦挣来的钱也全部用在他的日常治疗维护上，但始终不见起色……你知道你后妈平时吃啥吗？红薯，咸菜。但是她每年入冬都会杀掉一只羊，把肉放进雪窝里存起来。那羊她看得比自己的命都金贵啊！为什么？她是给你留的，她说你爱吃。她固执地认为你不知哪天就回来了。对了，我有幸吃到了，她有着极高的烹饪天赋，再加上你家的祖传秘方，天下第一实至名归！回家吧，她这些年除了照看你父亲就是找你。光寻人启事不知印了几万份……她见我爱旅游，去的地方多，特意托付我找你。我答应了，她就把羊肉粉条汤的秘方传给了我，说有可能会用得上……果真在苍城用上了。放心，今天找到你，我马上摘下牌子。店是朋友做早点的，保证以后不再做天下第一汤。回家吧！”

文雅说完再次紧盯着林子，林子迎上文雅的目光，此时他已经泪眼婆娑。



美食节结束了。醉仙楼取得了骄人战绩。老板亲设庆功宴，慰劳林子和一干人等。

林子在酒桌上端起杯子："老板谢谢您。今天我正式向您辞职。"

老板的酒杯差点没掉到了地上："我有哪里亏待你吗？有什么要求你尽管提！你是不是要跳槽？"

林子咬了咬嘴唇："不！我要回家！"

林子和文雅一起回到了家。



房子还是原来的房子，院子还是以前的院子，但是明显陈旧了许多。一个女人正在羊圈里起羊粪，羊粪冻得一坨一坨的，像一块块石头。女人费力地从齐腰深的羊圈里把这些"石头"用叉子挑出来，码放在一旁。

"林妈妈！"文雅喊道。

女人停下叉子，愣愣地直起腰身。女人整个身子薄薄的，犹如一张纸。

"文姑娘……"

"您看我把谁带来了？"

"谁啊？阿……阿涛！阿涛！真的是你？"女人扔掉粪叉，一下从羊圈里跳出来。

林子抑制住感情问道："您……您还好吗？我爸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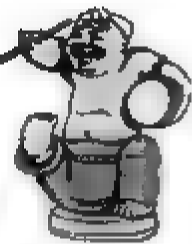
女人火急急地往屋里奔："他爸，阿涛回来了！"

林子紧跟了进去。他看到父亲闭着眼躺在床上，苍老了许多，也消瘦了不少，但面色却挺红润。

林子扑到床前："爸，我是阿涛啊！"

父亲猛地睁开了眼，面部抽搐了一顿，从歪斜的嘴里费力地吐出几个字："涛……涛……回家……回家……"

女人惊喜地喊道："你爸明白



了！明白了！”

5.一味主料

后母和文雅去了灶间做饭，林子便留下来和父亲说话，讲这些年自己的经历。父亲一边听一边嗯啊的算是应答。也许是旅途劳顿，更可能回到家有一种踏实感，不知什么时候，林子竟然趴在床边睡着了。

一觉醒来，外边已经飘起了雪。雪花纷纷扬扬，弥天盖地白茫茫一片。林子揉揉眼睛，发现房间里只有自己跟父亲。父亲正不错眼珠地看着自己，本来暗淡的眼神此时充满了光彩。莫非文雅和后母还在灶间？林子从床边站了起来，刚想转身，忽然他发现父亲的手竟扯着他的衣角。

林子说道："我看看就回来，可能过去几个钟头了吧？是不是她们在做羊肉粉条汤？那也太麻烦了。"

父亲嗯嗯地晃着脑袋含糊地又吐出几个字："妈妈……妈妈……"

林子使劲点点头："我知道。"父亲的手松开了。

林子进了灶间，里面只有文雅一个人。果然是羊肉粉条汤，肉已切好码在盆里腌制。

林子问道："她呢？"

文雅笑了一下："林妈妈去拿一味主料了。你一会儿就知道你做的到底欠缺在哪里了。"

林子把头摇得像拨浪鼓："不可能。秘谱在我手上，我做得分毫不差。"

文雅神秘地说道："林妈妈告诉我，虽然你拿走了秘谱，但是有一个秘密你不知道。那张秘谱是不是少了一角？传说是当年祖奶奶抢夺的时候扯掉的，最重要的一味料便扯没了……不过，代代口耳相传，因此这道菜才一直能够保持正宗。"

林子好奇地问道："什么料那么重要？她去了多久，很难找吗？"

文雅说："去了差不多两个钟头了。"林子抬手看看表，已经午夜时分了。

林子叹口气："让你跟着受累了，对不起。"

文雅正色道："我受累无所谓。我之所以也跟着坚持做这道功夫菜，就是让你今天能真正了解一个女人为了男人，为了孩子，为了家庭的付出。她们的每一份付出其实就是一份浓浓的爱！从林妈妈嫁入这个家起，她就把自己当成了林家的媳妇，当成了你的妈妈，所以她


毅然决然地不再要小孩，一门心思都用在了你的身上，可是你……”

林子痛苦地摇摇头：“别说了。我明白……我去找她。”

话音刚落，灶间的门开了，一股寒风裹挟着雪花将一个雪人推了进来。

雪人站在门边抖着身上的雪道：“老天爷真开眼，下了一场好雪。”

“林妈妈，快到火炉这来。”文雅说道。

林子迎过去，他看见后母手里提着一只大木桶，木桶里是满满的雪。

“雪？”林子若有所思。

文雅说道：“这道菜最重要的一味料就是雪。从浸泡到焐氽，再到最后的炖煮从始至终都是雪水。而你用的就是普通的自来水，所以味道就差了。”

林子更加纳闷：“雪到处都有，一堆一堆的。何必去那么久？”

文雅说：“不错。如果是开店，用的量大，可以马虎一些，随便取用，也可以提前把雪化成水存放起来。但是今天林妈妈执意要用新雪炖煮。让林妈妈自己说这雪是哪里来的——”

后母微笑着说：“没啥。后山上的竹林里。”

林子一惊，那得二三里路呢：“就图新鲜吗？”

后母说道：“也不全是。竹林里的雪有竹子的清香。另外，这些年环境污染严重，那里的干净。当然刚开始下时不成，空气脏，得等俩钟点以后，雪太松半天也收不了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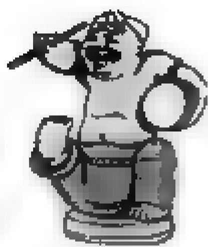
林子叹息一声：“您以前做都是这样吗？”

后母“嗯”了一声：“如今的年头，下雪的天数明显比以前少了好多。只要下雪，我就去收。但是放久了就得倒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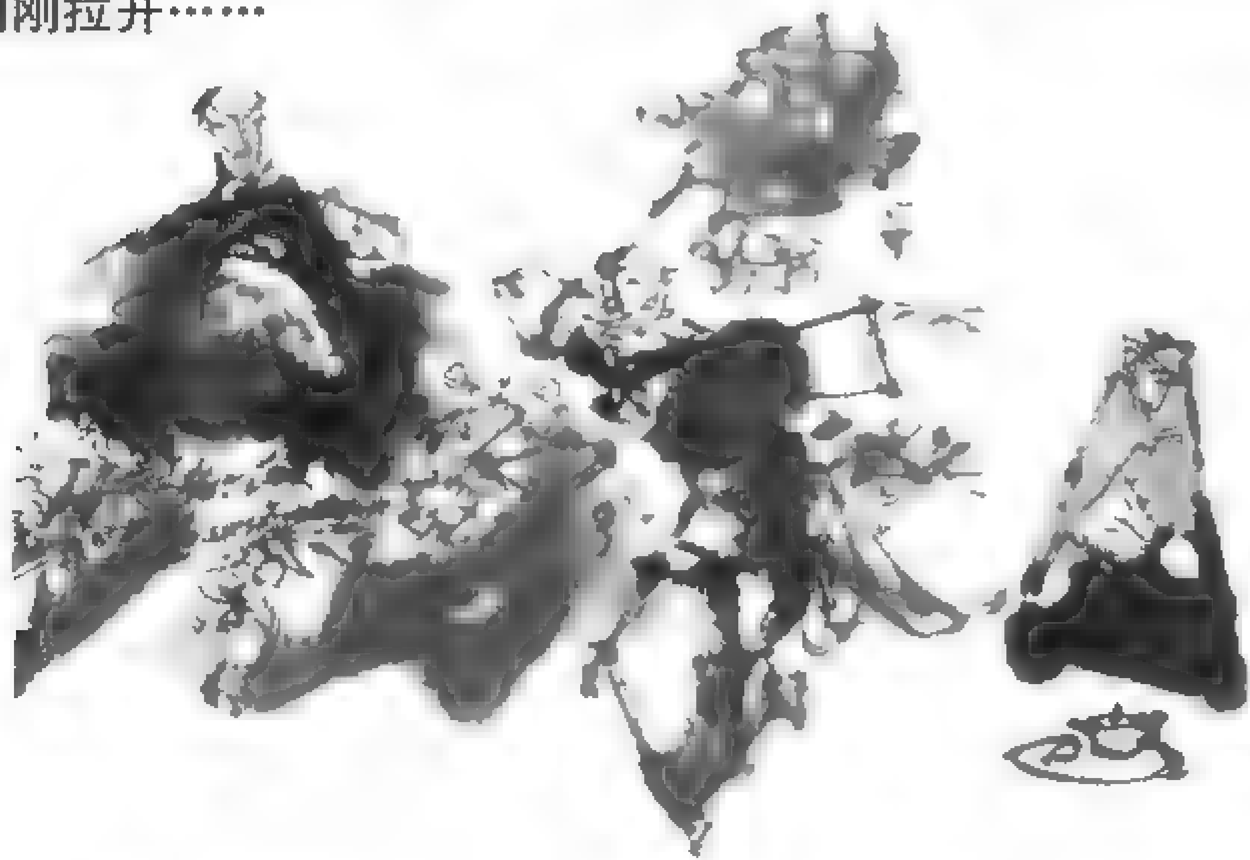
文雅插话道：“我说过了，林妈妈每一年每一天都在等你回来。因此只要下雪她就不肯错过。这些年不知收了多少桶也不知倒了多少桶。你今天知道了这个秘密，如果让你以后再做，可能会超越我做的。但是我敢打赌，你做的还是天下第二！因为你只是照搬秘谱，那里面绝对会缺一种味道，这个味道就是妈妈的味道，爱的味道！”

林子再也站不住了，他“扑通”一声跪倒，声泪俱下脱口而出：“妈妈！”

（题图、插图：杨宏富）



三位意气风发的权贵公子，两个能歌善舞的江湖姐妹，他们的相遇是悲剧、喜剧，还是闹剧？人生如戏，这场戏的大幕刚刚拉开……



双簧戏

□吴嫱

1.偶遇桃花林

阳春三月，草青风暖，正是踏青的好时节。京城里被寒冬拘禁了三个多月的人们像开锁猴一样，纷纷拥出城墙外，到广阔的郊区游玩散心去了。

在游人中有三个年轻人，带着仆人，骑着高头大马，专奔着人少的地方走。他们三人似乎对景色并不那么在意，只是享受着骑马踏春的乐趣而已。三人中看起来最年少的那个伸了个懒腰："前面就进通州了，咱们这趟出来得可不近啊。"最年长的那个说："我说去登香山，二弟偏要来这地方，老三也不拦着。通州有什么好玩的，难得清闲一天，就光看草和树啊。"中间那个笑了笑："在京城里看人还没看够啊，我就是想着去人越少的地方越好。何况春光普照，哪里不是春，哪里没有青，非去人堆里凑什么热闹。"

正说着，老三眼前一亮："快看，前面有片桃花林子，没想到这地方还能看见桃花，真是不容易。"老二一笑说道："大哥，怎么样，谁说人少的地方就没有好景色，走，看看去。"

三人策马向前，快到桃花林时忽然都站住了，因为他们听见了一



阵清亮曼妙的歌声，犹如黄莺出谷，乳燕啼林，唱的是温庭筠的《浣溪沙》，三兄弟不禁都听呆了，纵马再向里看时，桃花林中有一处庭院，虽然是草庵柴扉，但是整洁宽敞，透过木栅栏，能看见一个少女正在庭院中翩翩起舞，这一看不要紧，三人都看呆了，那少女不但歌好舞好，人也长得俊俏美丽，眼看歌舞将尽，老三第一个忍不住大喊一声："好！"

这一声喝彩惊得那歌舞的少女一抬头，见是三个年轻公子，顿时羞得满脸通红，一扭头就跑进了屋子里。

紧接着，屋里走出一个老人，须发斑白，精神健旺，见门前是三个骑马携奴的贵公子，赶紧鞠躬行礼："这里地处偏僻，人迹罕至，不料竟会有贵客前来，怠慢了。"三人一起下马还礼，问起刚才在院中起舞的少女，老人微微一笑："山野村夫，本来也没那么多规矩，既然有缘相见，见见面怕什么。莺儿，倒几杯茶来。"屋里答应一声，刚才那个歌舞的少女托着一个茶盘，倒了几杯茶出来了。三人接茶道谢，那少女只是微笑不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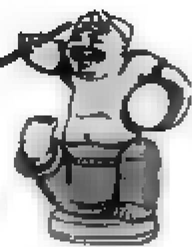
老三心直口快："老丈，实话说，你这里地处京郊，小姐如此人才品貌，你就不怕无赖恶少上门搅扰？"老人微微一笑："实不相瞒，我年轻时行走江湖，也有些武艺在身。我一生未娶，这孩子原是捡来的，从小行走江湖时也教她些防身之术。何况这里虽是京郊，毕竟是天子脚下，太平盛世，附近又没有山贼土匪，几个无赖有什么可怕的。"

老二眼睛一亮："想不到还是位会功夫的姑娘，难怪看刚才的舞姿轻盈中带着刚健。"老大摇着纸扇笑道："我这二弟生性好武，不知令爱可曾许配人家？"

老二顿时脸色发红："大哥，当着人家姑娘的面，你胡说什么。"老人还未开口，老三已经着急了："小姐，别听他们瞎说，能否赏脸再歌舞一曲？"

女孩便看那老人，老人笑着说："既然他们爱看，就再舞一个吧。咱们行走江湖时，那么多人都不怕看，还在乎这几个人了？"

姑娘于是又跳了起来，果然舞姿轻盈曼妙，又充满力量感，十分独特美妙。三人看得如痴如醉，老大轻声对老二说："二弟，觉得如何，用不用大哥帮你做媒？"老二脸一红，不说话，老三歪头看看他们俩，笑着没说话。



2.姐妹双簧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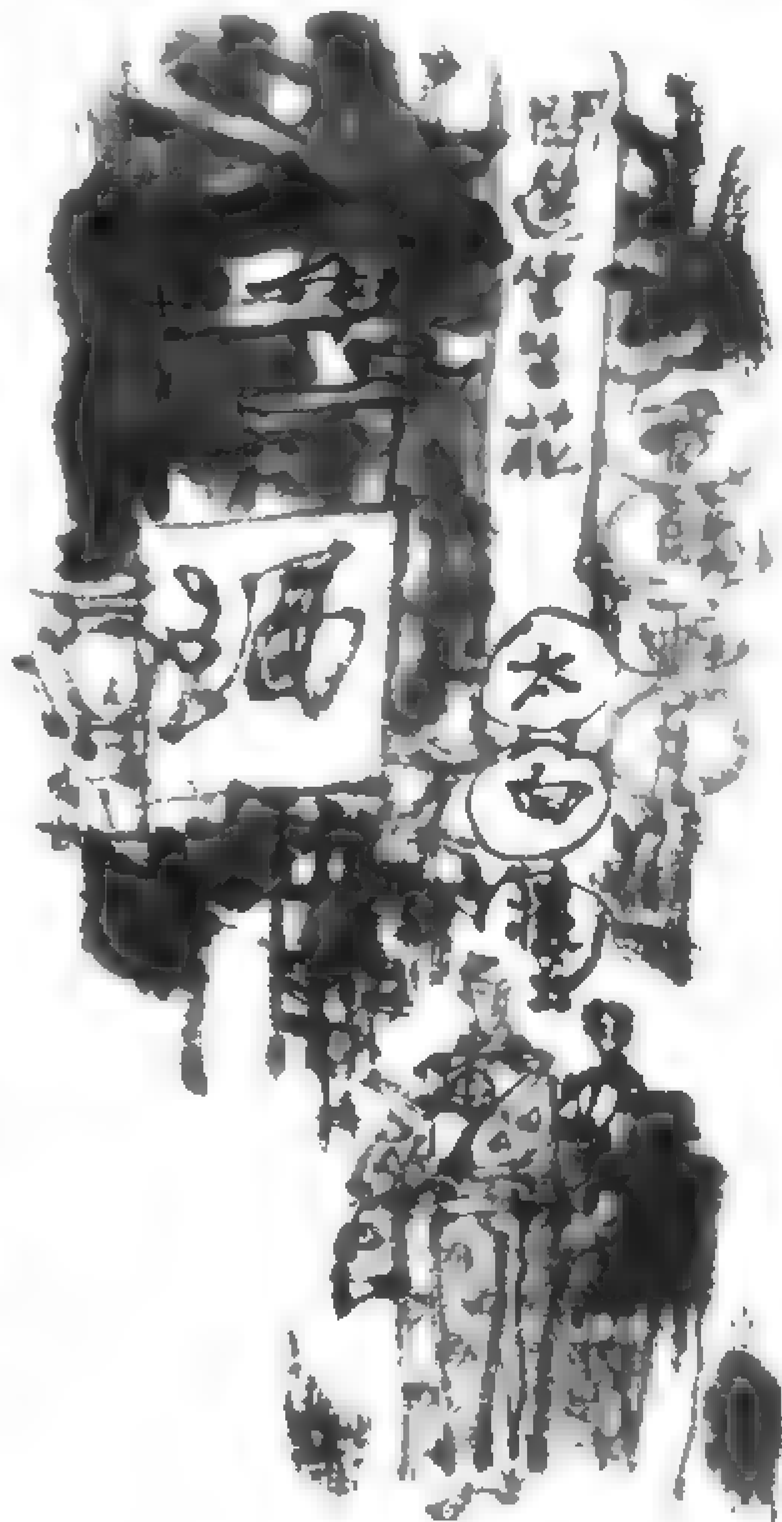
女孩停下舞蹈，老三鼓掌道：“舞姿固然美到极点了，可刚才有歌有舞，堪称绝配，怎么现在只跳舞不唱歌了，让人闷得慌啊。”女孩脸一红，低着头，又抬起头来，用手指着嘴，发出“啊啊”的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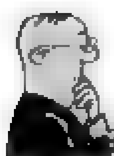
三人大惊，看着老人，老人叹了口气：“这孩子是个哑巴，唱歌的是她姐姐。”说着喊了一声，“燕儿，出来吧。”只见屋里走出一个女孩，身形与莺儿类似，但脸上似乎被火烧过，带着吓人的疤痕，一条腿好像有残疾，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的。但她一张口，声音清脆甘甜，犹如天籁，清歌一曲，余音绕梁。

老大不禁愣了一会儿，才试探着说：“老人家，我二弟对您的小女儿十分仰慕，不过我们三人都已经有了妻室，想纳为妾室，不知可否？”老人叹了口气：“这是两个苦命的孩子，我是在失火的人家救出来的，大人都烧死了。姐姐烧坏了脸，砸伤了腿，妹妹虽然没有烧伤，但被浓烟呛坏了嗓子，说不了话了。我老了，也想过尽快给她们找个依靠，为贫家妻，富家妾，都是命，只看她自己了。”

女孩红了脸，扶着姐姐进了房去，老人也随之而去。过了一会儿，老人出来说：“莺儿说了，她愿意跟公子去，只是她舍不得姐姐，要跟姐姐一起出嫁。绝不肯一人独往。”

二公子不禁愣住了，老大也有些措手不及，看着老二说：“二弟，你看这……”老二眉头紧皱，十分为难，这时老三忽然大笑道：“这有什么难为的，实话说，老丈，我





比我二哥还仰慕小姐呢，这条件我答应了，二哥，自己兄弟，你就别跟我抢了吧，好不好？大不了以后你弟妹唱歌跳舞时，我请你一起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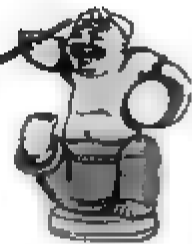
一番话说得老二哭笑不得，老大连说：“荒唐荒唐！”老三倒是不管不顾的，吩咐自己的随从：“来人，拿这五百两银票去置办妆奁，要雇一乘最好的驮轿。老人家，以后你也是我老丈人，不如一发跟了我去，我养活你。”

老人愣了一会儿，忽然笑道：“不敢当。既然公子真心喜欢小女，她算有个好前程。我就不去叨扰了，这桃林我也舍不得离开。但求公子好好对待小女，我自然会时常上门探望的。”

当天晚上，一乘驮轿载着两个女子进了京城，拐弯抹角走了好些时候，最后从旁门进了一座府邸。这一夜洞房花烛，成礼后，第二天莺儿燕儿姐妹俩按规矩由丫环领着去拜见正房夫人。从后院往前走，但看房屋层叠，院墙高耸，不像是哪个有钱人家或普通官宦人家能有的气派。姐妹俩跟着丫环走到上房，一个年轻俊秀的夫人正和三公子面对面坐着喝茶说话。见姐妹俩进来了，夫人笑着说：“不要多礼了，以后都是一家人了。五爷就这个样，想一出是一出，以后你们习惯了也就好了。”

莺儿诧异地看着姐姐，燕儿脸上蒙着黑纱，轻声问：“五爷？不是三公子吗？”三公子笑着说：“也不算错，老大老二去世得早，就剩我们哥仨了。那天出去玩，不愿意让别人知道身份，就临时这么叫了。其实我排行老五，你们以后也叫我五爷就行了。实话告诉你们，我是皇亲，大清开国一百来年了，皇亲国戚多得像河里的王八一样，数都数不过来，也没啥尊贵的。”说完哈哈大笑，满屋子人都跟着乐。

过了几天，姐妹俩发现，这五爷确实如夫人所说，想一出是一出。有一天，他看着姐妹俩唱歌跳舞，忽然说：“这几天在府里，把你们俩闷坏了吧，五爷带你们出去玩玩？”姐妹俩吓了一跳，别说皇亲国戚，就是普通当官的人家，内眷也不能抛头露面地上街啊，见姐妹俩发愣，五爷笑着说：“哪有那么多臭讲究，你们俩不像我夫人，正经的大家闺秀，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你俩是行走江湖的人，总不出门还不憋出病来？走吧，换上这两身男装，燕儿戴上这顶黑纱帽，爷带你们下馆子去。”



姐妹俩欢天喜地换了书童装扮，跟着五爷上了大街，繁华的京城让两人看得花了眼。燕儿问："五爷，家里的厨子那么多，想吃什么没有啊。咱们干吗要到馆子里吃？"五爷笑了笑："家里的厨子也就那两下子，做来做去没什么新意思。最近鼓楼边新开了一家馆子，号称京城第一的手艺，咱们尝尝去。"

3.大闹太白居

说话间走到了酒楼前，酒楼上悬着三个大字的牌匾"太白居"，三人正要上楼，只见一个要饭的叽里咕噜从楼梯上滚下来，身后的伙计们叫骂着："不看看什么地方，就敢进来，滚！"

五爷脸色一沉，拉着姐俩闪到一边，冷笑着说："这么大派头，不让进就算了，还他妈的打人。"他掏出一锭银子，递给在一边墙根下晒太阳的几个乞丐："把你们身上的褂子给爷扒下来，这锭银子归你们了。"

几个乞丐开开心心地光着膀子走了，五爷自己套上一身又脏又破的褂子，指着另两件跟姐妹俩说："套在外面，拿点泥土在脸上抹抹。"姐妹俩既觉得好玩，又不敢反对，也学着他的样子穿衣服抹脸。然后五爷带着她们昂然直上酒楼。

酒楼里十分热闹，很多富商官员都在酒楼里喝酒行令，伙计们也都忙个不停。领头的伙计正在大声吆喝着手下们，一回头看见三个乞丐上来了，不禁大怒："今天是怎么了？刚打下一个乞丐，这又上来三个，这年头欠打的人这么多么？"他大吼一声，"来人，把这几个要饭的给我打出去！"

五爷大喝一声："慢着！谁说我是要饭的？我是来下馆子的！"领头伙计一愣，再看三个人，身上的破褂子发出一股酸臭味，直冲鼻子。他冷笑一声："你下馆子？你也睁开眼睛看看，这是你能下的馆子吗？少废话，给我轰出去！"

几个伙计就要动手，五爷一摆手："慢着，谁说我不能下，你这门口又没写穿什么衣服才能进来，怎么我们就不能来？这北京城没有王法了吗？"领头的伙计看其他人还在迟疑，自己挥起一拳打向五爷："去你妈的王法！"话音未落，他"妈呀"一声，已经被莺儿抓住了手腕，一拧一摔，顿时倒在地上，杀猪般地叫："这叫花子厉害，快给我上啊！"

正闹得不可开交，掌柜的出来



了："闹什么？这么多客人，真打出事来怎么办？"他看了看三人，冷冷地说，"你们想来和刚才被打走的乞丐是一伙的吧？你既然知道北京城有王法，就该知道闹事的后果。你知道这酒楼是谁的买卖吗？"五爷嘿嘿一笑："谁的买卖我不知道，我就知道酒楼馆子打开大门做生意，是人都能进来吃饭，凭什么我们就不行？"

掌柜的看看满屋的客人都在盯着这边，只好说："你说的没错，是人都能进来吃饭，但没钱的人不行。有了钱，别说是人，就是狗也可以进来吃，没有钱，人不如狗。"五爷点点头，对着燕儿耳语几句，然后迈步走到大堂正中的桌子坐下，喊道："上菜！"



这时酒楼的人都不吃了，看着这个奇怪的乞丐，掌柜的让几个伙计把桌子团团围住，冷笑道："好，你是要什么席面？"五爷微微一笑："上八珍！"掌柜的倒吸一口凉气，上八珍是所有席面里最昂贵的，包括猩唇、驼峰、猴头、熊掌、燕窝、凫脯、鹿筋、黄唇蛟等这些可遇不可求的食材。要说他们店里还真有这些材料，但也仅有一两份而已，平时也不会有人敢点。他看了五爷一眼："这桌席面你知道多少钱吗？"五爷轻松地说："原本醉仙楼做过，二百八十两银子一桌，你的就算贵点，也无非三百两。这是五百两银票，怎么样，能做了吗？"

掌柜的知道今天碰上硬茬子了，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他只得接过银票，让人做菜。这时人们都不喝酒了，盯着五爷议论纷纷。好一会儿，上八珍的席面上来了，五爷却一口不动，似乎在等着什么，掌柜的正纳闷，忽然伙计们喊叫起来："这……这怎么行呢，使不得！"五爷站起来大喝一声："什么叫使不得，你们



自己说过的话都不认了？都给我带上来！”

人们正在纳闷，只见莺儿燕儿扮成的两个小乞丐牵着四条大狼狗冲上了楼梯，顿时把几个伙计和客人吓得闪到一边，几条大狗到五爷面前都趴下了，五爷哈哈大笑，指着桌子说：“都给我吃！”那几条狗顿时人立而起，扒着桌子一通大舔大嚼。掌柜的受不了了：“这哪行啊，我这酒楼以后还能做买卖吗？”五爷笑道：“是你自己说的，有银子狗也能来吃，各位，你们就这个身份，看见了吗，在他眼里，你们也不过是有钱的狗而已。”

掌柜的也火了，喝令伙计们：“今天这脸丢大了，把他给我打出去！有钱也不行了！”五爷笑嘻嘻地站起来，从腰里掏出一块腰牌，冲着掌柜的一亮：“你敢动我一指头，我就能把你流放到宁古塔，你信不信。”那掌柜的一见腰牌，吓得倒头就拜：“五爷，这是怎么说的，大水冲了龙王庙啊，一家人啊……”五爷呸了一声：“谁他妈的跟你一家人，莺儿燕儿，走，回家！”

4.炼丹不为仙

闹了太白居之后，五爷似乎累着了，天天窝在家里看书听曲看跳舞。他倒是说到做到，真把他二哥请来共赏了一次歌舞。莺儿燕儿也知道了，那个二哥其实人们都叫四爷，这四爷倒是很讲究的人，无论如何不肯和弟弟的小妾照面，非要隔着个纱帘子，其实也能看清楚，不过就是个礼数而已。

这样的日子过了几天后，五爷又待不住了，他再次带上女扮男装的两姐妹上街去了。这次他没有去下馆子，而是干了件很高雅的事——买书。他嫌书房里的书太少，太旧，可莺儿和燕儿就没怎么见他看过书，看也就是看两眼随手就扔到一边去了。今天这主怎么想起买书来了呢？

京城里书店还是不少的，从四书五经到时艺八股，应有尽有，不少秀才举人们在书店里选书。五爷进一家摇摇头离开，进一家叹叹气离开，总算选中了一家书店，这家书店的书比其他家要多不少，而且不仅有考试用的书，还有不少稗官野史、三坟五典的杂书。五爷顿时来了兴趣，专挑道家修仙炼丹的书找，不一会儿就找了一堆，让两人抱着，又小声问店主：“这里有没有双修的书？”店主吓了一跳：“爷真会开玩笑，那书是能卖的？让官



府知道了……”五爷呸了一声：“别他娘的跟我装正经，听说你这里的书最全了，我要不知道，就能上你这儿问来？”店主无奈，左右看看无人，从箱子底下抽出一本来递给五爷，五爷扔出一张银票：“你懂事，剩下的赏你了。”

燕儿不解地问：“五爷，什么叫双修啊？”五爷嘿嘿一笑：“回家我告诉你们。”

果然，回到家里，五爷和姐妹俩连着几天闭门不出，然后又架起大鼎炉，就在府邸里开始炼丹烧汞，弄得整条街上都弥漫着香烟火气。五爷又招来几个道士帮忙，半夜三更的不睡觉，炼出丹来看看颜色，说不到火候，扔回丹炉里重炼，忙得不亦乐乎。

夫人看着不像样，几次规劝，五爷也不生气，只是我行我素。最后闹得连皇帝都亲自降旨询问，五爷接圣旨时磕头如捣蒜：“皇上圣明，因为有个算命的说臣年命不久，为了多活几天，臣才努力修行，但求能够长寿，同时也可为万岁祈福。”这话说得不伦不类，皇上居然也没有再说什么。到后来五爷索性连府门也不出了，好在他也没什么正经差事，只是在家里胡闹罢了。

转眼三年过去了，忽然有一天，五爷被圣旨传入宫中，回来后，他神色怅然，但又像是如释重负。他叫人摆上一桌酒菜，自斟自饮起来。喝了几杯之后，他命人把莺儿燕儿两个妾叫过来。莺儿已经怀孕了，挺着肚子，和姐姐一起被丫鬟们搀扶过来。五爷对两人一笑，给她们每人倒了一杯酒：“这酒劲不大，喝一杯没事的。”

姐妹俩互相望了一眼，燕儿说：“五爷今天怎么了，看着高兴，又不高兴的样子。”五爷喝了杯酒：“不高兴，是因为我三哥死了，高兴，也是因为我三哥死了。”姐妹俩大吃一惊，都看着五爷不说话。五爷说：“三年了，我不说你们也都知道了，其实我这是贝勒府，当今万岁就是我的皇阿玛。”姐妹俩默然，她们不傻，从下人们的嘴里早已隐约得知了。五爷接着说：“我三哥和我四哥争这个皇位，闹到暗杀的地步，最后皇阿玛还是选了四哥，昨天晚上已经把我三哥处死了。我又这么不成器，四哥已经是稳稳的皇位继承人了。”

燕儿轻声说：“也好，我看你当贝勒满快活自在的，比当皇上强。”五爷哈哈大笑：“没错，没错，皇上嘛，自然是人人想当的，不过



没有那个命，强求反而生祸。不瞒你们说，那次带你们去闹的太白居，其实是我三哥的买卖，是他收买朝廷大臣的地方。我装做不知道大闹一通，后来他虽然骂了我一通，但再也不防备我了。那个书店，则是四哥的门人开的，街面上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四哥的耳目。我买这些个烂书，又修仙炼道的，不管真假，他都明白我的心意，自然也就兄弟友爱了。”

半晌，燕儿才说：“五爷这么推心置腹的，我们姐妹也不愿再瞒你。我们是被义父收养的不假，但义父好像和你三哥有交往。以前我们不知道你的身份，不明白怎么回事，现在看起来，也许你们见到我们也是他有意安排的呢。”

五爷拍掌大笑：“我就等着你们说出来呢。其实我早就怀疑了，平时他也不爱出门，巴巴的邀我们去踏青。他知道四哥必要去人少的地方，就带着我们往通州去，嘴里抱怨，却一路领到你们家，又那么好心的要保媒，这一手真是够厉害的。”

燕儿诧异：“你既然知道了，为什么还要娶我们？”五爷冷笑道：“我娶了你们自然没妨碍，四哥要是娶了你们，那事就大了。我这四哥什么都好，就是对习武女子有特殊的癖好。三哥就是看准了他的弱点，用莺儿去勾引他的。你想想，你们俩是卖艺的出身，属于贱业，四哥娶了，先就是有辱门庭；其次，他有两个妾本就是练武的出身，再收你们，弄那么多练武的女人在身边，皇上搞不好就会产生什么想法，以为他别有所图；何况，你们俩一定还有任务在身，我带你们出门的几次，你们都给别人传过书信吧，以为我看不见？”





5.人生一场戏

姐妹俩脸色惨白，同时跪下："我们受义父养育之恩，不能不报，五爷若是不容……"五爷笑着摆摆手："都起来吧，我要不容你们，也就不说今天这些话了。我把你们收进来，就做好这个准备了。为什么上街总带你们出去，就是方便你们传信的。免得你们在府里偷偷摸摸，被人抓住了我反而不好处理。你们想想，我有什么不能对别人说的事？我干的事，巴不得你们传出去，我是荒唐贝勒嘛，越荒唐越安全。"

姐妹俩坐在炕上，看着五爷，眼睛里充满了感激和敬佩，半晌，燕儿说道："其实，我们还有件事瞒着你，你这么待我们，我不能再瞒你了。"莺儿急得一下子站了起来，冲着燕儿连连摆手。五爷诧异地说："什么事，莺儿你急什么？"

燕儿不顾莺儿的阻拦："其实莺儿不是哑巴，她唱歌比我还好听呢。"莺儿急得喊了起来："姐姐，说好了一辈子都不说出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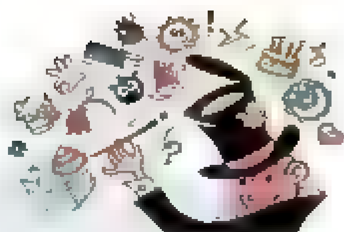
五爷睁大了眼睛，然后恍然大悟："原来如此，我明白了。莺儿，你是担心如果你不装哑巴，别人就只看中你，不需要你姐姐了，是吧？"莺儿低着头："那时我们还小，是义父安排我们这样的，他说，你姐姐什么都没有了，就剩下会唱歌了，如果你们不演双簧，别人只会带走你，你姐姐这辈子就完了。"

五爷长叹一声："他还算个好心人。昨天我已经探查到了他的住处，本打算抓来交给四哥的。冲他这句话，我放过他吧。不过这事，你们谁也不要再提了，过些日子，我就说我炼的丹让莺儿吃了，误打误撞医好了嗓子。"

莺儿含着泪说："五爷，那我姐姐怎么办？"五爷笑着说："你担心你会唱歌了，我就不要你姐姐了？你也太小瞧我了，双簧有什么不好的，以后你们俩继续演给我看。人这一辈子，还不就是一出双簧戏吗，有人在前面威风，有人在后面快活，我愿意快活，不愿意威风。"姐妹俩这才放下心来，破涕而笑。

一年后，雍正驾崩，四皇子乾隆即位，登基后即封五皇子为王爷，并且终其一生，恩宠有加。而五皇子也因为种种行为，在史书上留下了荒唐王爷的名号，却无人明白他那句话："人生不过是场双簧戏而已。"或许在那残酷凶险的封建王朝里，做一个没有政治野心的皇子，这就是最好的人生了吧。

（题图、插图：黄全昌）



· 神探夏洛克 ·

谁下了毒

一天，夏洛克应友人之邀去一家小酒店饮酒，突然，隔壁桌上喝酒的一位老板呻吟着呕吐起来，两名保镖立即拔出匕首，对准与老板同座的一位商人。夏洛克一问，才知道双方刚谈成一笔生意，共同喝酒庆贺，谁知道老板竟中毒了。那位商人举着双手，吓得不知所措。

夏洛克走上前，摸了摸温酒的锡壶，又打开盖子，看见酒的表面浮着一层黑膜，就说：“果然是中毒了！”

这时，中毒的老板摇晃着身子说：“救救我！他身上一定带着解毒药！搜出来……”夏洛克笑着说：“错了，他身上没带解毒药！这不是你做东请客的吗？他怎么有办法投毒呢？”大家很吃惊，难道酒里又没毒了？

请问酒里究竟有没有毒，毒酒又是从何而来的呢？

A 有　B 没有

本题可加故事会微信参与互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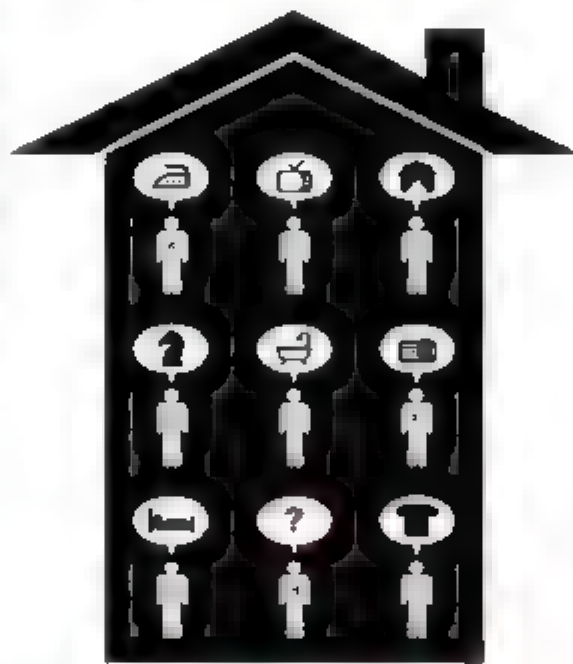
超级视觉

这幅图，乍一看是电影《X战警》里的主角“金刚狼”，但仔细瞧瞧，画面中似乎还隐藏了什么！看出来了吗？是两个蝙蝠侠的侧脸。



思维风暴　第九个人

有九个人在一间屋子里，其中：A在烫衣服，B在看电视，C在煮饭，D在下棋，E在洗澡，F在听收音机，G在睡觉，I在穿衣服。请问：H在做什么呢？



想知道答案吗？

1. 您可直接扫描右侧二维码。
2. 您可登录 http://t.cn/RyQ4CnQ。
3. 购买 2015 年 12 月上《故事会》。



动感地带，与您不见不散！上期答案见本期 P41



故事会·新浪 微故事大赛

10月优秀作品选登　主题：免费

@十耘　路过一个河边集市，渔民们卖的都是些小鲤鱼小鲫鱼。我把车停下，挨个推销渔网：“看看咱这线，多粗！再大的鱼也禁得住。”渔民只是撇嘴瞧瞧，没人买。嫌贵？把价压到最低还不行。后来我拉住个老渔民递了根烟，他摸了摸渔网：“你这网白给我都不要。”“为啥？”“线不赖，就是网眼太大了。”

@吃素的沙漠狼　男孩递给店主一枚游戏币：“买饼干。”店主收下后，递给男孩一包饼干。见我一脸惊异，店主说：“孩子得过脑膜炎，错把游戏币当钱使。”我感慨：“孩子有福呀，遇到你这样的店主。”“村里开店的都这样待他，”店主说，“他是村长的独子。”“真有心！”“应该的，村长抗洪抢险时被洪水冲走……”

@四季春风80　小丽一脸幸福地跟我回忆：“我跟老公是在网上认识的，第一次见面我们就去爬山，山很高，到山腰时，我实在爬不动了，他就一直背着我到了山顶，那时趴在他宽厚的肩膀上，我就决定这辈子非他不嫁。”后来我见到小丽的老公，说起这段往事，这个敦厚的男人红着脸说：“那时刚工作，索道的票太贵。”

@漂洋过海的小毛驴　旅行社推出特价路线，大妈们一算和免费旅游差不多，纷纷报名。五日后，大家大包小包带着当地特产归来，只有王大妈两手空空，大家都好奇，她咋抵抗住导游软硬兼施推销的？王大妈说：“她一推销，我就把助听器摘了。”

@南南的博客　每天下班后，我都赶到女友的餐馆，切葱剥蒜，刷锅洗碗，忙得不亦乐乎。一天，她家里亲戚过来，指着满头大汗的我说：“小梅，新招的这个钟点工不错，手脚麻利，眼里有活……”女友捂着



（本栏插图由全景提供）

故事会·新浪微故事大赛

11月征集主题：拆

《故事会》杂志和新浪微博（weibo.com）联合主办的微故事大赛邀请您用最短的文字，写出最精彩的故事！

本次大赛所有作品通过新浪微博平台征集（@故事会微故事大赛），每月一个主题，当月设金奖1名，奖金1400元；银奖2名，奖金700元；优秀奖13名，奖金150元。优秀作品将在每月《故事会》上刊登，并结集出版。9月主题结果已经揭晓，金奖得主@山高人为峰5699，详情请登录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查看。

11月微故事征集主题：拆。拆迁、拆散、拆台、拆礼物，见招拆招，拆了东墙补西墙，还能“拆”出什么来？正文字数在130以下，力求情节出人意表，立意隽永深远，文字鲜明生动。本月的微故事达人或许就是你！截稿日期：11月21日。（本期刊物特别选登10月微故事大赛优秀作品）

嘴偷笑：“他呀，连工钱都不用付。”

@70后忽然花开 乡卫生院为村里六十岁以上的老人体检，喊了几次杨大爷都不去，支书说：“去吧，免费的！”杨大爷说：“体检是免费，可要是查出啥病来，净给儿女添麻烦！”正说着一个村民跑过来对支书说：“医生说血站缺A型血，正组织大伙儿献血呢！”杨大爷一听，挽起袖子就走：“我就是A型血……”

@贫民区的百万富翁 媒体举办有奖调查，看什么职业的人收入最低活最累，并最终给那个人一份大奖。各行各业的人纷纷吐槽自己干得多挣得少，然而最终获奖的却是一个小学生的妈妈，因为这个儿子打进电话说：“我妈妈每天一日三餐给我做饭，从早到晚照顾我，很辛苦，可她从没向我要过一分钱……”

@四季春风80 “除了基础费用，牵手亲吻这些亲密接触是要另算钱的。”网上租来的临时女伴对小军说。小军咬咬牙：“成交。”来到小军前女友的婚礼现场，女伴突然紧紧挽住小军，又在小军脸颊上亲了一口。小军一愣，低声问：“怎么了？”“今晚费用全免，你给我精神点。”女伴盯着新郎的身影，狠狠地说。





天下好人多

■吴　静

阿平从乡下来到城市，已经一个多月了，还没有找到工作。更倒霉的是，这天夜里，歹徒突然闯进了阿平租住的屋子，抢走了他身上的三百元钱。

现在的阿平，只剩下了五十元钱，这张纸币夹在一本书里，才躲过一劫。

为了生存，第二天，阿平空着肚子来到一家公司应聘，想碰碰运气，但不幸的是，却遭到了招聘官的奚落："别耽误时间啦！以后再应聘把眼睛睁大点，招聘启事上写得清清楚楚，本科以上学历！"

走出这家公司，阿平感到头晕眼花，他知道这是饿的。

他走进路边一家饭店，打算买一碗面，却被一个年轻女孩赶了出来："你也不看看，这是你来的地方？真是个土老冒！"

冷漠的劫匪，高傲的招聘官，势利的女孩，终于让阿平绝望了。他咬咬牙，用身上仅有的五十元钱买来一个塑料壶和一个打火机，然后到加油站灌满了汽油。

阿平漫无目的地走着，来到了一个街心公园，他把汽油壶放在草丛中，正好看见路边一辆送水的电动三轮车过来，于是他拦下车，说自己有点货想请他帮着捎到前面不远的小区。

送水工是个六十多岁的乡下汉



子，他听了阿平的话，也没多想，就跟着阿平向一旁的树丛走去。

走到没人的地方，阿平一拳头就把那送水工打晕了过去。阿平不忍心要他命，从三轮车上找来绳子，绑了送水工的手脚，又用擦汗毛巾堵住了他的嘴。

做完这一切，阿平拿了送水工的手机，咬着牙，拎着汽油壶就走出了林子。

阿平打算冒充送水工，以送水为掩护，寻找“该死”的人，让他陪自己去死。

不一会儿，手机响了，是花园小区的一家住户，要求送水。

阿平来到小区，扛起一桶水，拎着汽油壶就按照对方提供的地址找了过去。

要水的这家一共四口人，一对年轻夫妇，一个可爱的女儿，还有一位慈祥的老母亲。

见阿平满头大汗，那位慈祥的母亲立刻拿出一块西瓜递了过来：“天太热了！你干这活可真不容易！来，先吃块儿瓜降降温解解渴吧……”

阿平被这位慈祥的老人感动了，哪还有心让人家陪自己死？赶紧拎着汽油壶退出了屋子。

下了楼，电话又响了。这次要水的是龙山别墅的林老板。林老板也是从农村打拼过来的，他见阿平脸色发白，满头虚汗，就赶紧把阿平让到沙发上，然后拿出一盒防暑药给阿平吃。吃过药后，又拿出一个面包和一瓶绿茶装进塑料袋里递给阿平。

阿平心又软了，想：这老板，好人啊！不应该死。

出了龙山别墅，阿平心里暗暗打定主意：再送最后一家，如果还是好人，就放弃自己的罪恶计划。

电话又响了，这次要水的，是





个女的，家住幸福小区，离这不远。她家住在五楼，阿平上到五楼，已累得气喘吁吁，满头大汗。

防盗门刚打开，阿平就一步跨进去。

女主人急了："你咋不知道换鞋呢？没看见门口放的拖鞋吗，乡下人……"

"这么看不起人！就是你啦……"

阿平心里暗暗念叨着，放下水桶，就从裤兜里摸出打火机，又伸手打算去拧汽油壶的盖子。



女人并不知道危险已经迫近，还以为阿平要抽烟呢，立刻横眉竖眼地吼道："屋里不能抽烟……"

就在这时，一个五六岁的男孩突然从房间里跑出来，把一个雪糕递到阿平面前，说："你吃雪糕吧，叔叔！不要抽烟了，抽烟不好，我爸爸就是因为抽烟太多，上个月才……"

听到这，阿平心里一酸，立刻把打火机装了回去：多么可爱的孩子啊，我怎么下得了手啊……

下楼后，阿平找到那个送水工，替他解开绳子，把自己刚才"送水"的经过诉说了一遍。

末了，阿平一脸惭愧地说："大叔，我错了！其实世上还是好人多啊。大叔，我刚才犯法了，你把我送派出所吧……"

送水工望着阿平，哭了："孩子，你不是坏人……大叔知道你不容易，可你也不该那样想啊！幸亏你没有铸成大错，不然的话，你父母该有多伤心啊……孩子，如果你实在找不到合适的事做，那就先到我们这当送水工吧！骑着驴找马，慢慢来，不要急……"

听到这，阿平忍不住大哭起来……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女人的复仇

■ 王祥英

刘波是县商业局的局长，今年只有三十七岁，这天下班时，他接到了一个短信：今晚八点你到雅韵大酒店208房间来，一定要来，不然你会后悔的！发信息的人是刘波的情妇赵晓禾。刘波觉得奇怪，为了这个女人，他专门买了一套别墅，今天赵晓禾不在别墅，却约他去酒店，不知道是啥意思？

由于最近反腐风声越刮越紧，刘波就想先避避风头，却不料这个时候，赵晓禾不满足现状了，她要求刘波离婚，然后立即和她结婚。

刘波压根就没动过这心思，毕竟自己有温暖的家，再说这事一闹，自己的前途多少会受影响。一次幽会时，刘波就跟赵晓禾交了底，离婚是万万不可能的，你就死了这条心吧！赵晓禾听了他的话，整整二十分钟没有说话，在刘波起身要走时，她说了一句："原来你一直把我当玩物，走着瞧，我会让你付出代价！"刘波回头，看到赵晓禾的眼中发出一种阴冷的光来，不由得打了一个寒战。

之后，赵晓禾就失踪了，刘波想尽办法，也没有找到她，他心里不但没有轻松，反而更加沉重了，他隐隐觉得：赵晓禾最后说的绝对不是一句空话，她要报复自己的！刘波暗下决心，如果能找到赵晓禾，就找她好好谈谈，实在不行他想用一定数目的钱去打发她。

眼下赵晓禾的短信发来了，刘波心中一半惊喜，一半忐忑。

晚上八点钟，刘波准时来到雅



韵大酒店，摁响了208房间的门铃，不一会儿门就开了，登时他有些懵，来开门的竟是他的老婆杨娴，此时的她，只披着一条浴巾，头发纷乱，脸色绯红，他正想问些什么，浴室的门开了，一个男人走了出来，也只披了条浴巾……

刘波使劲晃了晃脑袋，清醒过来，他明白，自己如果在这里大闹一场，明天这个城市就会出现一条爆炸性的新闻：商业局局长刘波的老婆偷人养汉，被刘波捉奸在床。丢人的还是自己，想到这，刘波冷笑一声，就抛下傻了一般的妻子，转头离去。



回家的路上，刘波给赵晓禾打了一个电话，质问她这是什么意思，赵晓禾冷笑一声，说："这只是对你这个负心汉的一点小小惩戒，更狠的还在后头呢！"刘波打了一个冷战。自己的事情赵晓禾知道得太多了，随便往外抖露一点都够他喝一壶的，他说："你到底想让我怎么做才能放过我？"赵晓禾说："早干什么去了，晚了，你记住：报复才刚刚开始！"

刘波知道赵晓禾是个说到做到的女人，想到可能的后果：身陷囹圄，家破财空，妻离子散……他心惊肉跳。

刘波决定干掉赵晓禾，永绝后患。深思熟虑后，他决定自己干，毕竟这种事知道的人越少越好。他给赵晓禾打了一个电话，说想跟她和解，如果她同意，自己可以跟她结婚。他几乎是用哀求的语气跟赵晓禾说的，赵晓禾开始嘴很硬，后来架不住刘波像豆腐一样软的话，终于同意见面，但只给十分钟。赵晓禾说出一个地址来，那是一个老小区，没有监控，没有物业，甚至连门卫都没有，刘波暗喜：这样的地方最适合动手。

当晚，刘波去了那个小区，他敲了敲门，赵晓禾过来开了门，她



没有跟他说话，就独自回到客厅，坐在沙发上。刘波干笑了一声，回身关上门，也坐在沙发上。

赵晓禾看了看手表，说了一句：“你还剩九分钟的时间，有什么话快说吧。”刘波不知道她是什么意思，就按照想好的甜言蜜语开始表白，赵晓禾毕竟是个女人，她听完这些含糖量极高的话，眼泪刷地流了出来，她站起身，扑到刘波怀中，说：“你这冤家，早对我这样，我还跟你闹啥？”

就在这时，刘波突然摸起一个枕头，想趁赵晓禾不备，将其口鼻捂住，闷死她。不料，赵晓禾却像是想起了什么，忽地站起身，看了看手表，说：“还剩五分钟，真危险！”说着朝书房跑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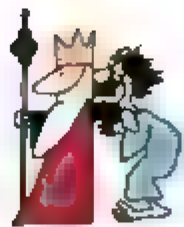
刘波拿起那个枕头，也来到书房，见赵晓禾正在上网，他来到赵晓禾身后，猛地将枕头捂住了她的口鼻，赵晓禾拼命挣扎，无奈力气太小，三分钟后，她停止了呼吸。

刘波看了一眼电脑屏幕，发现开着的是赵晓禾的邮箱，上面显示，有一封邮件刚刚发送成功，他点开一看，吓了一跳，因为那是一封题为《举报商业局局长刘波贪污受贿、腐化堕落》的信件，收件人是市纪委。

这封信赵晓禾设置的是延迟发送，延迟时间是十分钟，也就是她给刘波的时间，赵晓禾原本是这么想的：如果刘波是真心对她，她会取消这封信的发送，如果刘波是虚情假意，她就发送这封信，刚才她被刘波的甜言蜜语打动，想过来取消这信的发送，没想到还没按键，就被刘波憋死了。

刘波面如死灰，嘴里喃喃地说着：“完了，一切都完了！”他一下子瘫软在地。

（题图、插图：孙小片）



不该有的乱石块

■ 汪培君

小王是个的哥。这天，他开到一家超市门口，有一个老汉走上前来，说请小王把他送到花园小区。老汉头发灰白，慈眉善目，跟前有两个大包，他说家里离小区门口较远，东西挺重的，问小王能不能把他送到楼下。小王说，只要小区让进就没问题。老汉连说让进，门口没有人管。



进了花园小区的大门，小王就傻了眼。这是一个老小区，看样子已经没有几家住户，不光路窄，两边还堆放了好多乱石块，像是有人故意捣乱。他一边试着往里进，一边抱怨，哪个缺德鬼放这些石块？老汉不答话，看到小王的脸上冒了汗，反而满脸微笑。小王就想，这个老汉真怪，车子进不去你就到不了家，你笑什么？

小王又试了几次，车就是进不去，小王只好把车停下，说："大爷，实在进不去，您下车吧，我帮您把东西提家去。"

老汉坐着不动，说："别的司机都能进去，你怎么进不去？你这个驾照怕是花钱买的吧。"

小王一听可来了气，说："不可能，你如果找到能进去的司机，我把打的费给他。"老汉一笑说："不用找别人，我就能开进去。"小王更加不相信，立马就与老汉换了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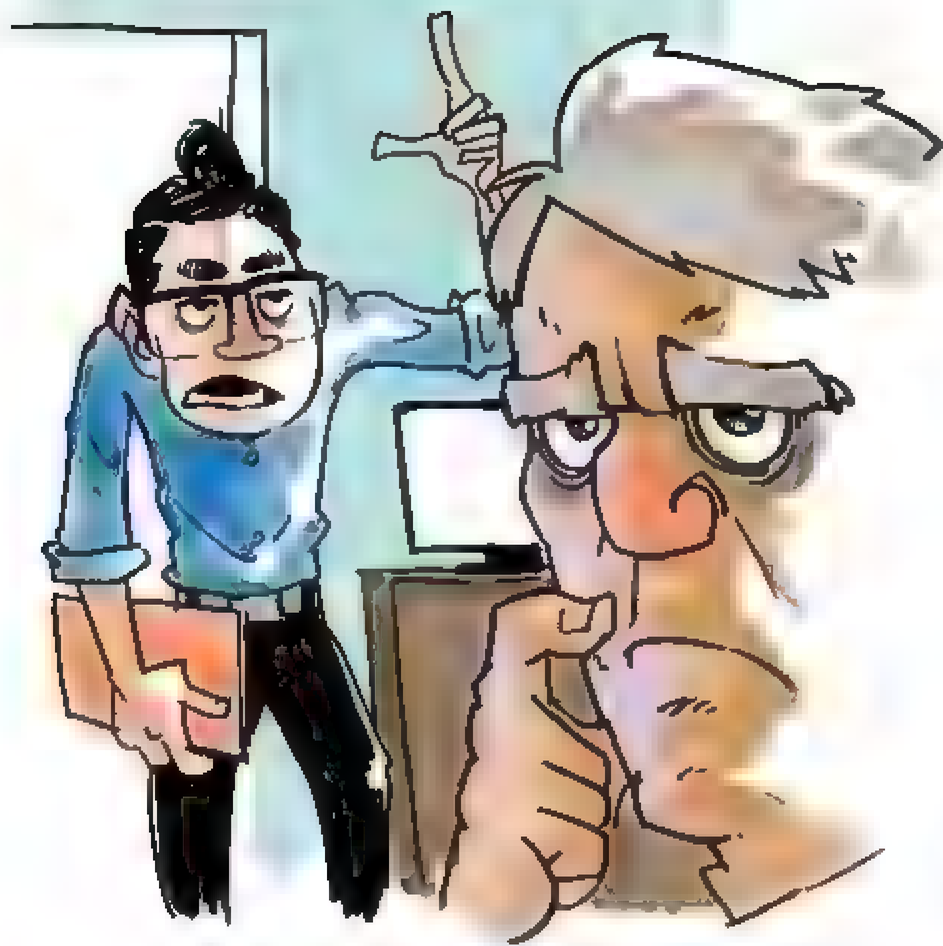
老汉还真不含糊，左拐右拐，忽快忽慢，很快就停在了自己住的楼下，拿起东西，说了声再见就要上楼。小王一看这里根本不能调头，急忙拉住老汉说："大爷，我是个新手，求求您给我倒出去。"老汉似乎就等着这句话，二话不说，把东西一放就又上了车。

虽然比进的时候慢，但还是顺畅



改 名

■蜗牛慢慢爬



刚开学，中心小学一年级七班的任课老师就集体找校长诉苦，原因是班里学生的名字实在“任性”。什么尚海尹号、卜希金、陈于落雁……顶顶要命的是有个学生的名儿硬是让人叫不出口：他爸姓谢，他妈姓黄，两口子给孩子取名为“谢黄尚”！

可想而知，老师们只要一叫“谢黄尚”，就引发哄堂大笑。遇上调皮的学生跟着喊：“谢皇上……”再接一句“恩典”，弄得老师们十分尴尬。

校长一听也跟着头大，学校没权力让人家改名吧。他只好安慰众老师：“实在不行，就叫他‘小谢’或者‘小尚’吧。”

还别说，这招前三天还管用，不料后来形势急转直下。调皮的学生跟着给谢黄尚起了绰号“小河蟹”“小和尚”。谢黄尚他妈黄小丫一闻此事，冲到校长室兴师问罪：“我儿子有名有姓，为什么叫别的孩子全名，却叫我儿子‘小谢’？你们这是赤裸裸的歧视！”嚷嚷着要去教育局告状。把个校长急得连连赔不是，保证从今以后所有老师一定叫谢黄尚全名，黄小丫这才罢休。

一想到叫“谢皇上”，众老师不由得憋了一肚子火。不知是谁想出了个妙招：叫谢黄尚的时候，先快速念

地倒了出来。老汉恋恋不舍地下了车，把钱放到座位上说：“那些石块，是我故意放的。”小王惊讶，问：“大爷，您干嘛要自找麻烦？”老汉乐呵呵地说：“我原来也是个出租车司机，年龄大不能干了，可是时间一长不摸方向盘手就痒，所以手一痒了，我就叫辆车来过过瘾。”



替对手送礼

■ 张爱国



县里来了新的县委书记。交通局范局长获知这一消息后，几天没睡好觉。原来啊，前段时间县里准备要增补一个副县长，据内部消息透露，就在他范局长和县财政局杨局长两个人中选一个。

出前两个字，“谢黄——”接着停顿一下，再吐出最后一个字“尚”，这样感觉就好多了。

老师们一试，还行，就这样叫下去了。可好景不长，这天，黄小丫又气势汹汹地杀到了学校，擦起嗓门呼天抢地：“你们这帮天杀的哟，害得我儿子都快有心理阴影了！”

原来，自从“谢黄——尚”的叫法传开后，有同学图省事叫“谢黄”，谐音“蟹黄”，后来不知谁又喊出了“蟹将”。谢黄尚回家跟妈妈诉苦，黄小丫立马不淡定了：堂堂“皇上”被人为降职成了“蟹将”，再这样下去，说不定哪天就被贬低为“虾兵”了。

校长哭笑不得，干脆把事情捅到了网上。这下可好，舆论一边倒地指责黄小丫：“你当社会是你家朝廷还是后宫啊？”

这一闹让黄小丫安分了不少。不久，校长还接到了派出所熟人的电话，说黄小丫准备给谢黄尚改名了！

后来，谢黄尚果真改了名。谁知校长一看他的新名字，差点背过气去，抓起电话拨给派出所熟人：“这跟没改有什么区别？！”

没想到熟人很无奈地说：“我也是才知道啊，这女人根本不是迫于舆论压力改名，而是刚办了离婚，孩子归她，自然要跟着她姓了，谢黄尚去掉谢，不就是黄（皇）尚（上）了吗？”



怎么才能得到新书记的青睐呢？范局长不愧是老江湖，当即决定找新书记的软肋。

范局长打探到新书记之前在三百公里外的偏远小县任县长。他又通过一个老同学的亲戚，联系上了新书记当年任职时的司机。

范局长马不停蹄，连夜驱车到小县城，拜访那位姓吴的司机，"意思"奉上后，恳请吴司机指点迷津以便对症下药。

吴司机收了钱，自然异常客气，说："你亏得找了我，否则你肯定弄巧成拙，赔了夫人又折兵。这位书记，是个大清官！你要是给他送过礼，他照单全收，但收下后就直接上交纪检部门，你的名字就上了黑名单，再无出头之日了。"

吴司机最后还强调了一句："你要想害自己的话，就给他送礼吧。"

范局长吓出了一身冷汗，庆幸自己没有盲目出击。可是，不送礼怎么才能打败杨局长呢？

回到家，范局长是愁啊，又是几个晚上都睡不着觉。

"你要想害自己的话，就给他送礼吧。"煎熬中，范局长突然想到了吴司机的这句话，浑身一激，灵光乍现。

晚上，范局长将一张礼品卡交给妻子，让她给新书记送去，还叮嘱道：见到新书记，记得要说你是财政局长的老婆。

妻子一听就跳起来了，骂道："你脑子坏掉啊，自己出钱替人家烧香？！"

范局长不由得意地说："你知道什么叫曲径通幽？什么叫围魏救赵？什么叫暗度陈仓？你老公这次全用上了。"

范局长悄悄把自己的目的告诉妻子，还激动地强调道："这一次我一定要让姓杨的身败名裂。快，快去。记住了，一定说你是姓杨的老婆，说东西是他送的，说请书记多多关照老杨。"

一会儿，妻子回来了，兴奋地说："老公，你这一招真绝。这新书记的确不同于别人，脸上的霜三里外都能把人给冻上——人家可是真不高兴，真反感啊！"

看来这次姓杨的可是要躺着中枪了。

不久，就在范局长志得意满地等待着好消息的时候，县里召开干部大会，会上任命杨局长为副县长。

"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范局长实在弄不懂，不是说新书记最反感送礼吗？

妻子打探消息回来了，一见面就指着范局长的鼻子大骂道："新书记本来就是个贪官，只是伪装得深而已。你呀你，花钱替对手送礼，为对手买官，真是一个天大的笨蛋！"



谁的车

王凤英

为了方便出行，老刘买了一辆电动车，可才买了没三天就被人偷了。这天，老刘上街买菜，发现当地派出所门口贴了一张告示：派出所工作人员巡逻时发现一偷车贼弃车而逃，请失主尽快前来派出所认领。告示下面还有一张电动车照片，老刘一看激动不已，原来正是自己前不久丢失的那辆电动车。



老刘忙不迭来到派出所，只见大厅里已经有好几个人了。一个警察正推着一辆电动车出来，问道："谁来领电动车？"老刘一看那电动车，喜出望外，来不及回话就听到身后已经有好几个人异口同声道："我！"

老刘一下子就蒙了，那位警察同志也疑惑道："就一辆电动车，哪来这么多失主啊？你们谁拿得出证据再说。"

警察同志话音刚落，有位胖哥道："此车喇叭开关失灵，要使劲按才会响，转向灯接触不良……"警察按他说的一试，果然如此。这时有位短发男子道："车龙头上还刻着我的大名呢。"警察弯腰一看，还真是。这时又有人嚷道："上个月后轮钢圈断了几根，我换上了新的，前轮的轮胎我也换了，你们可以扒开来看看，还是'飞轮'牌的呢……"众人你一言我一语吵了起来。

警察傻眼了，毕竟他们说的句句属实。老刘不得不使出杀手锏道："警察同志，我有购车小票。"说完拿出了一张小收据。老刘刚把小票拿出来，只听众人哼道："小票谁没有呀？"说完纷纷掏出皱巴巴的小票。

警察接过小票仔细看了一番，哭笑不得，原来他们都是为了贪便宜在旧货市场买的二手货，而买的竟然都是这辆经历了几偷几卖的电动车。





换个模样回家

■ 梁小菊

阿龙高中毕业就出去闯荡，已经好多年没回过家了。这次，老家的二叔打来电话，说堂妹要出嫁了，叫他提前回去。阿龙嘴上答应，心里却犹豫起来。

原来，在外边这几年，阿龙钱没挣到几个，人却混成了非主流。瞧他现在的装扮：头顶一蓬黄发，耳朵上挂着三五个“铁环”，两手臂左青龙右白虎。阿龙家在乡下，要是这样一副模样回家，惊掉乡亲们的下巴是小事，很有可能把爹妈活活气死呀！

想了几天几夜，阿龙痛下决心，摘掉耳朵上的耳环，去理发店把头上的黄毛刨光，又上医院洗掉了手臂上的文身，这才收拾行李回家了。刚回到村口，就遇见一个大婶。阿龙准备打个招呼，不料人家一看到他，就撇撇嘴，满脸不屑地走开了。

阿龙百思不得其解，这时，正好看见他二叔从不远处经过。阿龙迎上去，正要寒暄几句，哪料，二叔一看见他，就惊讶地说：“阿龙啊，我还以为这些年在外面你出息些了，咋还这么没长进？”

“咋啦？我这模样有啥不妥吗？”阿龙担心地问。

二叔打量了阿龙好一会儿，忽然一跺脚，说：“算了，明天就是你堂妹大喜之日，村里所有的年轻人都会来喝喜酒，到时你自然就知道了。”说完，摇着脑袋走了。

阿龙满腹疑惑地过了一夜，第二天，当他走到堂妹的闺房门口时，两眼忽然被一片花花绿绿刺得生疼。

定睛一看，阿龙不由得傻了，只见挤在房间里的年轻人，包括堂妹在内，个个都染着头发刺有文身。

“啊！”阿龙惊得跳起来，一头撞到门框上，差点晕了过去。

（本栏插图：包丰一　顾子易）